



2018年報

NETDRAGON WEBSOFT HOLDINGS LIMITED

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7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集團財務概要

6

主席報告書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企業文化及社會責任

19

員工關係及福利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9

董事會報告

68

企業管治報告

8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93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3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5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主席)
梁念堅博士(副主席)
劉路遠先生(行政總裁)
鄭輝先生
陳宏展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
李均雄先生
廖世強先生

監察主任

劉路遠先生

公司秘書

劉克建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任國熙先生 *HKICPA, CA, CFA*
劉克建先生 *HKICPA, FCCA, CFA*

審核委員會

曹國偉先生(委員會主席)
李均雄先生
廖世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均雄先生(委員會主席)
曹國偉先生
廖世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廖世強先生(委員會主席)
曹國偉先生
李均雄先生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

李均雄先生(委員會主席)
廖世強先生
任國熙先生
劉克建先生

授權代表

劉路遠先生
劉克建先生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LLP

中國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美國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777

上市日期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股份簡稱

網龍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20 樓 2001-05 及 11 室

公司網址

www.nd.com.cn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62,817	1,272,197	2,793,103	3,867,623	5,037,539
收益成本	(102,844)	(314,161)	(1,203,234)	(1,687,860)	(1,990,298)
毛利	859,973	958,036	1,589,869	2,179,763	3,047,241
其他收入及盈利	157,101	187,927	163,018	95,393	118,189
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	—	—	(275)	(11,717)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52,495)	(206,778)	(519,662)	(624,716)	(697,871)
行政開支	(326,934)	(520,104)	(720,967)	(734,560)	(853,180)
開發成本	(249,260)	(446,229)	(759,932)	(844,076)	(922,867)
其他開支及虧損	(34,027)	(24,092)	(61,134)	(100,134)	(150,30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354)	(9,912)	(862)	(822)	(1,37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	—	—	(567)	(1,717)
產品減值撥備	—	—	(77,774)	—	—
經營溢利(虧損)	252,004	(61,152)	(387,444)	(29,994)	526,400
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794	6,018	—	2,558	3,607
已質押銀行存款、 有抵押銀行貸款及 可轉換優先股之 匯兌(虧損)盈利	(5,081)	(15,504)	(21,824)	3,250	(10,030)
可轉換優先股之 (虧損)盈利淨額	—	(2,521)	193,357	2,809	60,659
其他衍生財務工具 盈利(虧損)淨額	6,817	(393)	—	—	—
出售持作出售物業之虧損淨額	—	—	—	—	(68)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 (虧損)盈利淨額	(17,304)	(8,268)	15,799	58	—
財務成本	(3,212)	(5,431)	(8,650)	(10,409)	(12,415)
除稅前溢利(虧損)	236,018	(87,251)	(208,762)	(31,728)	568,153
稅項	(64,197)	(100,675)	(28,022)	(57,209)	(91,349)
年內溢利(虧損)	171,821	(187,926)	(236,784)	(88,937)	476,804

集團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76,681	(142,979)	(202,742)	(20,843)	545,573
— 非控股權益	(4,860)	(44,947)	(34,042)	(68,094)	(68,769)
年內溢利(虧損)	<u>171,821</u>	<u>(187,926)</u>	<u>(236,784)</u>	<u>(88,937)</u>	476,804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人民幣分)	34.77	(28.85)	(40.93)	(4.12)	102.42
— 攤薄(人民幣分)	<u>34.22</u>	<u>(28.85)</u>	<u>(40.93)</u>	<u>(4.12)</u>	102.2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470,787	3,115,949	2,996,874	3,140,286	3,391,027
流動資產	3,759,600	2,386,149	1,782,094	2,695,371	3,354,915
非流動負債	(1,399)	(164,743)	(234,603)	(314,990)	(464,570)
流動負債	(611,585)	(1,033,718)	(716,088)	(1,036,606)	(1,482,392)
非控股權益	<u>(50,489)</u>	<u>(9,791)</u>	<u>25,552</u>	<u>65,106</u>	133,8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566,914</u>	<u>4,293,846</u>	<u>3,853,829</u>	<u>4,549,167</u>	4,932,804

各位股東：

回顧二零一八年，對於我們能夠憑著勤奮工作及堅持不懈的精神實現卓越的業績，我們為此感到自豪。從宏觀角度來看，由端遊延伸至手遊以及教育數字化繼續令我們的業務發展如意順利。我們二零一八年錄得強勁表現足以證明這一點。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錄得收益人民幣5,037,5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30.2%，其中我們的遊戲收益為人民幣2,367,40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41.5%，而教育收益則增加21.9%至人民幣2,565,600,000元。最重要的是，我們錄得經營溢利人民幣526,400,000元，而去年則錄得經營虧損人民幣30,000,000元。所有數字(包括經營溢利)均創歷史新高。

教育

二零一八年，我們的教育業務繼續錄得強勁增長，收益達到人民幣2,565,600,000元，佔本公司總收益的50.9%，同比增長21.9%。我們教育業務的用戶超過100,000,000人，遍佈190多個國家，我們全球終身學習社區現時已有清晰明確的藍圖。

我們確信，技術正在重塑全球教育模式，這種趨勢將在可預見的未來加速發展。儘管近年互動教室技術的使用率穩步提高，但在全球43,000,000個教室中仍有三分之二以上的教室尚未引入互動教室技術¹，教室內並無安裝可供全班使用的互動顯示，歐洲、中東及非洲等地區、拉丁美洲及亞洲地區的情況尤其明顯。因此，為我們佔據市場帶來巨大機遇，憑著本身的市場領導地位，我們作好準備蓄勢待發，但增長故事並不止於此，我們互動教室技術亦使我們能夠為我們的學習社區獲得線上用戶。

我們不但可在發達市場獲取市場份額，而且在「一帶一路」倡議的支持下亦表現出眾，我們的業務繼續擴展到新興國家市場，包括馬來西亞、埃及、尼日利亞及肯尼亞。此外，我們完成了莫斯科「智慧城市」倡議之在線學校長遠發展項目第二階段的大規模訂單發貨。

本年度，通過收購Edmodo，我們的教育業務再向前邁進一大步，Edmodo是全球最大的學習社區之一，迄今擁有超過100,000,000名用戶。此項收購使我們能夠隨時隨地提供完整的產品組合，涵蓋課前、課堂及課後學習環境。

在中國市場，我們的戰略重點仍然是擴大用戶覆蓋範圍。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我們的旗艦軟件平台101教育PPT於中國34個省市的安裝用戶數量已達到5,000,000個，二零一七年年底的安裝用戶數量為1,200,000個。此外，中國正致力於全面提升國民創造力，虛擬現實(「VR」)相關項目的需求不斷增長，在此契機下，我們的VR業務也迅速擴展。事實上，中國教育部最近已將VR列為一個專業科目，此舉為我們的未來發展奠定了基礎。

¹ Futuresource Consulting：全球互動顯示(二零一八年第四季)

主席報告書

過去數年，我們的業務經歷以倍數計的有機及非有機的增長。我們將繼續發掘及評估有助我們擴闊產品線的任何機會，但焦點將會是提升協同效應及為全球用戶提供一體化產品。

遊戲

二零一八年，我們的遊戲業務繼續實現強勁增長。遊戲收益達人民幣2,367,400,000元，佔本公司總收益的47.0%，同比增長41.5%。

二零一八年，中國遊戲市場的總花費金額為380億美元，玩家人數達620,000,000人，是全球最大遊戲市場²。在380億美元的花費中，手遊佔60%以上，我們已制定戰略，務求抓緊機遇。二零一八年的手遊收益同比增長49.3%，佔遊戲總收益的19.1%，我們預期遊戲收益將進一步增加。

此外，我們已經可以看得到玩家消費能力呈上升跡象。二零一八年，我們的目標是提升使用者體驗，導致ARPU同比增長64.8%至人民幣665元。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通過推出新遊戲及新玩法以達到知識產權（「IP」）價值最大化。以及擴展公司的IP產品組合，繼而推動收入和利潤增長。我們亦尋求推出新IP以為玩家帶來全新的遊戲體驗。

展望未來

建構網上社區一向是我們的業務核心，而我們相信，我們的專有技術、開發能力及同級最佳的數據分析讓我們能夠變得更大、更強及更好。

二零一九年適逢本公司成立二十週年，對我們來說是具有特別意義的一年。我謹此感謝董事會、股東、僱員及業務夥伴多年來堅定不移的支持，否則我們不能立足於現時的位置。我期待來年繼續令人振奮，一同建構所有人皆能夠受益的全球互聯網社區。

感謝 閣下的持續支持。

劉德建
董事長

² Newzoo：中國遊戲市場（二零一八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財務摘要及回顧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財務摘要

- 收益為人民幣 2,567,600,000 元，同比增長 22.7%。
- 來自遊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 1,328,100,000 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51.7%，同比增長 52.6%。
- 來自教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 1,181,500,000 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46.0%，同比增長 0.9%。
- 毛利為人民幣 1,645,100,000 元，同比增長 43.5%。
- 來自遊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溢利¹為人民幣 775,500,000 元，同比增長 127.4%。
- 來自教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虧損¹為人民幣 262,100,000 元，同比增長 11.9%。
- 非公認會計準則²經營溢利為人民幣 402,500,000 元，同比增長 1,848.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 344,800,000 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 46,600,000 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財務摘要及回顧(續)

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摘要

- 收益為人民幣 5,037,500,000 元，同比增長 30.2%。
- 來自遊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 2,367,400,000 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47.0%，同比增長 41.5%。
- 來自教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 2,565,600,000 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50.9%，同比增長 21.9%。
- 毛利為人民幣 3,047,200,000 元，同比增長 39.8%。
- 來自遊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溢利¹為人民幣 1,299,900,000 元，同比增長 92.5%。
- 來自教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虧損¹為人民幣 420,700,000 元，同比減少 0.6%。
- 非公認會計準則²經營溢利為人民幣 651,800,000 元，同比增長 853.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 545,600,000 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 20,800,000 元。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0.15 港元(二零一七年：每股 0.10 港元)，惟須待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財務摘要及回顧(續)

分類財務摘要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	
	遊戲	教育	遊戲	教育	遊戲	教育
收益	1,328,059	1,181,482	1,039,346	1,384,074	870,453	1,171,213
毛利	1,283,856	344,558	978,499	421,499	810,186	316,503
毛利率	96.7%	29.2%	94.1%	30.5%	93.1%	27.0%
經營性分類溢利(虧損) ¹	775,547	(262,056)	524,376	(158,650)	341,007	(234,116)
分類經營開支 ³						
—研發	(236,489)	(234,807)	(222,443)	(214,525)	(236,651)	(203,125)
—銷售及市場推廣	(136,703)	(216,543)	(102,609)	(224,161)	(102,853)	(223,341)
—行政	(152,237)	(126,497)	(143,806)	(113,000)	(143,786)	(90,354)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動	
	遊戲	教育	遊戲	教育	遊戲	教育
收益	2,367,405	2,565,556	1,672,858	2,105,290	41.5%	21.9%
毛利	2,262,355	766,057	1,565,359	589,675	44.5%	29.9%
毛利率	95.6%	29.9%	93.6%	28.0%	2.0%	1.9%
經營性分類溢利(虧損) ¹	1,299,923	(420,706)	675,117	(423,340)	92.5%	(0.6)%
分類經營開支 ³						
—研發	(458,932)	(449,332)	(439,811)	(386,916)	4.3%	16.1%
—銷售及市場推廣	(239,312)	(440,704)	(199,971)	(415,392)	19.7%	6.1%
—行政	(296,043)	(239,497)	(277,695)	(159,156)	6.6%	50.5%

備註1：經營性分類溢利(虧損)的數字是來自本公司報告的分類溢利(虧損)的數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編製)，但不包括非核心/經營性、非重複性或未分配項目，包括政府補貼、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及財務成本以及可轉換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

備註2：為補充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採用非公認會計準則經營溢利指標僅為提高對本集團目前財務表現的整體理解。該等非公認會計準則經營溢利指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明確允許的指標及未必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指標作比較。本集團的非公認會計準則經營溢利不計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無形資產攤銷及商譽減值。

備註3：分類經營開支不含折舊及攤銷等未分配開支，此等開支計入本公司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銷售及一般行政開支類別，但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不能就計算分類溢利(虧損)數字的用途分配至特定的業務分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八年對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而言是歷史性的一年，本公司的收益及經營溢利均創歷史新高。本集團在二零一八年錄得收益人民幣5,037,500,000元，同比增長30.2%。經營溢利為人民幣526,400,000元，而二零一七年則錄得經營虧損人民幣30,000,000元。此外，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694,100,000元，同比增長105.9%。出色的業績表現主要源於本公司於遊戲及教育業務強大的執行實力。

公司本年度的遊戲業務收益同比增長41.5%至人民幣2,367,400,000元，錄得歷史新高。手遊仍然是主要增長動力之一，收益同比增長49.3%。新遊戲方面，本公司數個新遊戲已於近期獲得版號審批。集團對於監管機構將繼續發放遊戲版號感到樂觀。另外，公司將繼續執行知識產權價值最大化的戰略，通過自研以及與合作夥伴協作的方式共同來擴展集團的知識產權產品組合，從而進一步加速業務增長。

集團亦對教育業務的高速增長感到振奮。海外市場方面，公司的互動學習技術繼續在發達國家和新興國家迅速擴大其滲透率。因此，附屬公司Promethean集團(「Promethean」)於本年度鞏固了其在全球K-12互動學習技術市場的領導地位，於包括美國及大部分歐盟國家在內的主要市場均取得最大的市場份額。公司也很高興在二零一八年五月完成了對Edmodo, Inc.(「Edmodo」)的收購。隨著Edmodo加入本集團的大家庭，公司能為用戶提供完整的產品組合，涵蓋課前、課內及課後等各種學習場景，不但讓用戶能隨時隨地學習，亦使集團在行業內處於獨一無二的位置。更重要的是，直至現時，公司的在線社區已累積了超過100,000,000名註冊用戶，加速了集團業務變現的步伐。

中國市場方面，集團仍然著力推動更多用戶採用公司的軟件平台。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集團的旗艦平台101教育PPT的安裝用戶數量達到5,000,000(截至二零一七年年底的安裝用戶數量為1,200,000)，全面覆蓋中國34個省級行政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遊戲業務

二零一八年的遊戲業務收益錄得創紀錄性新高，達人民幣2,367,400,000元，同比增長41.5%。憑藉強勁的收益增長及經營槓桿成效，推動遊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溢利同比躍升92.5%。

端遊收益錄得人民幣1,915,000,000元，同比增長39.8%，創下本公司經營20年以來的歷史性新高。此外，二零一八年手遊收益為人民幣452,400,000元，同比大幅增長49.3%。其中，《魔域》口袋版及《魔域手遊》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平均每月共錄得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流水。本年度，集團亦透過推出新資料片、內容更新及遊戲功能以提升用戶體驗，帶動每名用戶月平均收入同比上升64.8%至人民幣665元。

展望未來，集團將通過自行開發及建立合作關係的方式，繼續推出新遊戲及新玩法以達到知識產權價值最大化，以及擴展公司的知識產權產品組合，繼而推動收入和利潤增長。最後，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推出多個最近獲得版號審批的新遊戲，而其餘部分遊戲亦已遞交申請，待版號審批後方會推出。現時，本集團已儲備多款不同類型的新遊戲，計劃於二零一九年推出多款新知識產權及新類型的遊戲，包括一系列戰爭策略類遊戲和多人在線戰術競技類遊戲。集團預期上述新品類遊戲將會帶來非常可觀的收入。

教育業務

憑借強大的執行力推進各方面的穩健進展，集團二零一八年的教育業務收益同比增長21.9%至人民幣2,565,600,000元。在海外市場，集團很高興看到Promethean的收益錄得人民幣2,200,300,000元，同比增長25.9%。在二零一八年，集團在主要的發達國家市場(特別是美國及歐洲)維持增長勢頭。在「一帶一路」倡議的支持下，公司的業務繼續擴展到新興國家市場，包括埃及、尼日利亞、肯尼亞和馬來西亞。此外，集團完成了莫斯科「智慧城市」倡議之在線學校長遠發展項目第二階段的大規模訂單發貨。因此，Promethean不僅加強其在K-12互動顯示器市場上的領導地位，相較二零一七年錄得淨溢利人民幣5,000,000元，Promethean於二零一八年錄得淨溢利人民幣151,500,000元。

通過二零一八年內對Edmodo的收購，本集團於學習社區的建設上也取得進展。截至目前為止，Edmodo的總用戶已超過100,000,000人，遍佈190多個國家的逾400,000所學校。結合Edmodo和Promethean的互動學習技術，集團全面的產品組合將支持課堂內外的全面學習場景，包括備課、上課、學生協作、家庭作業、教師—學生—家長溝通、教育內容市場和資源分享。通過獲得K-12學習過程中的所有主要用戶案例，集團的完整產品將處於獨一無二的地位，可將大量用戶流量轉化為大規模的變現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在中國市場，公司的戰略重點仍然是擴大用戶覆蓋範圍，其成績非常出色。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公司的旗艦軟件平台 101 教育 PPT 於中國的安裝用戶數量已達到 5,000,000 (二零一七年年底的安裝用戶數量為 1,200,000)。此外，中國正致力於全面提升國民創造力，VR 相關項目的需求不斷增長，在此契機下，本公司的 VR 業務也迅速擴展。中國教育部最近也將 VR 列為一個專業科目，此舉為集團未來在這個領域的發展奠定了基礎。由於 VR 業務增長帶來更高的毛利率，公司的中國教育業務版塊的毛利同比增長 13.6%。

展望未來，集團計劃於 Edmodo 上推出全新的在線輔導服務，預計在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開始變現。同時，集團很高興 Promethean 的新產品 ActivPanel Element 系列將會加速學生和老師之間基於雲端的連接，該系列產品還與 Edmodo 一起共同帶動用戶在課室內以及家中的參與度。此外，年內集團計劃在中國開啟大規模普及 Promethean 產品的戰略。

本公司堅守以先進技術創新教育的願景，並堅信集團行業領先的學習產品及技術將會助力公司實現創建「未來教室」的使命。

海西動漫創意之都項目(「項目」)

本集團的項目取得重大進展並會繼續投資於項目，預期於未來構成資本開支的重大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二零一八年公司里程碑及獎項

二零一八年

公司發展里程／表彰

二月	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福建天晴」)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宣傳部、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頒發「2017-2018年度國家文化出口重點企業」
四月	福建天晴榮獲「首屆數字中國建設峰會籌備組秘書處」頒發「首屆數字中國建設峰會戰略合作夥伴」
五月	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榮獲「金手指獎評審委員會」頒發「中國遊戲行業2017年度優秀企業」
六月	福建網龍榮獲「中國電子信息行業聯合會」頒發「2018中國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綜合競爭力百強企業」
七月	福建網龍榮獲「中國互聯網協會、工業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頒發「2018中國互聯網企業百強」
十一月	福建網龍榮獲「中共福州市委、福州市人民政府」頒發「福州市擴大就業十佳民營企業」和「福州市發明創新十佳民營企業」 福建網龍榮獲「福建省文化改革發展工作領導小組」頒發「2018年度福建省文化企業十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質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723,2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48,900,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872,500,000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658,800,000元。

(4)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綜合有抵押銀行貸款／綜合權益總額)為0.0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5)。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24,8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2,700,000元)，為浮息貸款。該等銀行貸款以已質押銀行存款、一間附屬公司的物業質押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

(5)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4,799,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484,100,000元)。

(6)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美利堅合眾國及英國營運。大部分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人民幣、美元及英鎊計值。然而，本集團亦在香港、澳洲及歐洲經營業務，而年內進行的業務交易分別主要以港元、澳元及歐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風險的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控所面對的外匯風險，確保能夠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外幣錯配，而本集團的經營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給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授權專門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進行減值評估，而已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則按預期信貸虧損作個別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方為國際評級機構給予較高評級的銀行或位於中國的國有銀行。鑒於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由於交易對方為信用評級良好之銀行，且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風險分散於眾多交易對方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8)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會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從而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與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約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信貸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根據管理層作出的評估，本集團所面對的流動資金風險微乎其微。

企業文化及社會責任

企業文化

創新

創新是集團成功的原動力，我們擁抱變化，不斷探索和嘗試新的、更有效的概念和方法，推出新技術和新產品。

客戶至上

客戶至上是我們產品設計和服務的理念，集團員工對市場和客戶有敏銳的判斷力；通過提供技術和服務迅速滿足和引領客戶需求，不斷改善客戶體驗，為客戶創造價值，獲得競爭優勢。每位集團員工在服務內部客戶時，也同樣秉承該理念。

學習

學習是每位集團員工的習慣，我們永遠充滿好奇心和求知欲，主動投入時間和精力學習；學以致用，拓展技能；善於反思及從身邊發生的事情作出總結；樂於分享與交流，教學相長。

追求卓越

追求卓越是集團員工的工作標準，我們志存高遠，精益求精，挑戰自我，超越期望；未雨綢繆，努力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不斷挑戰自己的潛力，做最好的自己。

激情

激情是我們對待工作和同事的態度，把工作當做一份事業，全力以赴；享受工作帶來的滿足感，樂觀積極；並在同事的相處中傳播這種正能量，互相信任、支持和鼓勵。

企業文化及社會責任

公平

公平是我們倡導的工作氛圍，集團致力於營造一個分配公正、程序公正、資訊公開、彼此尊重的工作氛圍，並透過公開監督的過程確保有公平的結果，同時也希望每位員工能夠客觀公正地對待每件事情和每個人。

爭取

爭取是我們的個性特徵，我們願意秀出自我，把握機會，表達意見和想法、負責或參與自己感興趣的項目、獲得資源和支持、贏得市場機會、坦誠溝通發展需求等。我們相信如果每個人都願主動「舉手」，就能激發大家的內在動力，凝聚團隊力量，壯大集團事業。

員工關係及福利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6,100名。

- 1、二零一八年結合公司戰略及目標對人才進行升級和聚焦，全年共招聘引進員工1,091人，主要集中在遊戲和教育領域的精英人才，持續為公司吸納優質員工。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集團在全國的重點知名高校，進行了校園招聘宣傳活動，為公司持續招聘優秀新員工。此外，在校園僱主品牌方面，榮膺由智聯招聘聯合北京大學社會調查研究中心組織的「2018中國年度最佳僱主最具智造精神僱主」殊榮。
- 2、為了促進企業信息的公開透明與對等，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效率，將人工智能(「AI」)技術應用於企業管理領域，以雲辦公為載體，結合AI技術全面提升公司管理體系的數字化和智能化水平，為企業人才管理提供決策數據支持。同時通過AI+工具幫助組織實現員工的自主管理，構建公平、公開、高效的組織氛圍。
- 3、推進扁平化管理模式，針對教育內容生產的特點，基於資源生產過程劃分組織架構，實現員工的自主管理，最大限度激發員工的工作積極性和主動性，激活組織效能，從而提升資源生產的品質和效率，將集團打造為一個賦能型的平台組織。
- 4、配合公司管理及人才升級，在績效與事務方面提升對人員的要求，薪酬福利政策向崗位價值高的管理崗位和高級專業技術崗位傾斜，吸引、留住作為企業價值創造主體的核心人才。梳理並完善短期激勵方案，結合各個業務單元特點設計短期激勵方案，提高薪酬與企業戰略和經營目標的關聯度，引導員工的個人目標與組織目標達成一致。

工作環境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一個友善及快樂的工作環境，辦公地方寬敞、設備完善，包括員工飯堂、咖啡廳、活動室、室內及室外游泳池、足球場、籃球場、羽毛球場、網球場、壁球場及健身中心。輕鬆愉快的工作環境不但能增加員工的歸屬感，還能提高員工的工作效率和創造性。本集團亦組織各種員工活動，如狂歡節、四分之一馬拉松及新年聯歡晚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劉德建，47歲，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劉先生引領本集團成為中國領先網絡遊戲與移動互聯網應用發展公司之一，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發展，為本公司遊戲開發隊伍的總設計師。劉先生領導遊戲開發隊伍設計網絡遊戲產品，制定公司發展政策，協助本公司發展成具競爭力的網絡遊戲營運商及發展商。當前，劉先生致力於引領公司向國際化的設計型企業轉型，積極推進互聯網教育事業，引領集團成為中國在線教育行業的領先力量。除了擔當管理及領導角色外，劉先生持續主持培訓講座以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人力資源的發展。二零一四年五月，集團成功躋身「第六屆全國文化企業三十強」及「福布斯全球企業兩千強」。二零一五年，集團榮膺「第七屆全國文化企業三十強」，入選「福布斯中國潛力企業百強榜第三名」、「中國互聯網企業百強」及「全國軟件企業綜合競爭力百強」。成立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前，劉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美國堪薩斯大學，並取得化學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曾任比索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比索生物」）副總裁，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亦擔任福州楊振華851生物工程技術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福州851」）的副總裁，並自二零零一年起晉升為福州851總裁。劉先生於美國進修時首次接觸互聯網科技，當時曾建立網站以推廣軟件。預期互聯網在中國會有良好發展機會，彼在返回中國後於一九九九年創立福建網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二零零九年度中國遊戲產業年會評選為「二零零九年度中國遊戲產業最具影響力人物」，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選為中國遊戲產業年會「中國遊戲行業優秀企業家」。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委任為「福建省青年企業家協會」的副主席，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獲「福建青年創業成就獎」，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選為「全球通福建IT行業十大傑出青年」，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取得「中國青年創業國際計劃福建創業導師證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獲「福建青年科技獎」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獲選為「福建省軟件傑出人才」，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獲得「海西創業英才獎」及同年七月獲委任為福建省誠信促進會第二屆理事會理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獲頒「領軍人物獎」，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頒「福建閩商建設海西突出貢獻獎」及「福建非公有制經濟人士捐贈公益事業突出貢獻獎」及同年十一月獲得「創業邦年會年度創業人物」，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作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91 助手」應用軟件第一完成人獲頒「福建省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及同年九月獲「福建省優秀出版人物獎」；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獲得「福建省非公有制經濟優秀建設者」，同年十二月獲得「二零一六年度華人經濟人物」；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以優秀的技術成就獲評「享受教授、研究員待遇高級工程師」。劉先生亦擔任網龍香港有限公司（「網龍（香港）」）及 NetDragon Websoft Inc.（「NetDragon (BVI)」）董事。劉先生為劉路遠的胞兄，以及鄭輝的表弟。

梁念堅博士，64 歲，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董事長

梁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教育業務規劃、整合及經營以及境外網絡教育業務的開發。

梁博士在資訊科技及電訊行業擁有逾 30 年經驗。二零零五年，梁博士獲委任為摩托羅拉亞太區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數據傳訊及電信設備生產，梁博士主要負責亞太區的整體策略規劃及執行。自二零零八年起，梁博士曾任微軟大中華區行政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軟件產品開發、生產、授權許可及銷售，梁博士主要負責監督整體業務營運以及制定及執行地區策略。

於加入本公司前，梁博士亦曾在多間從事教育業務的教育機構或公司擔任管理職務。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曾任 Upper Canada College（一所教育機構）校董，主要負責建立和指示學院的政策及監管學院財政事務。二零一二年，梁博士曾任哈羅國際管理服務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哈羅國際學校管理的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於亞洲發展新哈羅國際學校及教育服務。

梁博士分別於一九七八年及二零零五年獲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及法學名譽博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梁博士現任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 Richard Ivey 商學院（一所教育機構）亞洲諮詢委員會成員，主要負責對學院在亞洲的使命策略提供意見。彼也現任東華學院（一所教育機構）校董，主要負責決定關鍵管理問題。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五年，梁博士曾為香港理工大學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彼曾獲委任為香港特區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成員。梁博士亦為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9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路遠，45歲，執行董事暨行政總裁、監察主任兼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

劉先生同時還擔任天晴數碼公司首席執行官及NetDragon(BVI)的董事。現亦擔任福建省政協委員，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常委，海西青年創業基金會理事長、福建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副理事長、福建省青年聯合會副主席、福建省企業與企業家聯合會常務副會長、福建省青年企業家協會會長等社會職務。

劉先生是福建海峽西岸經濟區建設中新社會階層人士的傑出代表，一九九七年大學畢業後一直從事軟件企業經營管理及技術開發，擁有十數年技術機構的管理及行政經驗。劉先生主要負責集團的整體管理，他設立專案管理部門，並引進遊戲專案管理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的遊戲水準達標。劉路遠先生作為公司發言人，負責公司與政府、媒體等外界的對外聯絡，為公司創造了良好的外部發展環境和公司品牌形象。積極推動公司通過各種專業活動為動漫遊戲產業注入各種新觀念、新技術、培育優秀新人才，先後榮獲「中國青年五四獎章」、「福建省優秀企業家」、「福建十大經濟風雲人物」及「福建閩商建設海西突出貢獻獎」等稱號。

劉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成都電子科技大學，取得電子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後，亦取得福建師範大學兼職教授證書。劉先生為劉德建的胞弟，以及鄭輝的表弟。

陳宏展，46歲，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

陳先生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首席技術官，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前曾為遊戲開發人員，他所領導的技術隊伍負責遊戲的程序開發以及為遊戲生產提供技術支持。陳先生提供的技術支持及經驗提高了本公司遊戲開發部門的效率及質量。陳先生為經驗豐富的網絡遊戲開發人員，擁有逾10年遊戲開發的管理經驗，主要負責公司的遊戲開發。陳先生在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曾成立個人網絡遊戲工作室。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前，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於重慶大眾軟件公司擔任項目經理，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為北京北極冰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技術部經理。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取得機械設計及製造工程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輝，50歲，執行董事、福建網龍董事、網龍黨委書記及高級副總裁

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行政工作。鄭先生管理本集團的行政部門，並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後勤支援。鄭先生亦協調、監督及管理各部門的職責，擁有逾20年的管理及行政經驗，為本公司的創辦股東之一，現擔任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及董事長；同時擔任福建省第十三屆人大代表、福州市第十五屆人大代表、中國文化娛樂行業協會理事、福建省文化企業協會會長、福州市服務貿易發展促進協會會長、福建省保密協會副會長、福建省技術市場協會副會長、福建省青年聯合會委員、福州市人才發展促進會副會長等職務，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度和二零一七年度獲評「中國遊戲行業優秀企業家」，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獲評福州市「首批文化名家」。

於一九九九年創立福建網龍前，鄭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就職於比索生物及福州851。彼於二零零零年在北京師範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獲取畢業證書。鄭輝乃劉德建及劉路遠的表兄。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56歲，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清華大學，取得工程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現任IDG資本的普通合夥人。此前彼曾任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nc.的副主席，並自一九九九年起一直擔任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的普通合夥人。彼擁有逾20年創業投資經驗，獲國際數據集團推選為董事會成員，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曹先生為新浪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曹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新浪公司，出任財務副總裁，並且在擔任目前職位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前，曾為該公司的聯席首席運營官、總裁兼首席財務官。曹先生目前還擔任領先的社交媒體公司微博(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局主席，以及領先的房地產O2O整合服務平台樂居控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加入新浪前，曹先生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任職資深審計經理，向加州矽谷的公司提供審核及業務諮詢服務。曹先生曾是一位註冊會計師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成員。曹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在德州奧斯汀大學取得專業會計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一年在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取得新聞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八八年獲取復旦大學新聞學學士學位。

李均雄，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彼現為執業律師，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八九年獲香港大學法學士(榮譽)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其後於一九九一年取得香港執業律師資格，並於一九九七年取得英格蘭及威爾士執業律師資格。彼於二零一四年加盟香港律師行何韋鮑律師行出任顧問律師。

李先生目前為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朗詩綠色集團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豐盛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在聯交所上市。李先生亦曾(1)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期間出任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2)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期間出任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李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出任任何重要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廖世強，4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先生為維信理財有限公司的首席運營官。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安德森學校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並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一九九九年在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及金融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加入維信理財有限公司前，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間為群邑中國策略投資部的董事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任職星空傳媒集團的副總裁。彼亦曾為Tom在綫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總監以及美國雷曼兄弟公司紐約辦事處的投資銀行業務經理。

高級管理層

任國熙，43歲，首席財務官及高級副總裁

任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加入集團出任首席財務官一職，負責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以及戰略業務發展相關工作。任先生在私募股權、企業融資及審計等金融服務方面擁有超過15年的專業經驗。在加入集團之前，任先生在恩卓創投，一間專注於清潔技術的基金擔任合夥人。在此之前，他曾在亞洲著名的私募投資公司—賽富亞洲基金出任高級副總裁並任職超過7年，該公司的資金管理規模超過40億美金。任先生參與過大中華區眾多的戰略投資項目，同時曾出任多間投資組合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任先生在早期的職業生涯中，曾在安達信積累了豐富的審計經驗。

任先生持有哥倫比亞大學的理科碩士學位，同時持有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商業學士學位。任先生也是特許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及特許財務分析師。

俞飈，48歲，福建華漁董事長(中國區)及高級副總裁

俞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加入集團後，現任集團高級副總裁、福建華漁董事長(中國區)、福州軟件職業技術學院董事長，負責集團教育業務在中國的規劃、整合、營運的發展。彼於二零零零年曾任廈門數位引擎網絡有限公司的董事，於二零零零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曾任福州大學中英Napier學院院長助理，於二零零四年二月曾任福州博傑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曾任福州八中中澳班專案副主任及澳方學校中國首席代表及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曾任福州博傑兒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俞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福州大學輕工系食品工程專業。彼擁有逾16年教育管理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嘉泉，48歲，首席設計師及副總裁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加入集團後，林先生一直參與公司產品交互界面、硬件開發設計及遊戲體驗設計等業務。目前負責公司的用戶體驗設計中心(UEDC)與工業設計中心(IDC)及部分海外設計團隊的專業工作。在早期，林先生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曾任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BenQ)設計中心的資深經理。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則擔任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BenQ)的首席設計師，負責品牌產品的設計業務。後於二零一二年加入三星電子旗下三星中國設計研究所(Samsung Design China)擔任創意總監／次長。林先生畢業於美國紐約羅徹斯特理工學院研究所，獲得藝術碩士學位(MFA)。彼在品牌產品設計開發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林欣，42歲，福建省天晴互動娛樂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資深副總裁

林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集團，負責遊戲業務的市場運營工作，在91手機助手出售前，林先生同時負責91助手產品的運營工作。在他的帶領下，集團在遊戲產品及91助手平台的運營上成績卓著。林先生具有敏銳的市場洞察力，對全球遊戲及移動網絡行業市場情況高瞻遠矚，並深入認識相關行業運作模式。在加入集團之前，林先生在奧美整合傳播集團任職10年，對各類網絡族群有著獨到的洞察，並具備豐富的運營和品牌管理經驗。

汪松，37歲，首席產品官及資深副總裁

汪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集團，負責《魔域》、《征服》等遊戲項目，並參與《幻靈遊俠》、《機戰》、《投名狀OL》、《英雄無敵OL》等多款力作的策劃工作。二零零四年起，汪先生開始籌劃《魔域》項目，並在過去的十多年中，帶領《魔域》相關項目，在國內斬獲無數大獎、成功進軍海外市場，並為公司實現百億級收入。二零一三年起，汪先生同時負責集團在教育方面的產品規劃及研發工作。二零一七年起，隨著集團的整體教育業務架構變更，汪先生開始全面負責集團(包括遊戲和教育)的產品業務，現任公司首席產品官、資深副總裁，主要負責公司核心產品設計、重大戰略的建議和重大決策的制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偉，40歲，福建華漁總裁(中國區)及高級副總裁

林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集團，目前為集團高級副總裁，網龍華漁教育大中華區總裁及福建一零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教育產品運營、推廣和銷售以及硬體產品研發與生產。林先生在IT行業和移動互聯網以及教育行業擁有超過15年的專業經驗，在加入集團前就職於DELL(中國)。

林先生現任教育部學校規劃建設中心之國育華漁虛擬現實(「VR」)世界實驗室項目辦公室副主任以及廈門大學軟件學院演武創客導師，專注於互聯網、大數據、人工智慧和虛擬現實教育之研究。林先生同時任中國教育技術協會虛擬現實教育聯盟副秘書長，負責聯盟發展戰略的制定，推動虛擬現實技術在教育領域的運用和虛擬現實人才的培養。

熊立，43歲，福建網龍行政總裁、中國教育大數據應用研究院副院長、互聯網教育智能技術及應用國家工程實驗室副主任

熊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加入集團，擔任福建網龍行政總裁，負責公司整體運營管理，同時分管公司人力資源、網龍大學、公共關係、美術開發及企業在職培訓項目等工作。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受聘擔任互聯網教育智能技術及應用國家工程實驗室副主任。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受聘擔任中國教育大數據應用研究院副院長。熊博士在信息科技及互聯網行業擁有逾13年管理工作經驗。在加入集團前歷任盛大網絡集團人力資源總監、盛大文學人力資源高級總監、總裁辦主任、中國移動人力資源項目經理等職位。其負責和運營盛大獨具特色的遊戲式管理體系並申請知識產權專利，在中國移動期間主導建立的勝任能力模型獲工信部國家管理創新二等獎。熊博士於一九九九年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自動化學士，並在二零零四年提前畢業獲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在國內外核心期刊發表學術論文20餘篇。

陳宏，43歲，福建華漁首席技術官(「CTO」)及高級副總裁

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加入集團，擔任福建華漁教育CTO，全面負責教育業務領域的技術發展戰略規劃、研發、難點攻堅與創新、能力提升及其他技術管理事宜。在入職集團前，陳先生曾歷任VMware北京研發中心總經理、CPD中國及日本研發總監，中科睿光軟件有限公司(曙光VMware合資企業)CTO。擁有中國及全球化企業大規模團隊，中外合資企業及創業企業豐富管理經驗；在互聯網教育，教育人工智能，雲計算，操作系統，網絡，存儲，系統管理自動化以及大型企業級軟件開發，測試，產品管理，客戶技術支持，和研發中心管理等方面具有出色的管理能力。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北京理工大學工學碩士學位，二零零八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Vin Riera，48歲，Promethean行政總裁

Vin Riera於二零一七年一月獲委任為Promethean行政總裁。Vin肩負著Promethean「開發激勵學生學習的變革性技術、教育內容及動態體驗的使命」。彼致力於推動成功的傳承，並持續圍繞Promethean的客戶開展一切工作。在為Promethean工作之前，Vin曾擔任Collegis Education行政總裁及Edmentum行政總裁，並於Gateway和Orange Business Services擔任行政領導職務。Vin持有西新英格蘭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在硬件、軟件及商業服務領域擁有逾25年的成功經驗。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劉克建，41歲，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合規及企業事務部總監及公司秘書

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加入集團出任財務總監及合規及企業事務部總監一職並於同年九月被委任為集團之公司秘書。劉先生獲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成員及註冊金融分析師，加入集團前曾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及於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任職代理首席財務官，具有10年以上的財務管理、風險管理、會計、稅務及審核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網絡及手機遊戲開發，包括遊戲設計、編程與繪圖，以及網絡及手機遊戲的營運、教育業務和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6。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第11頁至1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財務表現的分析詳情載於第8至1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中國乃至全球市場的網絡及手機遊戲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過往已有 Zynga.com、Electronic Arts、完美世界、IGG Inc、網易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及 Changyou.com 等多間網絡及手機遊戲公司的股份成功在納斯達克市場或香港聯交所上市。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源強大。此外，多間風險投資私營公司專注於網絡遊戲開發亦使競爭進一步加劇，尤其是全球市場上的競爭。近期，本集團的多間競爭對手不僅大力招募人才鞏固遊戲開發實力，亦不斷增加遊戲營銷開支。網絡及手機遊戲市場的競爭加劇可能導致本集團難以挽留現有僱員、吸引新僱員、獲得新玩家及保持本集團的增長率。

業務回顧(續)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續)

本公司受到新技術及遊戲的出現所影響。網絡遊戲開發或操作的新技術可能致令本集團設計或計劃開發的遊戲過時或對玩家失去吸引力，因而制約本集團收回開發成本的能力，並可能對本集團日後的盈利能力及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依賴遊戲玩家的消費獲得收益，而這可能取決於玩家的可支配收入水平、工作保障、預期未來的盈利能力及消費意願。全球經濟自金融危機爆發以來持續下滑，而歐債危機進一步加劇了經濟下滑趨勢。尚不明確全球經濟困境將持續多久、低迷到何種程度以及將對本集團經營遊戲的市場(例如北美、歐洲及亞洲)的經濟產生多大的不利影響。倘本集團的遊戲玩家因該等不明朗經濟狀況而減少遊戲消費，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詳情載於第 50 至 54 頁。

重要的僱員、客戶及供應商關係

本集團未來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集團的主要行政人員及其他主要僱員的持續服務。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依賴執行董事劉德建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劉先生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策略發展，為本集團的遊戲開發隊伍的總設計師。劉先生領導遊戲開發隊伍設計網絡遊戲產品，制定本集團的發展政策，協助本集團發展成具競爭力的網絡遊戲營運商及發展商。

網絡遊戲行業的經營環境日新月異。為持續盈利及保證財務及經營順利，本集團須持續開發具有吸引力的新網絡遊戲、改進現有遊戲吸引玩家並提升所有遊戲的技術水準與藝術價值。本集團的遊戲成功與否，主要取決於本集團能否預測及有效應對客戶多變的偏好及需求。

本集團供應商主要包括服務器及寬帶租賃公司及遊戲運行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亦在各方面依賴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分銷及付款渠道包括(i)借助在線支付服務供應商和分銷夥伴支援的直銷，(ii)經分銷商在全國銷售預付卡，及(iii)與合作夥伴的合作渠道。此外，本集團依賴第三方為本集團的網絡遊戲提供互聯網支援，亦依賴獨立第三方自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取得對本集團的業務至關重要的遊戲出版相關許可證。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重要的僱員、客戶及供應商關係(續)

本年報所載本集團經營表現及業績為過往數據，不可視作對未來表現的承諾。本年報亦包含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和觀點。實際業績或會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和觀點的預期大相逕庭。倘該等前瞻性陳述或觀點並未實現或證實有誤，本集團、董事、本集團僱員或代理毋須就此承擔任何責任。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在人力資源方面嚴格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有關殘疾、性別、家庭狀況及種族歧視的條例、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及本集團僱員職業安全相關條例，以保障僱員權益與安康。

本公司亦致力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於收集及處理數據時，本集團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發佈的指引，以保障僱員及客戶隱私。

企業層面，本集團在(其中包括)信息披露及企業管治等方面遵守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本集團亦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工作環境質量

本集團對僱員一視同仁，杜絕人格歧視。本集團僱員手冊簡列僱用條款及條件、僱員操守及行為預定標準及僱員權利和福利。本集團制訂及實施政策以營造友善互敬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認為僱員是企業的寶貴資產，人力資源即企業財富。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促進僱員職業發展。經過多項培訓，員工於企業經營、職業及管理技巧方面的專業知識均有所提高。

業務回顧(續)

遵守法律法規(續)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十分自豪能提供安全、高效及和諧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充分安排、訓練及指導以確保工作環境健康安全。本集團亦組織健康及安全交流，便於僱員瞭解相關信息並提高職業健康及安全意識。

本集團重視員工健康及福祉。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醫療保險福利及其他提升健康意識的項目，以保障僱員健康。

業績及分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績及本公司分派載於第98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0港元的中期股息約人民幣44,780,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派付。

董事現建議派付每股0.15港元的末期股息。預期末期股息約人民幣69,809,000元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予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包括本公司的股息儲備約人民幣 69,809,000 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 44,661,000 元)，股份溢價約人民幣 1,568,632,000 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 1,615,452,000 元)及保留溢利約人民幣 32,569,000 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 276,876,000 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向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應佔總收益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 25.6% 及約 8.3%。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應佔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 71.2% 及約 48.1%。

據董事所知，年內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 5% 以上的股東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任何實際權益。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主席)
梁念堅博士(副主席)
劉路遠先生(行政總裁)
鄭輝先生
陳宏展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附註2、3及5)
李均雄先生(附註1、4、5及8)
廖世強先生(附註1、3、6及7)

附註：

1. 審核委員會成員
2. 審核委員會主席
3. 薪酬委員會成員
4. 薪酬委員會主席
5. 提名委員會成員
6. 提名委員會主席
7.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成員
8.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主席

董事履歷載於第20至25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續)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而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有委聘書。各服務合約及委聘書均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起，初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可於翌日起自動續期一年，直至根據其合約條款或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提前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各執行董事的薪金由董事會酌情年審。

董事薪金按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於本公司的工作時間、職務及職責、本公司業績及薪酬政策釐定。

各執行董事亦有權收取花紅，數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任何財政年度的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集團有關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純利(已除稅但未計非經常項目)的1%。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劉德建先生、梁念堅博士及曹國偉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獲董事會不時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將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但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劉德建先生、梁念堅博士及曹國偉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建議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曹國偉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份及相關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股份數目或實繳 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劉德建(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透過受控法團及 信託受益人	255,822,457(L)	48.16%
劉德建(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299,880,000元(L)	99.96%
梁念堅(附註4)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63,530(L)	0.26%
劉路遠(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若干 信託受益人	255,822,457(L)	48.16%
劉路遠(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299,880,000元(L)	99.96%
鄭輝(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透過受控法團	255,822,457(L)	48.16%
鄭輝(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299,880,000元(L)	99.96%
陳宏展(附註5)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若干 信託受益人	11,197,019(L)	2.11%
曹國偉(附註6)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918,000(L)	0.17%
李均雄(附註7)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92,019(L)	0.13%
廖世強(附註8)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975,019(L)	0.18%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股本中的好倉。
2. 劉德建擁有 DJM Holding Ltd. 的 100.00%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而 DJM Holding Ltd. 則擁有本公司 35.97%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劉德建亦擁有本公司 0.39%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實際權益為 1,884,000 股股份及信託受益人權益為 197,019 股股份。

劉路遠擁有本公司 5.31%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作為若干信託受益人所持權益為 26,541,819 股股份，其餘為本公司所授出 1,684,0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鄭輝擁有 Fitter Property Inc. 的 100.00% 已發行股本的權益，而 Fitter Property Inc. 則擁有本公司 3.58%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鄭輝擁有 Flowson Company Limited 所有已發行股份的投票權。Flowson Company Limited 擁有 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 的 100.00%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而 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 則擁有本公司 2.62%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鄭輝亦擁有本公司 0.28% 已發行股份的權益，其中實際權益為 1,497,000 股股份。

劉德建為劉路遠的胞兄及鄭輝的表弟，而彼等已同意以一致行動收購本公司股份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因直接及視為持有 DJM Holding Ltd.、一項以劉路遠為受益人的信託、一項以劉德建為受益人的信託、Fitter Property Inc.、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 及彼等各自以個人身份持有的實益擁有人股份而視為擁有本公司 48.16%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

3. 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分別擁有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 3.23%、0.07% 及 96.66% 註冊資本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已同意以一致行動收購福建網龍的註冊資本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視為擁有福建網龍的 99.96% 註冊資本權益。
4. 梁念堅擁有本公司 0.26%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實際權益為 1,363,530 股股份。
5. 陳宏展擁有本公司 2.11%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156,200 股股份及若干信託受益人權益合共為 11,040,819 股股份。
6. 曹國偉擁有本公司 0.17%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579,500 股股份及其餘本公司所授出 338,5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7. 李均雄擁有本公司 0.13%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274,019 股股份及其餘本公司所授出 418,0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8. 廖世強擁有本公司 0.18%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257,019 股股份及其餘本公司所授出 718,0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所持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段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52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有關本公司業務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終或回顧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或 實繳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概約 持股百分比
DJM Holding Lt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91,078,100(L)	35.97%
國際數據集團(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78,333,320(L)	14.75%
Ho Chi Sing(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78,333,320(L)	14.75%
周全(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73,490,095(L)	13.84%
First Elite Group Limited (附註3)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透過受控法團	0(L)	0%
Jardine PTC Limited (附註3)	本公司	受託人	26,541,819(L)	5.0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股本中的好倉。
2. 國際數據集團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 A L.P.及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s L.P.四間有限合夥企業組成，該等公司分別擁有本公司約2.05%、9.79%、2.00%及0.91%權益，並被視為一致行動收購本公司及各自控權公司的權益。上述各合資企業的控權架構如下：
 - a)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控制，而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則由其管理人員周全及Ho Chi Sing控制。
 - b) 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及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 A L.P.由彼等的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控制，而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則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控制。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由周全及Ho Chi Sing各持有35.00%權益。
 - c) 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s L.P.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 Associates Ltd.控制，而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 Associates Ltd.由Ho Chi Sing全資持有。
3. First Elite Group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解散。26,541,819股股份由其全資擁有公司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而Jardine PTC Limited以信託方式代劉路遠持有相關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網龍框架協議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

為透過合約安排進一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與其權益持有人訂立框架協議(連同下文所述福建網龍與福建天晴在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天晴在綫」)訂立的合約，統稱「網龍框架協議」)，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取代天晴數碼與福建網龍訂立的合作安排。福建網龍註冊擁有人為：(i)執行董事劉德建(擁有約3.23%)、(ii)執行董事劉路遠(擁有約0.07%)、(iii)執行董事鄭輝(擁有約96.66%)、(iv)福州851僱員陳敏麟(擁有約0.02%)及(v)本集團僱員林雲(擁有約0.02%)。

鑒於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採納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成立了一間外商獨資企業天晴在綫，於營運中逐步取代天晴數碼。天晴在綫與福建網龍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訂立網龍框架協議。由於天晴數碼目前及今後仍是本集團網絡遊戲現有版本的營運方，故天晴數碼與福建網龍訂立的所有網龍框架協議將會保留。

根據網龍框架協議，福建網龍負責收取遊戲業務所得的收益。透過網龍框架協議，本公司可確認及收取福建網龍業務及營運的經濟利益。透過網龍框架協議，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可在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容許的情況下控制及獲取福建網龍的股權及／或資產。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天晴數碼與福建網龍訂立合作框架協議(「網龍合作框架協議」)，據此，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同意合作，就福建網龍的網絡遊戲開發及網絡遊戲業務營運提供相關服務。網龍合作框架協議及管理委員會(「網龍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列明原則，網龍管理委員會有權參照福建網龍的業務和營運開支及其營運資金需求釐定福建網龍應付的特許費及服務費，其中指導原則包括(i)福建網龍須於各財務年度向天晴數碼支付以不產生任何虧損為前提的最高費用；及(ii)福建網龍的資產淨值不得超逾其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000,000元。網龍管理委員會的其他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一節「網龍管理委員會」一段。該原則確保福建網龍於各財政年度的所有除稅後純利須支付予天晴數碼作為服務費或特許費，並使網龍管理委員會可因應不斷修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更為靈活有效地履行網龍框架協議及其相關原則。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續)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天晴在綫與福建網龍訂立另一份合作框架協議，條款與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相同，惟日期、期限及天晴數碼由天晴在綫取代除外。該合作框架協議為期十年，自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開始，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終止，可自動續期十年，惟天晴在綫須並無於終止日期前一個月發出任何終止通告。

訂立網龍框架協議後，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可控制福建網龍，因此福建網龍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其業績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由於福建網龍於本公司成立前後由同一組人士共同控制，故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合併會計法合併計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猶如福建網龍自其成立之日或開始受共同控制當日起已屬於本公司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續)

根據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的條款，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如相關)與福建網龍就特許權、開發網絡遊戲及提供技術服務予福建網龍訂立(1)有關網絡遊戲的合作及許可協議；(2)網絡遊戲軟件開發服務協議；及(3)技術支援服務協議。協議詳情如下：

協議簽訂日期	協議名稱	協議概要	協議條款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及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有關網絡遊戲的合作及 許可協議	天晴數碼將向福建網龍發出 在中國使用網絡遊戲軟件 的特許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 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 百分比收取初步特許費及年度 特許費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	網絡遊戲軟件開發 服務協議	天晴數碼將向福建網龍 提供網絡軟件開發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 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收取服務費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	技術支援服務協議	天晴數碼將向福建網龍 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 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 百分比收取服務年費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	網絡遊戲軟件開發 服務協議	天晴在綫將向福建網龍 提供網絡軟件開發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八年五月 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 日)▲ 收取服務費

* 自動續期連續 10 年，前提是天晴數碼並無於終止日期前一個月發出任何終止通知。

▲ 自動續期連續 10 年，前提是天晴在綫並無於終止日期前一個月發出任何終止通知。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續)

協議簽訂日期	協議名稱	協議概要	協議條款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	技術支援服務協議	天晴在綫將向福建網龍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百分比收取服務年費
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	有關網絡遊戲的合作及許可協議	天晴在綫將向福建網龍發出在中國使用網絡遊戲軟件的特許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百分比收取初步特許費及年度特許費

網龍股本權益質押協議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訂立股本權益質押協議，據此，所有權益持有人授予天晴數碼有關各自所持福建網龍註冊資本的股權(即其註冊資本的全部股權)的持續優先抵押權益，作為福建網龍權益持有人履行網龍框架協議的合約責任之擔保。

▲ 自動續期連續 10 年，前提是天晴在綫並無於終止日期前一個月發出任何終止通知。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收購股本權益及資產的網龍獨家權利協議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訂立股本權益及資產的獨家收購權協議，據此，福建網龍及其所有權益持有人向天晴數碼或其指定人士授出(a)收購福建網龍註冊資本中部分或全部股權的權利；及(b)於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准許的情況下自福建網龍權益持有人收購福建網龍部分或全部資產的權利。天晴數碼應付福建網龍權益持有人的代價金額將為面值或中國相關法律容許的最低金額。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已共同及個別不可撤銷地承諾，倘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最低代價金額高於行使收購權時的面值，則會補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超逾面值的差額。

網龍權益持有人投票權代表委任協議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與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訂立權益持有人投票權代表委任協議(「網龍代表委任協議」)，據此，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不可撤銷地授權天晴數碼或天晴數碼指派的代名人(可能為天晴數碼的董事)行使彼等於福建網龍的全部投票權。只要福建網龍繼續存在，網龍代表委任協議的年期將一直有效，以確保本公司對福建網龍的控制權。

網龍其他合約

董事預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為一方)將不時與福建網龍(作為另一方)訂立其他合約(例如服務協議及／或合作及許可協議)(「網龍其他合約」)。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回顧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網龍其他合約。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

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及年審

由於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持有福建網龍合共99.96%權益，故福建網龍嚴格意義上成為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的聯營公司，並因此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NetDragon Websoft Inc. (「NetDragon (BVI)」)、天晴數碼、天晴在綫或網龍(香港)或NetDragon (USA)(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與福建網龍(作為另一方)之間進行的交易(包括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嚴格意義上將構成關連交易。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特別豁免，本公司毋須就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交易規定。有關豁免的詳情及其條件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之上市文件(「上市文件」)。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天泉」)、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及福建網龍已訂立貝斯特控制文件(定義見下文)。根據上市前後聯交所授予本公司的特別豁免，可就本公司現有或擬成立的新外商獨資企業、經營公司或外資電信企業(「外資電信企業」)克隆網龍框架協議的框架，而毋須經股東批准，惟須按特別豁免所述保障股東權益。

貝斯特控制文件克隆自網龍框架協議，福建天泉因此將自福建華漁收取服務費，費用總額將由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定義見下文)參照福建華漁的業務及營運開支及其營運資金需求而釐定，指導原則包括(i)福建華漁須於各財政年度向福建天泉支付以不產生任何虧損為前提的最高費用；(ii)福建網龍年末的資產淨值(單獨計算或與其所有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福建華漁及其附屬公司)合計)不得超逾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即約人民幣15,000,000元；及(iii)福建華漁年末的資產淨值不得超逾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註冊資本，即約人民幣200,000,000元。

董事確認，此安排可確保福建華漁經營所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由福建天泉享有，同時可使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因應不斷變化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更加靈活有效地實施貝斯特控制文件及其相關原則。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及年審(續)

由於貝斯特控制文件乃從網龍框架協議中克隆而來，故貝斯特控制文件項下的交易毋須取得股東批准。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網龍框架協議及貝斯特控制文件項下合約安排的收益及資產金額分別佔本集團收益及資產總額約49.4%及17.2%。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並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此進行的相關交易乃根據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的有關條文訂立及執行，使(a)福建網龍所得的經濟利益流入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及(b)福建華漁所得經濟利益流入福建天泉；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續約及／或克隆的新訂框架協議(包括貝斯特控制文件)均按照對本公司屬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已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容許本公司及其核數師全面取得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相關紀錄。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天泉」)、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定義見下文)、技術支援服務協議、股本權益質押協議、獨家購買協議及代表委任協議(統稱「貝斯特控制文件」)。福建華漁的註冊擁有人為福建網龍。

除訂立貝斯特控制文件(詳情披露如下)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並無根據或於合約安排之下訂立、續訂或訂立類似的其他新安排，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安排及／或有關事宜亦無重大變動。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訂立合作框架協議(「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據此，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同意就福建華漁線上教育類軟件業務的開發及營運共同提供增值電訊服務。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及管理委員會(「貝斯特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列明原則，貝斯特管理委員會有權參照福建華漁經營業務及營運過程中產生的開支以及其營運資金需求釐定福建華漁應付的特許費及服務費，當中指引原則包括(i)福建華漁於各財政年度向福建天泉支付以不產生任何虧損為前提的最高費用；(ii)福建網龍年末的資產淨值(單獨計算或與其所有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福建華漁及其附屬公司)合計)不得超逾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即約人民幣15,000,000元；及(iii)福建華漁年末的資產淨值不得超逾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註冊資本，即約人民幣200,000,000元。該原則確保福建華漁各財政年度的營運所得之所有經濟利益付予福建天泉作為服務費或特許費，貝斯特管理委員會亦能因應不斷修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更靈活有效地履行貝斯特控制文件及其相關原則。

訂立貝斯特控制文件後，福建天泉有權控制福建華漁，因此福建天泉視為貝斯特(開曼)的附屬公司，其業績將併入貝斯特(開曼)的財務報表。由於福建華漁於貝斯特(開曼)成立前後均由同一組人士共同控制，故福建華漁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合併會計法併入貝斯特(開曼)的財務報表，猶如福建華漁自成立之日或開始受共同控制之日起即為貝斯特(開曼)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續)

根據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條款，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訂立技術支援服務協議，以特許福建華漁開發及協助其開發教育類軟件業務，並提供技術服務。協議詳情如下：

協議簽訂日期	協議名稱	協議概要	協議條款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	技術支援服務協議	福建天泉向福建華漁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起，無固定期限，除非福建華漁向福建天泉或福建天泉指定人士轉讓其所有資產或股權時終止 按福建華漁年度總收益若干百分比收取服務年費

貝斯特股本權益質押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股本權益質押協議，據此，福建網龍授予福建天泉有關其所持福建華漁註冊資本的股權(即福建華漁註冊資本的全部股權)之持續優先抵押權益，作為福建華漁履行貝斯特控制文件之合約責任的擔保。

貝斯特獨家購買權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向福建天泉或其指定人士授出(a)收購福建華漁註冊資本部分或全部股權的權利；及(b)在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批准的情況下自福建網龍收購福建華漁部分或全部資產的權利。福建天泉應付福建網龍的代價應為面值或適用中國法律批准的最低金額。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貝斯特代表委任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網龍與福建天泉及福建華漁訂立代表委任協議，據此，福建網龍不可撤回地授權福建天泉或福建天泉指派的代名人行使所持福建華漁的全部投票權。只要福建網龍繼續存在，貝斯特代表委任協議的年期將一直有效，以確保本公司對福建華漁的控制權。

訂立合約安排的原因

由於NetDragon (BVI)及貝斯特為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因此彼等的中國附屬公司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福建天泉被視為外商獨資企業。中國政府限制外商投資增值電信業務。合約安排下的安排專為賦予天晴數碼與天晴在綫(就網龍框架協議而言)及福建天泉(就貝斯特控制文件而言)權利而設立，以分別享有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所有經濟利益，以防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資產及價值流向彼等的最終股東。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無法保證合約安排符合中國的現行或未來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根據合約安排透過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經營業務時並無受到任何政府部門的干涉。

然而，本公司無法保證中國政府或司法部門會認同合約安排符合中國許可、登記、其他監管規定或日後可能採用的政策。倘中國政府或司法部門確認合約安排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可酌情處理不合規行為，包括：

1. 要求取消合約安排；
2. 徵收罰款及／或沒收根據合約安排經營產生的所得款項；
3. 吊銷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的營業執照或經營許可證；
4. 終止或限制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的業務經營或對其施加苛刻條件；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續)

無法保證合約安排符合中國的現行或未來法律及法規(續)

5. 施加本集團可能無法遵守或達成的條件或規定；
6. 要求本集團進行耗資巨大且擾亂經營的重組；及
7. 採取其他可能損害甚至關閉本集團網絡遊戲業務及／或在線教育業務的監管或強制性行動。

實施任何上述違規處理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因實施任何該等違規處理而導致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失去管理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業務的權利或收取經濟利益的權利，本集團將無法合併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財務業績，因此影響本身的財務業績。

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福建天泉依靠合約安排控制中國營運實體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並從中取得經濟利益，而若僅有經營控制權未必會如直接擁有權一般有效。

倘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或彼等的最終股東違反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或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因任何原因而失去對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有效控制權，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或需根據合約安排的條款向彼等提出申索。合約安排受中國法律規管，如該等安排出現任何糾紛，案件將提交至福州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進行仲裁，裁決將為最終決定且具約束力。此外，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最終股東的個人責任亦可能使彼等於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所持股權受到法院保護行動或執行行動的限制。中國的法律框架及體系(尤其是與仲裁程序有關的部分)尚不如香港等其他司法管轄區完善。因此，中國仍存在與透過仲裁、訴訟及其他法律程序執行合法權利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這可能會限制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執行合約安排及對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實行有效控制的能力。倘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或彼等的最終股東未能履行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且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無法執行合約安排，或在執行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重大延誤或其他阻礙，則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或會受到嚴重干擾，因而可能會對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關連交易(續)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續)

根據中國法律，網龍框架協議及貝斯特控制文件的若干條款未必能夠執行。

根據中國法律，倘出現糾紛，仲裁機構就保障中國法律實體的資產或任何股權授出任何禁令救濟或臨時或最終清盤令須向中國法院提交申請。因此，儘管網龍框架協議及貝斯特控制文件載有相關合約條文，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未必可採用該等補救措施。中國法律允許仲裁機構向受害方作出轉讓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資產或股權的裁決。倘沒有遵循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向法院尋求強制執行措施。

倘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或彼等的任何最終股東違反網龍框架協議及／或貝斯特控制文件，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未必能及時取得足夠補救措施，則彼等對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實行有效控制及經營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續)

合約安排可能須受中國稅務部門審查，倘結果認定天晴數碼、天晴在綫、福建天泉、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需繳納額外稅款或會大幅降低本集團的綜合淨收入及價值。

根據合約安排，福建網龍將其全部溢利轉至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同時福建華漁將其全部溢利轉至福建天泉。該等溢利已扣除任何累計虧損、營運資金需求、開支及稅項，因此大幅減少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應課稅收入。該等安排及交易為必須根據相關中國稅務規則按公平基準進行的關連人士交易。此外，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關連人士之間的安排及交易一般於進行安排或交易的應課稅年度後十年內可能受到中國稅務部門審計或審查。因此，所釐定福建網龍根據合約安排向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以及福建華漁根據合約安排向福建天泉支付的服務費及其他款項可能會受到質疑並被視為違反有關稅務規則。倘中國稅務部門認定合約安排並非按公平基準訂立，因而須以轉讓定價(指一組聯屬企業的一間成員公司就貨物、資產、服務、融資或使用知識產權向另一成員公司收取的價格)調整形式調整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應課稅收入，則本集團或會承受重大不利的稅務後果。就中國稅務而言，轉讓定價調整可導致(其中包括)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記錄的開支扣減減少，繼而可能增加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稅項負債。任何有關調整均可能增加本集團的整體稅項負債。此外，中國稅務部門可能就任何未繳稅項向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徵收滯納金及其他罰款。倘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稅項負債增加或其須繳交滯納金或其他罰款，本集團的綜合淨收入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的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關連交易(續)

本集團採取的行動以減低風險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有效地經營原有結構性合約及結構性合約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 如有必要，實施及遵守結構性合約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提交董事會檢討及討論；
-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檢討履行及遵守原有結構性合約及結構性合約的總體情況；
- 本公司將在其年報／中期報告中披露履行及遵守原有結構性合約及結構性合約的總體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董事將定期在年報／中期報告提供外商電信企業規定所設的最新資格規定及外國投資法的發展，包括最新有關監管規範發展以及我們招攬具備相關經驗人員以符合該等資格規定的方案及進展；及
- 如有必要，本公司將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檢討原有結構性合約及結構性合約的實施情況、檢討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原有結構性合約及結構性合約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解除合約安排

倘中國不再限制外資發展及經營網絡遊戲與在線教育業務，本集團有意解除合約安排。

然而，於本報告日期，在導致採納合約安排的限制被撤銷時，並無解除或無法解除任何合約安排。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訂立的若干交易（「交易」）屬於持續關連交易。各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的規定範圍，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回顧年內的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1. 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州楊振華851生物工程技術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福州851」）所訂立的租賃協議所涉交易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作為租戶）與福州851（作為業主）分別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以續訂就租用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若干辦公室而訂立的租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及「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I」）。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及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I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福州851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及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I（統稱「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屬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須合併計算。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乃基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之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總額計算，是為人民幣6,816,000元（相等於約8,375,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之公告。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天晴數碼、福州851及福建網龍訂立更替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將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之租戶由天晴數碼變更為福建網龍，直至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I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時為止。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以續訂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以續訂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由於福州851分別由本公司主要股東DJM Holding Ltd.及執行董事劉德建擁有約12.63%及87.37%，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福州851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之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總額計算，是為人民幣7,724,103元（相等於約9,412,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之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2. 天晴數碼與福州851所訂立的娛樂中心協議所涉交易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天晴數碼與福州851訂立經續期娛樂中心服務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向本集團及其僱員就使用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的娛樂中心(「娛樂中心」)的各項娛樂設施提供若干服務，期限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止，每年收取人民幣5,000,000元(相等於約6,166,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天晴數碼、福州851及福建網龍訂立更替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將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之服務對象由天晴數碼變更為福建網龍，直至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屆滿時為止。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止。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福建網龍訂立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向本集團及其僱員就使用娛樂中心的各項娛樂設施提供若干服務，期限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止，每年收取人民幣9,500,000元(相等於約11,780,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3. 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天亮」)所訂立的服務協議所涉交易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訂立新服務協議(「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訂立經續期服務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以續訂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期限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技術維護費	3,724,729	4,097,202	4,506,923
售後服務費	<u>17,382,071</u>	<u>19,120,278</u>	<u>21,032,305</u>
	<u>21,106,800</u>	<u>23,217,480</u>	<u>25,539,228</u>

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3. 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天亮」)所訂立的服務協議所涉交易(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訂立經續期服務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服務協議」)，據此，福州天亮同意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福建網龍提供(i)電腦系統維修及保養服務；及(ii)售後服務。

電腦系統維修保養服務主要包括系統例行檢查及保養和對系統硬件、操作系統、數據庫及應用軟件進行技術診斷及維修，以確保執行網絡遊戲軟件的電腦系統運行暢順及獲得保養，對福建網龍的業務至關重要。另一方面，售後服務主要包括提供客戶熱線服務及協助回答客戶於在線論壇及通訊提出的查詢及投訴，這是客戶管理的基礎，有助提升客戶的忠誠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二零一八年經續期服務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技術維護費	4,245,954	4,670,549	5,137,604
售後服務費	<u>19,814,452</u>	<u>21,795,897</u>	<u>23,975,487</u>
	<u>24,060,406</u>	<u>26,466,446</u>	<u>29,113,091</u>

福州天亮由林航女士全資擁有。按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林航女士確認是基於其所持福州天亮的權益，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即DJM Holding Ltd.、Fitter Property Inc.、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劉德建、鄭輝、劉路遠、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及Flowson Company Limited)的指示行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福州天亮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二零一八年經續期服務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上述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i) 乃於本集團的一般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如無充足相若交易比較以判定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則是按不遜於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獲得的商業條款訂立；
- (iii) 乃根據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服務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及二零一八年經續期服務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及
- (iv) 並無超逾本公司於有關公告披露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自的年度上限。

遵守披露規定

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及二零一八年經續期服務協議所涉交易亦作為本集團關連人士交易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52。有關關連人士各自於各項交易的權益性質及範圍之其他詳情，請參閱下文「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所持交易、安排或協議權益」一節。本公司就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相關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續)

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

此外，本公司已委聘其核數師根據香港審驗應聘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應用指引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集團之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貝斯特控制文件以及根據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及二零一八年經續期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核數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6條規定發出載有有關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的無保留意見。

核數師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6條規定發出載有有關上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八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及二零一八年經續期服務協議所涉交易的無保留意見。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曹國偉(主席)、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會見本集團外部核數師，與其審閱本公司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對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準則。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本公司所採用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第 68 至 81 頁。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公司細則，本公司每名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就其執行職務時或與此相關之情況下所蒙受或招致之一切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之資產中撥付獲得彌償。此外，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之有關法律行動投保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上市規則所定義者)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總代價 12,042,864 港元(未扣除開支)在聯交所回購合共 899,000 股股份。回購股份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旨在提高本公司每股股份的盈利。

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買月份	回購普通股 之數目	每股價格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港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	26,000	21.85	21.85	568,100
二零一八年六月	89,000	17.10	16.78	1,513,34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784,000	13.28	11.96	9,961,424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限定的公眾持股量。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取代之前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參與者（即董事有全權酌情決定權認為將會或曾經對本集團成員公司有貢獻的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業務顧問、代理、法律及財務顧問）（「參與者」）對本集團及其任何聯營公司、本集團控股公司及本集團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所作貢獻，激勵及／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由該日期起計 10 年一直有效。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 53,341,969 股，佔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10% 及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10.04%。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1%。任何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超過該限額的購股權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因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前 12 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等人士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0.1%，以及其總值（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 5,000,000 港元，則該授出須獲股東事先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由要約日期起 28 日內，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供承授人接納，其時承授人須支付象徵式代價總額 1 港元。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 10 年，並受購股權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規限。概無有關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規定。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i)於購股權要約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期)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於要約日期本公司股份面值。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的本公司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以取代現有的購股權計劃(失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現有購股權計劃」)。截至本報告日期，新購股權計劃並沒有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238,500	—	—	—	238,5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	100,000	—	—	—	100,000
李均雄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318,000	—	—	—	318,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	100,000	—	—	—	100,000
廖世強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5.74	300,000	—	—	—	30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318,000	—	—	—	318,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	100,000	—	—	—	100,000
其他							
僱員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4.80	359,367	—	14,375	1,500	343,492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4.60	8,000	—	—	—	8,000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5.74	175,717	—	25,600	—	150,117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7.20	50,250	—	—	—	50,25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11.164	277,275	—	25,950	—	251,325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14.66	278,000	—	—	—	278,0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27.75	194,000	—	60,000	—	134,000
總計			2,817,109	—	125,925	1,500	2,689,684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述所披露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45所載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彼等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批准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網龍股份獎勵計劃」)，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通過決議案修訂以延長十年有效期，本集團入選僱員可參加該計劃。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網龍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倘董事會根據網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所涉面值合共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則董事會不再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根據網龍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簽訂協議，由受託人管理網龍股份獎勵計劃並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向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梁念堅授出1,190,8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多名入選參與者授出的1,979,520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該等獎勵股份由受託人以每股18.96港元購買，將以零代價轉讓予入選僱員，惟須待受託人收到(i)於受託人向入選僱員發出的歸屬通知所定期間內由受託人及入選僱員妥為簽署的轉讓文件；及(ii)本公司就達成所有歸屬條件而發出的確認函，方可作實。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86,100股歸屬獎勵股份中，共有290,890股獎勵股份由董事歸屬。

待有關入選僱員接納後，轉讓的獎勵股份可由入選僱員以彼等自身名義或入選僱員指定的代名人(包括任何受託人)持有。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續)

本公司(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詳情如下：

每股均價 (港元)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的 股份數目	年內歸屬的 股份數目	年內授出的 未歸屬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96	0	2,574,400	(517,470)	2,056,930	2,056,930

附註：該等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以每股均價 18.96 港元購入。

貝斯特教育在綫有限公司(「貝斯特」)

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貝斯特採納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修訂的股份獎勵計劃(「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入選參與者包括貝斯特及／或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或各自的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除外)之任何成員公司聘用的貝斯特集團顧問及貝斯特董事會證實與認定(其中須有一名由 IDG Investor、Vertex 或 Alpha 委任的董事贊同)對貝斯特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

除非提前終止，否則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應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貝斯特亦可轉讓予其他信託人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已歸屬或未歸屬股份，倘對貝斯特的控制權有變，全部授出的獎勵股份應即時歸屬。貝斯特董事會亦可豁免(其中須有一名由 IDG Investors、Vertex 或 Alpha 委任的董事贊同)任何歸屬條件。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可獲授的股份數目上限為貝斯特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之十(10%)或貝斯特董事會釐定(其中須有一名由 IDG Investors、Vertex 或 Alpha 委任的董事贊同)的相關股份數目。

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貝斯特已與受託人簽訂協議，由受託人管理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並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待受託人收到(其中包括)(i)於歸屬通知所定期間內由入選參與者妥為簽署的指定轉讓文件；及(ii)貝斯特就達成所有歸屬條件而發出確認函後，獎勵股份將於歸屬時以零代價轉讓予入選參與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授出 600,000 股獎勵股份。

貝斯特發行 A 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貝斯特與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統稱「IDG 投資者」)、Vertex Asia Fund Pte. Ltd.(「Vertex」)、Alpha Animation and Culture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Alpha」)、Catchy Holdings Limited、DJM Holding Ltd.、Creativ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網龍網絡有限公司(「網龍 BVI」)(統稱「A 系列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A 系列協議」)，以配發及發行合共 180,914,513 股 A 系列優先股(「A 系列優先股」)，總代價為 52,500,000 美元(相當於約 409,500,000 港元)。A 系列協議及 A 系列優先股發行及配發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完成。

假設所有 A 系列優先股獲悉數轉換為貝斯特普通股，本公司於貝斯特普通股的權益將由 87.60% 減少至約 79.2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 A 系列優先股獲轉換為貝斯特的普通股。

收購 EDMODO, INC. 及貝斯特發行 B 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貝斯特、Digital Train Limited(「Digital Train」)(作為買方)(為貝斯特的全資附屬公司)、Educate Merger Sub, Inc.(「Merger Sub」)(為買方的全資附屬公司)、Edmodo, Inc.(「Edmodo」)、Fortis Advisors, LLC(以 Edmodo 股東代表的身份)及本公司僅就作為貝斯特及 Digital Train 及時履行其責任的擔保人，訂立一項合併協議及計劃(「合併協議及計劃」)，據此，Digital Train 將以合共價值為 137,500,000 美元的現金及股票作為代價，根據特拉華州法律以合併方式收購 Edmodo。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完成後，Merger Sub 將與 Edmodo 合併並且併入 Edmodo。Merger Sub 將不再以獨立公司存在，而 Edmodo 將繼續根據特拉華州法律以其公司形式存在，作為 Digital Train 的全資附屬公司。

代價(可根據協議下調)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 現金付款 15,000,000 美元及 (ii) 發行 112,560,245 股貝斯特 B 系列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 B 系列優先股轉換為貝斯特的普通股。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審核。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德勤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梁念堅

副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有助本公司有效管理風險，因此，本公司股東將從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中獲益。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

於整個年度，除本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設立一套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操守準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內，各董事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四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簡歷載於第 20 至 28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連。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委任書，初步任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為期三年，並於當前任期屆滿翌日起計自動續期一年，除非及直至按委任書條款或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董事會職責包括授權管理層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監察其表現，並根據所訂的監控及授權架構，將本公司日常業務授權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處理。此外，董事會亦指派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多項其他職責。該等委員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職責包括：

- (i) 確保、維持及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
- (ii) 設立本集團管理層目標；
- (iii) 監督本集團管理層表現；
- (iv) 確保推行審慎有效的監控架構，以評估及管理風險；及
- (v) 監察網龍管理層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如與股東、客戶、社區、權益組織、僱員及其他有合理原因關注本集團以履行社會責任人士的關係。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召開四次會議。各董事出席於二零一八年舉行的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董事全體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份獎勵計劃	
					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劉德建(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梁念堅(副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劉路遠(行政總裁)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鄭輝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陳宏展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	4/4	4/4	1/1	1/1	不適用	0/1
李均雄	4/4	4/4	1/1	1/1	不適用	1/1
廖世強	4/4	4/4	1/1	1/1	不適用	1/1

*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於回顧年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並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當)的主席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若有關委員會主席缺席，董事會主席須邀請另一名委員(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出席。該等人士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董事會主席劉德建先生因參與本公司的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已出席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曹國偉先生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均作適當記錄。會議記錄草稿於各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交予董事傳閱評論，最終版本公開供董事查閱。

董事在適當情況下有權合理要求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須議決是否個別地向董事提供適當的獨立專業意見，協助相關董事履行職務。

為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專業會計資格。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合適及充足的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履行彼等的職責，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書。該等董事已效力董事會超過九年及彼等的獨立身份已獲證實。提名委員會認為彼等於擔任其獲委任的職務及出任董事會成員時，均展現其品格及判斷的完全獨立性。董事會認為，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要求，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視為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可及時全面取得所有相關資料及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議事程序及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董事亦獲提供載有週期性財務資料的每月最新資料，當中概述及摘錄本公司主要事件的主要業務、前景及本集團業務相關事宜。每月最新資料呈列本公司表現及狀況的持平且易於理解的評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履行彼等之職能時，經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協議的權益

根據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福建網龍訂立的網龍框架協議，執行董事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合共持有福建網龍99.96%權益。本公司、NetDragon(BVI)、天晴數碼、天晴在綫、網龍(香港)或NetDragon(USA)(全部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福建網龍的交易(包括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嚴格意義上屬關連交易。有關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詳情載於第41至45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網龍框架協議」段落內。

根據福建天泉(貝斯特(開曼)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的貝斯特控制文件，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福建網龍的附屬公司)嚴格意義上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的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開曼)及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公司」)除外)與貝斯特(開曼)或貝斯特集團公司之間的交易(包括貝斯特控制文件)嚴格意義上屬關連交易。貝斯特控制文件詳情載於第46至50頁「董事會報告」一節「貝斯特控制文件」段落內。

根據天晴數碼或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的經續期租賃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天晴數碼或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的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及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福州851由本公司主要股東DJM Holding Ltd.及執行董事劉德建先生分別擁有約12.63%及87.37%的權益。因此，福州851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訂立的服務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福州天亮的原股東已變更為林航女士，而林女士確認就所持福州天亮權益按本公司控股股東DJM Holding Ltd.、Fitter Property Inc.、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劉德建、鄭輝、劉路遠、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及Flowson Company Limited的指示行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的公佈)。因此，福州天亮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貝斯特(開曼)與A系列投資者等就按總代價52,500,000美元(相當於約409,500,000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80,914,513股A系列優先股訂立的A系列協議，DJM Holding Ltd.獲配發2,987,605股A系列優先股。DJM Holding Ltd.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由主席兼執行董事劉德建先生全資擁有。因此，DJM Holding Ltd.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於第 55 至 60 頁「董事會報告」一節「持續關連交易」段落內。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年末，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分別由劉德建先生及劉路遠先生擔任。

為加強彼等各自之間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責任，主席職位須與行政總裁職位分開。主席提供領導，帶領董事會遵照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的效力。借助高級管理層的支持，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及時獲得充足、完備及可靠的資料以及有關董事會會議討論事項的適當簡報。

行政總裁集中於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發展及實施董事會批准及制定的目標、政策及策略。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亦負責規劃策略計劃及制定組織架構、監控制度和內部程序及流程，以供董事會批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制度。

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季度、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業績。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審批本集團與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有關的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及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四次會議。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執行的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建議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批准外聘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包括薪酬)及審核計劃、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佈、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末期業績公佈、檢討本集團內部核數師的工作及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風險管理、企業管治及成本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亦與管理層討論，以確保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擁有充足的資源、合資格及有經驗的員工，以及具備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曹國偉乃審核委員會主席。

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之編製符合相關會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並負責檢討其效力。董事會委託審核委員會及專業的外聘顧問負責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包括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各職能。

回顧年內，董事會透過與審核委員會商討審計結果及監控問題，審查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效力。對於免除重大錯誤、損失及欺詐事故，有關程序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且是防範而不是消除本集團發生營運系統失靈以及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

董事會亦考慮到，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僱員的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這方面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

董事會基於審核委員會的審查結果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健全有效。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採納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及政策的模式，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確保彼等的薪酬及補償合理。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僱員的薪金結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亦透過評估董事的表現及參照可資比較上市公司董事的薪酬水平，以檢討董事的薪酬，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李均雄乃薪酬委員會主席。

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僱員薪酬政策由董事會按僱員的表現、資格及能力設定。

經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資料後，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予以檢討及釐定。

本集團已採用購股權計劃、網龍股份獎勵計劃及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計劃的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段落內。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釐定提名政策及遵行正規、公正及透明的程序委任董事會新董事。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備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並為董事職務及董事接任計劃人選甄選候選人及提出建議。在此過程中，提名委員會基於候選人的優點並適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考慮候選人。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合，並評估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認為，現時的董事會擁有平衡的組合及充足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廖世強乃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按資格、能力及經驗對董事會職能有積極貢獻的基準甄選潛在新董事。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維持董事會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並提供多樣化的觀點與角度。

以下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

- 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合，以維持董事會在才幹、能力、經驗及背景方面有適當的覆蓋及平衡；
- 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優點，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向董事會推薦人選出任董事；及
- 考慮董事會在才幹、能力、經驗、獨立性及知識方面的平衡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每年對董事會的有效性進行檢討。

該等標準的達致情況將可以由客觀檢討加以衡量，此舉可以促進形成背景及經驗較多元的各個董事組合及使董事會更有效保障股東權益。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推薦提名候選人，由董事會通過最終人選。提名委員會負責維持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提名政策」），並定期對提名政策進行檢討。提名政策目標為協助本公司履行其於職權範圍內規定的職責。本提名政策載列（其中包括）提名待委任或重選為本公司董事之人選的評選標準及評估程序。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候選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並就委任董事會候選人或重新委任董事會現有成員作出建議：

- (a) 誠信；
- (b) 於與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業務及其他相關行業的成就、經驗及聲譽；
- (c) 承諾就本公司的業務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
- (d)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和專業背景、技能、知識和經驗；
- (e) 有能力協助和支持管理層，並對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
- (f) 符合載列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第 3.13 條對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的獨立性準則；
及
- (g)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決定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委員會認為，擁有獨立性是履行其職責，以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的管理的一個重要部分。非執行董事和執行董事須披露其與本公司的競爭業務。委員會亦會就董事於香港或海外的跨董事職務作每年檢討。提名委員會負責評估董事會否受其競爭業務及跨董事職務，重大影響其在履行職責時作出客觀及不受約束的決定，以維護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網龍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網龍框架協議成立網龍管理委員會，以監督福建網龍的業務及營運。

網龍管理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有權委任其各自董事會兩名成員出任管理委員會。網龍管理委員會成員僅可由委任該成員的一方罷免，惟因退休、辭任、喪失工作能力或身故則除外。一般規定福建網龍委任的成員必須同時為福建網龍的權益持有人及天晴數碼的董事。倘同時為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董事的成員數目少於兩名，則天晴數碼有權再委任一名網龍管理委員會成員。因此，根據網龍框架協議，網龍管理委員會的成員數目最高可為五名。

現時，網龍管理委員會包括由福建網龍委任的劉德建及劉路遠及由天晴數碼委任的鄭輝及陳宏展。福建網龍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劉德建、劉路遠與鄭輝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汪松。有關上述網龍管理委員會成員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貝斯特管理委員會

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已根據貝斯特控制文件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成立，以監督福建華漁的業務及經營。貝斯特管理委員會透過於福建華漁的控制權，亦能監管福建華漁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包括四名成員，其中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有權委任其各自董事會兩名成員出任管理委員會。貝斯特管理委員會成員僅可由委任該成員的一方罷免，惟因退休、辭任、喪失工作能力或身故則除外。倘同時為福建天泉及福建華漁董事的成員數目少於兩名，則福建天泉有權再委任一名貝斯特管理委員會成員。因此，根據貝斯特控制文件，貝斯特管理委員會的成員數目最多可為五名。

現時，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包括由福建華漁委任的劉德建與劉路遠及由福建天泉委任的鄭輝與汪松。福建華漁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劉德建、劉路遠、鄭輝及陳宏展，另外加上汪松。鄭輝同時擔任福建華漁總經理。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成立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負責管理股份獎勵計劃，以表揚僱員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的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及廖世強及高級管理人員任國熙及劉克建組成。

董事之培訓及支援

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擔任董事之職責及責任、適用於董事之相關法例及規例、權益披露責任及本集團業務的相關指引資料，亦會於委任後即時向新獲委任董事提供有關介紹資料。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匯報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彼等遵從，並且增強注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各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A.6.5條。二零一八年，全體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閱讀有關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事項的資料／參加有關資料的內部簡介會，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

董事之保險

本公司已就董事面對之法律訴訟作出適當之投保安排。

核數師薪酬

回顧年內，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6,497
非核數服務	626
	<hr/>
	7,123
	<hr/> <hr/>

上述非核數服務包括有關季度審閱服務、會計服務及內部監控審閱的專業顧問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確保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抑或錯誤引起)；選擇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董事知悉該等責任。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確認彼等知悉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所承擔責任的聲明載於第93至97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秘書

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合規及企業事務部總監劉克建先生已獲本公司委任為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劉克建先生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有關技能及知識。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聯繫

本公司明白與股東持續對話的重要性。負責投資者關係事宜的管理人員定期與股票研究分析員、基金經理、機構股東及投資者會面。本公司已訂立股東通訊政策，由董事會定期檢討，以促進與個人及機構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有效溝通，令彼等可獲得關於本公司及有關部署動向的均衡及明瞭的資訊，並方便股東參與股東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二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的股東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可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而該大會須於提請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提請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請要求的人士補償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自行召開大會所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有關股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條文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8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或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者)簽署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的意向，且獲提名人士簽署該通知表明願意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上述通知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通知期不得少於七(7)日，倘該等通知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後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間為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須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提出有關股權的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請求，以向董事會提出其他查詢或建議：傳真至(852)2850 7066或郵寄至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0樓2001-05及11室。

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25%。

股息政策

股息政策乃由本公司董事會採納及批准，作為本公司於未來派付股息時的指引，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本公司承諾致力維持充足資源及靈活性以迎合本公司財政及營運需求。同時，本公司繼續不斷尋求提升股東價值的方法，以確保股東的可持續性長期收益率。

派息派付之比率將由董事會考慮本公司之財務業績、未來前景及其他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或建議(視乎情況而定)，並受以下各項限制：

-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 開曼群島法律下的適用限制及要求；
- 本公司不時受其約束的任何銀行或其他融資契諾；
- 本公司的投資及經營需求；及
- 任何其他對本公司構成重大影響的因素。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股東享有同等股息及分派之權利。董事會有權於其認為合適時按本公司財政及業務發展需求不時審閱股息政策。

股東關係

本集團致力維持較高的透明度並制定政策向股東公開且及時披露相關資料。董事會努力透過多種方式鼓勵及維持與股東持續對話。董事每年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回答彼等的查詢。本公司亦透過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向股東提供有關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的最新資料。本公司的公司網站為公眾及股東提供有效溝通平台。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雷格斯會議中心會議室舉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保護

排放物

本集團目前從事網遊和網絡教育業務，其業務性質與製造業或其他業務(產生排放物(包括溫室氣體)、廢物(有害和無害)等)或其他對環境有重大影響的業務無關。因此，本公司認為由於本公司的業務對環境的影響並不重大，故載於附錄 27A 部份的環境因素的關鍵績效指標並不適用。

本集團通過技術和回收解決方案加強對排放物的管理，力求減少有關污染物和溫室氣體的排放、排入水和土地的廢物以及有害和無害廢物的產生。

環境保護

本集團通過提高運營效率和實施環境措施，將其業務對環境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致力於確保遵守其所屬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律，並定期檢討業務常規，以識別可加強可持續發展的方法，並採取措施更有效地利用資源。

節約能源

本集團的日常辦公運營以節約能源為目標，充分利用資源進行廢物回收，同時提高員工的環境意識。本公司大力提倡「減省」、「再用」和「回收」，同時降低能源消耗，藉以鼓勵員工使用電子郵件進行內部和外部通訊，在伺服器採用電子存檔，雙面印刷和複印，推廣使用再生紙，減少不必要的印刷和影印，並盡力回收所有辦公用品和設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一、僱傭

本集團不分種族、膚色、國籍、宗教、性別、年齡、殘疾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所禁止之偏見，向所有求職者提供平等機會。集團之政策為對應特定工作要求甄選最適合人才，並考慮教育背景、工作經驗、技能、個人品格及與本集團一同發展之潛力等因素決定是否合適。本集團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不因員工的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取向、政治派別及婚姻狀況等社會身份而影響其錄用，待遇、升遷等。

為吸引、培養及挽留合資格僱員，本集團致力於為全體僱員提供專業發展機會，及健康的工作環境。此外，亦奉行平等機會的僱傭原則。本集團要求員工擁有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推廣良好的個人操守。

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及福利計劃，確保該等薪酬福利仍具競爭力。此外，本集團每年亦不斷進行檢討，跟隨當時市況調整僱員的薪酬待遇與其他福利，包括醫療計劃、健康檢查、外地公幹保險、培訓津貼及退休福利。

本集團致力提倡互相尊重及平等機會的群體精神。本集團嚴格遵守各項平等機會法例，包括性別歧視條例、種族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為確保提供多元和平等的就業機會，本集團的招聘、薪酬及晉升原則乃基於員工的工作經驗、技能和工作表現，僱員不會因年齡、種族、殘疾、性別或家庭崗位而受到任何歧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健康與安全

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是本集團關注的首要責任，我們的管理團隊致力於識別、評估、消除我們在運營中可能存在的健康與安全風險。在過去的幾年裡，本集團未發生與工作相關的重大健康與安全事故。

1. 安全

1.1 安保人員 24 小時當值監控所有工作場所，嚴格開展巡邏檢查，保證工作環境安全。成立消防站、成立企業消防分隊並配備及消防裝備。同時不定時組織全員的消防安全培訓，如：消防疏散演習、防爆演習、電梯困人演習及防溺水演習等，全天候保障公司人員安全。

1.2 各崗位明確的安全作業操作規範，並搭配完善的培訓計劃，確保僱員操作安全。

2. 健康

2.1 完善的環境安全保障體系，確保僱員在無毒無害的環境中工作。

2.2 本集團制定嚴格採購、驗收、設備檢修等流程，確保食品安全、設備正常運行。

2.3 本集團每年組織全員進行體檢，並在公司內部設置專門的醫務室，聘請專業的醫生及護士，配備相應設施，確保常見病診治及突發傷情初步處理並及時送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發展與培訓

員工培訓

網龍大學是本集團管理人才和技術人才的培養基地，作為本集團整體戰略的有力支持者和重要組成部分，網龍大學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專化業、系統化的培訓服務。二零一八年，基於集團戰略和業務需求，網龍大學基於新的組織架構(兩個中心+兩個實驗室：數字教育實訓中心、技能發展中心、E-learning 培訓處)確定了新的培訓方向：對內：深耕職能挖應用；對外：緊貼業務促影響。

二零一八年全年工作成果

為配合公司戰略發展和重點業務，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對外VR培訓繼續發力，緊貼公司核心業務，快速響應業務部門需求，通過VR/擴增實境(「AR」)相關技能培訓和認證體系的搭建、教育信息化培訓的推動(從福建省到全國)，協助公司教育業務相關項目的年度目標實現及服務對象升級。同時響應公司年初提出的關鍵崗位同學升級的要求，與工程院和程序中心在關鍵崗位技能提升方面進行深度合作。在管理類培訓上，通過管理崗潛龍七式等系列管理培訓解決方案的開發完善及推廣應用(美術中心、程序中心、泰和雅域)，基於公司對管理崗的勝任標準要求，協助公司二零一八年管理升級。

二零一八年，網龍大學共開展各項培訓活動共計469場，總參訓人次共12,476人。

1、對外培訓方面：

VR培訓項目：基於公司重點業務，快速響應業務部門需求，通過數字教育實訓工作，開展對外培訓。二零一八年承接運營的項目包括：香港分公司項目(教師團來訪、聖誕班、暑期遊學等)、海外戰略合作項目(泰國、新加坡體驗營與授課等)、全國職業院校信息化教學能力提升培訓班、二零一八福建省職業院校骨幹教師信息化教學能力提升培訓班、二零一八年福建省高職院校校長信息化領導力培訓等。其中，香港暑期遊學項目、海外戰略合作項目等以公司戰略產品「101創想世界」為主導實操課程，同時在各類對外培訓中嵌入公司產品的介紹使用。上半年VR培訓中心開展各類主題培訓共計34場，參訓人次1,442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對內培訓方面：

華漁教育理念、方法和工具在網龍內部的實驗應用與反饋報告：完成華漁教育理念、方法、工具實驗應用的課題方案與計劃，包括DJ教育相關方法論在企業培訓、職業教育中的應用與反饋、99U學習平台的新手任務等。

管理類培訓項目：基於公司對管理崗勝任力要求，二零一八年度管理類培訓參加人數共168人。

3、常規培訓項目：

技術培訓：全年共開展各類主題技術類課程77場，參加人數共2,505人。

體驗式培訓：全年完成25支團隊的拓展，涉及：天晴互娛、英魂之刃、101教育平台、海外事業部、美術中心等，參加人次共1,306人。

新員工培訓：全年新員工培訓共計開展24期，參加培訓人數共926人。

認證項目：設計方法論初級認證：全年共組織設計方法論初級認證19期，參與人次共計823人。

工程院技能認證：工程院技能認證包括：6大技能方向初級認證、程序設計初級認證、數據庫初級認證、架構設計、需求分析、JAVA中級認證等，共有601人次通過認證。

程序中心崗職認證：涉及14大技能方向(其中二零一八全年新增認證4個)：C++編碼規範、Android編碼規範、JAVA編碼規範、C++開發認證、SVN源代碼管理認證、STL認證、MySQL認證、UML認證、U3D技術認證、安全技術認證，遊戲通識認證、Git客戶端認證、Git命令認證、Egret開發認證，共有514人通過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四、勞工準則

本集團一直嚴格遵守僱傭條例，且絕不參與任何強制勞工或聘用童工。

五、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供應鏈管理體系，旨在嚴格甄選優質供應商，與之建立的穩定合作關係，保障雙方合作在符合社會、法律、道德以及環境要求的準則要求。在供應商導入前對供應商的企業資質、生產經營管理能力及產品資質認證做詳盡調查，產品品質嚴格檢測，確保引入優質合作廠商，合作過程中與供應商簽訂完善的供貨合約以及品質保證協定，嚴格規範供應商准入，考核與汰換機制，建立合格供應商名錄，並定期考核制度，實行優勝劣汰。

於二零一八年，Promethean 共有 17 名主要供應商，該等供應商的地理分佈如下：

指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主要供應商數目 ¹	23	17	15	11
按地區：				
亞洲國家(中國及香港除外)	2	2	4	1
澳洲	0	0	0	0
英國	2	0	0	1
美國	11	5	1	1
中國	6	7	5	4
香港	1	1	4	3
歐洲國家(英國除外)	1	2	1	1
主要供應商的發票總額(百萬英鎊)	246.9	183.7	95.8	90.7

¹ 主要供應商指於某指定年份總合約金額達 1,000,000 英鎊或以上的產品／服務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對於向本集團供應產品的重大供應商，Promethean 實行嚴格的供應商啟用程序。該程序包括檢視品質程序、健康及安全、培訓及開發、勞工操守及環境。Promethean 的運營小組於業務進行期間會定期探訪重大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主要供應商對商業操守、環保、人權及勞工準則方面產生任何重大實際及潛在負面影響，亦無發現彼等發生任何涉及人權事宜的不合規事件。

在受聘的供應商中，Promethean 主要的原始設計製造商由季度業務審查程序管理。

Promethean 的兩名互動平板顯示器供應商佔公司總支出的 70% 會由季度業務審查程序管理。其他主要供應商按 80% 柏拉圖 (pareto) 效率計算的價值，由六個月或十二個月的業務審查程序管理。這些措施通過季度業務審查呈報包進行實施及監控，該呈報包是為審查會議而製作，後續行動記錄在案並於下次會議檢討／結束。

於二零一八年，Promethean 並無發現任何在有關提供及使用本集團產品及服務 (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及服務資料與標籤)、市場推廣通訊 (包括廣告、推廣及贊助) 及財產權 (包括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知識產權) 方面觸犯法規及自願守則的不合規事件。

Promethean Limited 已過渡完成及目前已根據經修訂國際環境管理系統標準 ISO 14001:2015 獲得認證。環境管理系統是機構用作管理及減少其對環境影響的結構式框架。

其為業務帶來多項好處，包括：

- 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為未來世代維持健康的地球
- 符合法律規定
- 改善效率以降低經營成本
- 於投標程序的競爭優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Promethean並無關於健康及安全的產品收回行動。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Promethean並無發生重大產品故障情況。任何正常操作故障均由Promethean提供的保證獲得保障。

Promethean亦監察客戶反饋及產品相關查詢。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期間接獲的客戶查詢個案中，引致投訴的查詢少於1%。投訴按個別基準通過客戶滿意調查進行反饋處理。由專責小組負責記錄反饋意見並回覆客戶以妥善解決投訴。

ClassFlow™及數據私隱

由於ClassFlow™是收集教師、家長及學生個人可識別資料的服務，自其於二零一四年首次推出以來，Promethean已致力遵從全球各地的數據私隱規例。Promethean已盡力確保其對使用屬於學生(18歲以下的兒童)的個人可識別資料時尤其謹慎。就此方面，Promethean已制訂一項私隱政策，並經常就各項新推出的服務更新政策，有關政策亦顧及全球不斷轉變的法律監管情況。迄今，並無發生有關ClassFlow™服務違反安全或資料數據的事故。

品質保證

Promethean的全球產品質量目標，是與供應商／業務夥伴合作，持續改善產品／程序，以確保在品質、成本及交付的表現方面達到極高標準。

整體責任包括確保品質保證原則已納入供應商／業務夥伴所推出的新產品及產品週期程序內，同時亦確保他們維持ISO 9001品質管理及其他相關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六、 產品責任

本集團依據電腦軟體測試標準嚴格執行產品檢測，包括功能測試、性能測試、弱網測試、安全測試、相容性測試、集成測試、介面測試等，並且大量使用自動化測試技術最大程度規避和控制人為因素的風險，從而確保產品功能及各項指標均達到品質標準。另通過對BUG的大資料管理建立缺陷原因分析機制及缺陷預防措施，同時定期與企業、高校等進行技術交流，不斷改進與測試相關的新工具和新方法，為持續改進產品品質和過程品質提供進一步保障。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措施來保證產品品質：

- 1、 每日推送品質日報，多維度展示當前版本品質和進度，及時協調推動問題解決，以最大程度規避和控制風險，保證產品的進度；
- 2、 自主研發專用的測試雲平台，基於自動化測試技術的7x24雲端服務對產品進行性能、相容性、網路和安全等多種專項測試，全面保障產品品質；
- 3、 嚴格執行品質管制相關流程和標準，包括產品需求評審、測試計畫管理、測試用例管理、測試執行管理、風險回饋管理、bug資料管理等測試活動；
- 4、 通過線上撥測建立品質監控系統，自動實現定期／觸發撥測任務並及時發現生產缺陷，保證即時監控產品品質；

七、 反貪污

本集團一直以法治法規管理公司各部門之運作，並設有舉報機制，員工可以以不記名方式將意見或建議向公司的內審部門回饋。

八、 社區回饋(公益活動)

- 1、 二零一八年一月，本公司在海西(網龍)動漫創意之都舉行福建省高校創新創業投資和孵化器服務聯盟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暨二零一七年年會。經大會倡議，「青年紅色築夢之旅·助力脫貧攻堅」福建公益基金正式揭牌成立。該基金將專項用於投資能幫助貧困地區脫貧，促進貧困地區經濟發展、提升大學生創新創業能力的項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二零一八年三月，香港聖保祿學校 30 多名師生來到網龍網絡公司 VR 體驗營。網龍的 VR 技術及 101 創想世界等產品，給體驗營師生帶來了全新的教學感受。
- 3、二零一八年六月，福建幼兒師範高等專科學校與本公司的聯誼活動在福建省 AR/VR 學前教育及資源應用中心舉行，100 名附屬幼兒園小朋友在活動現場體驗了 AR 互動沙盤、VR 海底尋寶、沉浸投影、MR、101 閱讀機器人等項目歡度「六一」。
- 4、二零一八年六月，來自新加坡工藝教育學院的 33 名師生走進本公司，開啟為期兩周的學習、交流、實踐活動。學習 101 創想世界、101 教育 PPT 等相關產品的實際運用，並重點圍繞運用 101 創想世界進行 VR 內容創作學習與實踐，展開交流與總結分享。
- 5、二零一八年七月，為了引起社會對晚期腦瘤孩子的關注，《魔域》遊戲發起「檸檬挑戰」，眾多「花式」吃檸檬的方法不斷被挖掘出來，在這些充滿創意的號召下，玩家們紛紛參與愛心接力。
- 6、二零一八年七月，本公司啟動「2018 國際暑期實習生」項目，通過聯絡全球目標院校，對報名學生進行簡歷篩選，招募到來自世界各地的 20 名實習生，他們在本公司學習、生活。導師以本公司自主研創的設計方法論為主要課程，指導他們進行設計思維的碰撞。
- 7、二零一八年七月，網龍舉行春田呱呱狂歡節，活動開設現場舊物義賣區，義賣所得金額全數贈予愛心機構。
- 8、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網龍舉行「閩藏親·感恩黨」昌都市好少年夏令營活動。來自西藏的「小客人」參觀海西(網龍)動漫創意之都、體驗 VR、皮劃艇、高爾夫等。
- 9、二零一八年九月，本公司一支小分隊深入長汀走訪調研，並向河田鎮劉源小學的一年級新生們捐贈了 101 同學派，讓山裡的孩子們通過本公司的智能設備鏈接互聯網學習技能，拓展課外知識，推動鄉村教育發展。
- 10、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網龍在長樂基地舉行「國旗跑」，活動吸引了數百名員工參與，用行動為祖國母親 69 周年華誕獻上最誠摯的敬意與祝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1、二零一八年十月，網龍參與贊助支持第四屆中國「互聯網+」大學生創新創業大賽總決賽，現場考察、對接優秀項目，並提供校園招聘崗位，全方位助力賽事成果轉化。
- 12、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30多名員工參與「福州城市樂跑」，在活動中盡顯超越自我、激情拼搏、樂觀向上的精神。
- 13、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網龍華漁教育紅色教育項目應福建省文化和旅遊廳邀請，帶著「VR+文化」系列產品驚豔亮相，不僅吸引了眾多觀眾、客商駐足參觀問詢，更獲得政府領導、媒體以及同行的熱議和好評。
- 1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六日，網龍秉承促進最佳實踐分享和跨領域交流創新的宗旨，整合內外資源，引進先進人才和技術思想，推出MAD技術論壇。
- 1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清領K12領導力教程項目捐贈儀式在清華大學教育基金會舉行。此次捐贈將用於清領K12領導力教程項目，該項目是由清華大學與網龍華漁教育共同研發的一套針對K12階段領導力培養的教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98至248頁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的專業判斷中，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的收益及合約負債確認

吾等將確認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的收益及合約負債認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約為人民幣2,367,405,000元，並根據客戶以遊戲點數在網絡及手機遊戲中取得虛擬商品或附加特徵的實際使用情況確認。有關未使用遊戲點數及未啟用預付遊戲卡產生的預收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目前有不同的分銷及付款渠道，包括直接銷售（通過網上支付系統及其他直接銷售渠道）及透過分銷商銷售預付卡。所收取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入已扣除給予若干分銷商的折扣。對於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合約負債的金額，由於給予不同分銷商的折扣各異，故此管理層在釐定該等未使用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時須作出估計。

在評估未使用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的金額時，管理層考慮適用於每個分銷商的折扣率及透過不同的分銷商收取的收入。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根據上述因素釐定平均折扣率，為給予該等未使用遊戲點數相關折扣的最佳估計。每個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再參照對遊戲點數現金價值的平均折扣率釐定。倘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實際銷售價值與管理層的估計有差異，則合約負債金額以及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將受影響。

所涉及的主要估計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就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的收益及合約負債確認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所涉及收益確認程序的人工及自動控制措施；
- 參考充值遊戲點數的現金價值和給予分銷商的折扣進行重新計算以評估管理層採用的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平均折扣率的合理性；
- 取得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的計算，及使用電腦協助審核技術參考年內客戶已使用的遊戲點數及每個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進行收益的重新計算；
- 參考未使用遊戲點數及每個遊戲點數的平均銷售價值，重新計算相應的合約負債；及
- 由電腦系統取得未使用遊戲點數報告，使用電腦協助審核技術抽取樣本測試。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吾等將因過往收購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認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在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的過程中使用管理層對獲分配商譽及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估計。

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時，需要估計已分配商譽及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使用價值的計算需要本集團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估計現金流量預測的增長率及該等預測應用的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90,640,000元及人民幣824,991,000元。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詳情與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17及24披露。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就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獲得管理層所批准的現金流量預測，透過將預算所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及貼現率與未來業務計劃，市場數據及行業基準進行比較以評估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時使用的假設及方法的合理性；
- 通過比較過往預測與歷史業績，評估管理層預測的準確性；及
- 對所作出任何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的預測敏感度分析進行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委任條款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該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總結董事採用的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假若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的整體列報方式、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治理層溝通。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治理層溝通。

吾等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李嘉琪。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5,037,539	3,867,623
收益成本		(1,990,298)	(1,687,860)
毛利		3,047,241	2,179,763
其他收入及盈利	5	118,189	95,393
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7	(11,717)	(27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697,871)	(624,716)
行政開支		(853,180)	(734,560)
開發成本		(922,867)	(844,076)
其他開支及虧損	5	(150,308)	(100,13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370)	(82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717)	(567)
經營溢利(虧損)		526,400	(29,994)
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607	2,558
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可轉換 優先股之匯兌(虧損)盈利		(10,030)	3,250
可轉換優先股之盈利淨額	40	60,659	2,809
出售持作出售物業之虧損淨額	35	(68)	—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盈利淨額		—	58
財務成本	6	(12,415)	(10,409)
除稅前溢利(虧損)		568,153	(31,728)
稅項	9	(91,349)	(57,209)
年內溢利(虧損)	10	476,804	(88,93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332	9,174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17,385)
於一項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解除儲備		—	28,687
		4,332	20,476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9,366)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5,034)	20,476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471,770	(68,461)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545,573	(20,843)
— 非控股權益		(68,769)	(68,094)
		476,804	(88,937)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41,430	(3,168)
— 非控股權益		(69,660)	(65,293)
		471,770	(68,461)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虧損)	13		
— 基本		102.42	(4.12)
— 攤薄		102.27	(4.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657,417	1,373,026
預付租賃款項	15	293,228	515,299
投資物業	16	77,281	64,532
無形資產	17	824,991	715,57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23,591	15,961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9	15,716	17,433
可供出售投資	20	—	10,85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21	1,493	—
應收貸款	22	12,850	18,410
貿易應收款項	26	—	3,912
預付款項及按金	30	45,564	—
合約資產	31	2,389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4	—	5,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7,698	7,441
商譽	23	390,640	388,675
遞延稅項資產	25	38,169	4,160
		3,391,027	3,140,286
流動資產			
在建物業	27	536,848	160,141
持作出售物業	35	—	9,213
存貨	28	267,420	106,430
預付租賃款項	15	6,636	9,866
應收貸款	22	16,078	4,662
貿易應收款項	26	450,435	380,07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9	—	16,52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0	320,360	255,948
合約資產	31	29,775	—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2	140	1,7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3	2,105	5,26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3	751	159
可退回稅項		1,126	1,497
受限制銀行結餘	34	15,089	20,332
已質押銀行存款	34	156,168	145,084
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34	68,63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	1,483,352	1,578,477
		3,354,915	2,695,37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	783,040	680,736
合約負債	37	412,462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9	—	1,691
撥備	38	59,936	41,246
遞延收入		—	95,531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9	982	1,40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9	720	305
有抵押銀行貸款	41	155,157	146,132
承兌票據	42	—	46,226
應付稅項		70,095	23,339
		1,482,392	1,036,606
流動資產淨值			
		1,872,523	1,658,7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63,550	4,799,051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43	22,219	2,693
可轉換優先股	40	108,904	95,249
有抵押銀行貸款	41	169,604	86,582
遞延稅項負債	25	163,843	130,466
		464,570	314,990
資產淨值			
		4,798,980	4,484,0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4	38,863	39,094
股份溢價及儲備		4,893,941	4,510,0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32,804	4,549,167
非控股權益		(133,824)	(65,106)
		4,798,980	4,484,061

第98至248頁載列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謹此代為簽署：

鄭輝
董事

梁念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 股份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e)	以股份 支付的 僱員 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供 出售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的權益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工具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6,571	830,126	6,155	28,170	10,035	292,864	44,374	22,449	(2,120)	20,357	(118,365)	(11,302)	2,694,515	3,853,829	(25,552)	3,828,277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20,843)	(20,843)	(68,094)	(88,93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6,373	11,302	-	17,675	2,801	20,476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	-	-	6,373	11,302	(20,843)	(3,168)	(65,293)	(68,461)	
回購及註銷股份	(201)	(48,946)	201	-	-	-	-	-	-	-	-	-	(201)	(49,147)	-	(49,14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	169	15,906	-	-	-	-	-	-	(4,983)	-	-	-	-	11,092	-	11,092	
發行新股份	2,555	818,366	-	-	-	-	-	-	-	-	-	-	-	820,921	-	820,921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	-	-	-	-	-	-	26,382	26,382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5,014	-	-	-	-	5,014	-	5,014	
已歸屬予僱員的獎勵股份	-	-	-	-	-	-	-	1,168	(3,754)	-	-	-	2,586	-	-	-	
被視為向非控股股東出售附屬公司	-	-	-	1,975	-	-	-	-	-	-	-	-	-	1,975	(1,975)	-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額外股權	-	-	-	(3,754)	-	-	-	-	-	-	-	-	-	(3,754)	1,332	(2,422)	
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44,374)	-	-	-	-	-	-	(84)	(44,458)	-	(44,458)	
宣派及派付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	(43,137)	(43,137)	-	(43,137)	
撥派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	-	44,661	-	-	-	-	-	-	(44,661)	-	-	-	
轉撥	-	-	-	-	43,542	-	-	-	-	-	-	-	(43,542)	-	-	-	
	2,523	785,326	201	(1,779)	-	43,542	287	-	1,168	(3,723)	-	-	(129,039)	698,506	25,739	724,24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094	1,615,452	6,356	26,391	10,035	336,406	44,661	22,449	(952)	16,634	(111,992)	-	2,544,633	4,549,167	(65,106)	4,484,061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	-	-	545,573	545,573	(68,769)	476,80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	-	-	-	-	5,191	(8,340)	(994)	(4,143)	(891)	(5,034)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	-	-	5,191	(8,340)	544,579	541,430	(69,660)	471,770	
回購及註銷股份	(239)	(49,435)	239	-	-	-	-	-	-	-	-	-	(239)	(49,674)	-	(49,674)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	8	2,615	-	-	-	-	-	-	(862)	-	-	-	-	1,761	-	1,761	
購買庫存股份	-	-	-	-	-	-	-	(39,324)	-	-	-	-	-	(39,324)	-	(39,324)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	-	-	-	-	-	-	127	127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21,531	-	-	-	-	21,531	-	21,531	
已歸屬予僱員的獎勵股份	-	-	-	-	-	-	-	7,094	(9,012)	-	-	-	1,918	-	-	-	
被視為向非控股股東出售附屬公司	-	-	-	149	-	-	-	-	-	-	-	-	-	149	(149)	-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額外股權	-	-	-	(2,867)	-	-	-	-	-	-	-	-	-	(2,867)	852	(2,015)	
派付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	-	(44,661)	-	-	-	-	-	-	72	(44,589)	-	(44,589)	
宣派及派付二零一八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	(44,780)	(44,780)	-	(44,780)	
撥派二零一八年年末期股息	-	-	-	-	-	69,809	-	-	-	-	-	-	(69,809)	-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	-	(354)	-	-	-	-	-	-	-	354	-	112	112	
轉撥	-	-	-	-	69,735	-	-	-	-	-	-	-	(69,735)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63	1,568,632	6,595	23,673	10,035	405,787	69,809	22,449	(33,182)	28,291	(106,801)	(8,340)	2,906,993	4,932,804	(133,824)	4,798,98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該金額為本公司回購股份的面值。
- b. 其他儲備為視作出售附屬公司及收購附屬公司額外的股權，仍保留對其控制權。
- c. 資本儲備於使用合併會計法原則合併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時產生。
- d.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保留法定儲備。分配至該儲備之撥款乃從各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之除稅後溢利中撥付，而金額及分配基準則每年由其董事會決定。法定儲備可用作彌補上一年度之虧損(如有)，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為資本。
- e. 庫存股份儲備包括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庫存股份之已付代價，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的任何應佔成本增加。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		
年內溢利(虧損)	476,804	(88,937)
調整項目：		
稅項	91,349	57,209
財務成本	12,415	10,4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7,347	159,498
無形資產攤銷	87,976	83,728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589	13,211
商譽減值	68,372	—
持作出售物業減值	—	1,625
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11,717	275
於一項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解除儲備	—	28,687
存貨減值	1,670	13,3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832	1,867
出售持作出售物業之虧損淨額	68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之虧損	112	—
可轉換優先股之盈利淨額	(60,659)	(2,809)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	(5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盈利	(9,310)	(10,726)
利息收入	(16,935)	(9,6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1,658	5,03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370	82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717	567
撇銷無形資產	7,788	—
撥回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	(1,16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860,880	262,9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增加)減少	(162,660)	5,549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76,628)	(14,15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	(5,882)
合約資產增加	(11,156)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109,788)	(114,26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3,159	3,297
在建物業增加	(156,09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95,799	118,335
合約負債增加	228,720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	703
遞延收入增加	—	10,964
撥備增加(減少)	19,484	(7,818)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418)	42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415	(4,253)
持作買賣投資減少	—	151,841
營運所得現金	791,713	407,668
已付利息	(11,755)	(9,975)
已付所得稅	(85,827)	(60,621)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94,131	337,0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31,434)	(342,596)
存入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266,960)	—
收購附屬公司	46	(92,425)	(2,365)
購買無形資產		(71,518)	(37,552)
應收貸款的墊款		(12,015)	(6,81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0,128)	(10,58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9,000)	—
購買預付租賃款項		(1,901)	(23,355)
墊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92)	(159)
存入已質押銀行存款		(160)	(145,089)
提取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206,053	54,858
已收利息		15,690	8,360
出售持作出售物業所得款項		8,857	—
應收貸款的還款		6,719	17,315
提取受限制銀行結餘		5,243	—
提取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5,000	—
一間關連公司的還款		1,56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52	1,751
提取已質押銀行存款		105	393
存入受限制銀行結餘		—	(20,332)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	(18,000)
購買持作出售物業		—	(11,238)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0,361)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	(5,000)
退還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	5,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5,650)	(545,77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250,788	1,679,75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761	11,092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169,704)	(1,472,732)
已付股息		(89,369)	(87,595)
回購及註銷股份所支付的款項		(49,674)	(49,147)
償還承兌票據	42	(45,311)	—
購買庫存股份所支付的款項		(39,324)	—
收購非控股權益額外股權		(2,015)	(2,422)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	820,921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22,28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2,848)	922,1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4,367)	713,46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78,477	876,532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之現金結餘的影響		(758)	(11,51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1,483,352	1,578,4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DJM Holding Ltd.（「DJM」），而其最終控股股東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0樓2001-05及11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i)網絡及手機遊戲開發（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繪圖）及網絡及手機遊戲營運、(ii)教育業務及(iii)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移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外，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之其他部分，如適用)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將該準則追溯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的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本集團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來自以下主要來源：

- (i) 來自銷售網絡及手機遊戲預付遊戲卡的收益；
- (ii) 來自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的收益；
- (iii) 來自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的收益；及
- (iv) 來自教育服務的收益。

有關本集團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的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資料分別披露於附註5及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要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予以下列調整。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先前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附註iii)	16,522	(16,522)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附註ii)	255,948	(4,486)	251,462
合約資產(附註ii及iii)	—	21,008	21,00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ii及iv)	680,736	(86,445)	594,291
合約負債(附註i、ii、iii及iv)	—	183,667	183,667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附註iii)	1,691	(1,691)	—
遞延收入(附註i及ii)	95,531	(95,531)	—

* 此欄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調整前之金額。

附註：

- (i) 就銷售網絡及手機遊戲預付遊戲卡而言，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入的預收款項人民幣13,622,000元及網絡及手機遊戲未使用遊戲點數的遞延收入人民幣24,327,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 (ii) 就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而言，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計入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的應收保留金人民幣4,486,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銷售商品預收款項人民幣59,371,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及與延長保修有關的遞延收入人民幣71,204,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 (iii) 就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的合約而言，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人民幣16,522,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及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人民幣1,691,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 (iv) 就教育服務而言，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教育服務預收款項人民幣13,452,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下表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每一項受影響項目的影響。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已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附註ii)	2,389	(2,389)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附註ii)	45,564	2,389	47,953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附註ii及iii)	29,775	(29,775)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附註ii)	320,360	8,587	328,94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附註iii)	—	21,188	21,18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附註i、ii、iii、iv及v)	412,462	(412,462)	—
遞延收入(附註i及ii)	—	104,768	104,768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附註iii)	—	386	38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ii、iv及v)	783,040	307,308	1,090,348

附註：

- (i) 就銷售網絡及手機遊戲預付遊戲卡而言，倘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計入合約負債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入的預收款項人民幣10,045,000元及網絡及手機遊戲未使用遊戲點數的遞延收入人民幣23,322,000元分別重新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遞延收入。
- (ii) 就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而言，倘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保留金人民幣10,976,000元、計入合約負債的銷售商品預收款項人民幣94,385,000元及計入合約負債與延長保修有關的遞延收入人民幣81,446,000元重新分類為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遞延收入。
- (iii) 就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的合約而言，倘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計入合約資產人民幣21,188,000元及計入合約負債人民幣386,000元分別重新分類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續)

(iv) 就教育服務而言，倘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計入合約負債的教育服務預收款項人民幣14,267,000元重新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v) 就銷售物業而言，倘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客戶就銷售物業的預付款項人民幣188,611,000元重新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已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	(4,666)	(4,666)
合約資產增加	(11,156)	11,156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109,788)	(6,490)	(116,27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95,799	220,863	416,662
合約負債增加	228,720	(228,720)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	—	(1,305)	(1,305)
遞延收入增加	—	9,162	9,1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及相應的其他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就(1)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是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且並無將該等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的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概要

下表列示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財務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附註	可供出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0,859	—
重新分類			
自可供出售	(a)	<u>(10,859)</u>	<u>10,85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u>—</u>	<u>10,859</u>

附註：

(a) 自可供出售投資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所有早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且並不預期於可見將來出售。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人民幣10,859,000元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其中人民幣5,000,000元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的無報價權益工具有關。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餘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造成影響。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對所有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釐定為信貸減值的情況外，其餘結餘按內部信貸評分分組。合約資產涉及未結算在建工程，且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按相同基準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損失率。

按攤銷成本計值的其他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應收貸款，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因為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概無確認重大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3 應用所有新準則對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化，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必須重列。下表載列每一項受影響項目確認的調整。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已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0,859	—	(10,859)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權益工具	—	—	10,859	10,859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522	(16,522)	—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55,948	(4,486)	—	251,462
合約資產	—	21,008	—	21,00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80,736	(86,445)	—	594,291
合約負債	—	183,667	—	183,667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91	(1,691)	—	—
遞延收入	95,531	(95,53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一項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特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 8 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就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或以後生效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所有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的應用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引入一個全面模式以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亦包括與轉租及租賃修改相關的規定。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別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初步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與自用租賃土地及該等被分類為投資物業有關的提前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營運現金流。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本集團將以融資現金流呈列及預付租賃款項將繼續按性質呈列為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如適用)。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確認租賃土地(本集團為承租人)的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在分類上的潛在變動，取決於本集團個別或一併呈列使用權資產而定，即在擁有對應相關資產情況下所獲呈列者。

除若干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要求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對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廣泛的披露。

如附註54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142,231,000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此外，本集團現時考慮將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人民幣23,114,000元及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人民幣2,952,000元視作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適用的租賃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付款的定義，有關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有關按金的賬面值可予調整至攤銷成本。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將視為預付租賃付款。

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發生變動。本集團擬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含有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或包括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擬選擇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在首次應用時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累計影響，而無需重列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及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詳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商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直接觀察取得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所得。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財務資產公平值之計量則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之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之市場參與者所產生之經濟效益。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其對整體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級，說明如下：

- 第一層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於活躍市場可獲取的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輸入數據是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級輸入數據是不可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包括架構性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獲得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
- 對參與投資對象的浮動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能運用權力影響回報。

若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控制權的三個元素之一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估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取得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將該附屬公司合併入賬，並於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調整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所有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合併入賬時全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現時擁有的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權利。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

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本集團於該等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入賬列作權益交易。本集團之相關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會予以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有關權益之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所佔的權益，於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重新歸屬有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經調整後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將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如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盈利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以(i)所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的總額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所有金額，採用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法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明／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於喪失控制權之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公平值於其後的會計處理中視為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或(如適用)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或為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而訂立之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乃於收購日以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額超出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相關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盈利。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令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則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符合資格作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將予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可超過一年)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產生之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非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其後的會計處理視乎或然代價之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不會於隨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且於隨後結算入賬於權益。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於隨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為公平值，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則本集團過往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如適用)確認。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的於收購日期前自被收購方之權益所產生的款額將按相同基準列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之前所持的股權。

倘於報告期內出現合併，且於報告期完結前尚未完成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本集團將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的初步金額。初步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追溯調整，亦將確認新增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有關收購日既有事實與情況之新資料(倘得知該等資料，將影響於該日期確認之金額。)

商譽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日期所確定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將商譽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且不高於經營分類。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基於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續)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中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於釐定出售的損益金額時計入商譽之應佔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中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時產生商譽的政策描述如下。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一間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即有權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一間合營企業指一項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安排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權益入賬用途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使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外，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變動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益變動。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本集團所持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額外應佔虧損。僅於本集團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款項時方確認額外虧損。

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內。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可能存在任何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屬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當本集團不再對一間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一間合營企業具有共同控制權時，則入賬列作出售所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而所得盈利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當本集團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保留權益，而所保留的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一項財務資產，本集團按於該日的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視作其於初步確認的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有關權益任何所得款項兩者間的差額，在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損益時加入考慮。此外，本集團按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所規定的相同基準，為過往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所有款項入賬。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過往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盈利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就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須將有關損益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本集團削減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但繼續使用權益法時，倘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削減所有權權益的盈利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該盈利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根據附註2中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個明確商品及一項明確服務(或一批明確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商品或服務。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按時間轉移，而收益確認會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及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益會在當客戶獲得明確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在某一時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而於交換中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同一份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均按淨值列賬及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根據附註2中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續)

本集團確認收益來自以下主要來源：

- (i) 本集團的分銷及付款渠道包括(i)直接銷售(包括網上付款系統及其他直接銷售渠道)及(ii)透過分銷商銷售預付遊戲卡。來自網絡及手機遊戲的收益於使用遊戲點數時於某一時點確認。

本集團透過分銷商向網絡及手機遊戲玩家出售預付遊戲卡。遊戲玩家亦可透過網上付款系統及其他直接銷售渠道直接為其網絡及手機用戶賬戶充值。網絡及手機遊戲玩家可用預付遊戲卡將其網絡及手機遊戲賬戶內充入遊戲點數，或購買可用於本集團其他免費網絡及手機遊戲的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客戶購買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不久後會透過特定的遊戲玩家行動於網絡及手機遊戲使用。該等已收金額予以遞延並記錄為合約負債，於遊戲點數實際用於購買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後確認為收益(即網絡或手機遊戲收益)。就運營網絡及手機遊戲確認的收益已扣除給予若干分銷商的任何折扣。在評估未使用遊戲點數平均銷售價值的估計金額時，管理層會考慮適用於每個分銷商的折扣率以及透過不同分銷商的已收收入。管理層按這些因素釐定平均折扣率，該折扣率是對於報告期末對未使用遊戲點數折扣的最佳估計。每個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是透過將平均折扣率分解為遊戲點數的面值釐定。

- (ii) 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所得收益於某一時點交付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及轉移擁有權時確認。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的30至90日。
- (iii) 由於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所得收益按時間確認。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的合約載有付款時間表，規定在達到某些指定階段時需要在服務期內按階段付款。
- (iv) 由於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教育服務所得收益按時間確認。本集團於開始提供教育服務前每年收取一次教育服務費。
- (v)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物業的收益於某一時點交付物業予買家時予以確認。

在達到上述收益確認準則前向買方收取的按金，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流動負債下的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根據附註2中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續)

按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輸出法

完全達成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服務所得收益之履約責任的進度按輸出法計量，該輸出法根據直接計量至今已轉移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價值與該合約項下承諾的餘下商品或服務相比較確認收益，是描述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的最佳方式。

輸入法

完全達成教育服務所得收益之履約責任的進度按輸入法計量，該輸入法根據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所作的努力或輸入與達成該履約責任的預期總輸入相比較確認收益，是描述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的最佳方式。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將在實現回扣時將現金或貨項通知書實際轉移至分銷商，本集團以最有可能獲得之金額估計其可獲得之代價金額，並使用最佳預測本集團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的方法。

僅當可變代價之相關不確定性在其後變得確定，致使有關估計金額很大可能不會導致於將來產生重大收益撥回時，其可變代價之估計金額方可包含於交易價格內。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有關可變代價估計金額是否已設限之評估)，以忠實反映於報告期末之情況及於報告期內之情況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根據附註2中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續)

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在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協定之付款時間(明確或隱含地)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轉移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重大融資利益，本集團將就資金時間值的影響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在此等情況下，合約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無論融資承諾乃於合約中明確規定或於訂約方協定的付款條款隱含，均可能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保修

倘客戶可選擇單獨購買一項獲延長保修，本集團將獲延長保修列為獨立履約責任，並分配一部分交易價格至該履約責任。

倘客戶不可選擇單獨購買一項獲延長保修，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定基本保修，除非該保修在保證產品符合協定的規格以外為客戶提供了一項服務(即服務型保修)。

收益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會因所估計的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撥備而減少。

當收益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並且當本集團各項活動滿足以下所述特定標準時，收益予以確認。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

本集團透過分銷商向網絡及手機遊戲玩家出售預付遊戲卡。網絡及手機遊戲玩家可用此卡往網絡及手機遊戲賬戶內充入遊戲點數，或購買可用於本集團其他免費網絡及手機遊戲的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客戶購買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不久後會透過特定的遊戲玩家行動於網絡及手機遊戲使用。遊戲玩家亦可透過網上付款系統及其他直接銷售渠道直接為網絡及手機用戶賬戶充值。該等已收金額予以遞延並記錄為流動負債下的遞延收入，於遊戲點數實際用於購買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後確認為收益(即網絡或手機遊戲收益)。就營運網絡及手機遊戲確認的收益已扣除折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續)

教育收益

本集團向遍佈全球的分銷商及經銷商合作夥伴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

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所得收益於交付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及轉移擁有權時確認，且在達成以下全部條件時，方可作實：

- 本集團已將商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之持續管理權或已售商品之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經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可靠計量。

保養合約收益

由於在合約期間提供相等服務，故來自保養合約和增值服務銷售的收益按直線法於合約期內確認。

於提供服務前收取的付款會記錄為遞延收入，並在提供服務的期限內，按比例於損益中確認。

其他

利息收入按時間分攤基準，參考剩餘本金並按適用的實際利率累計。實際利率為將估計日後於財務資產的預期年限內所收取的現金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該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收益與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相關。倘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收益及成本會參考於報告期末合約活動完成階段確認，按至今已轉移至客戶的商品或服務的價值相對於合約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的總估計價值計算，惟若未能反映完成階段則除外。合約工程、索償及獎金的變動僅於能夠可靠計量有關金額及認為有可能收回時方會計入。

倘建造合約之結果未能可靠衡量，合約收益以很可能收回之合約成本確認。合約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合約成本總額可能超逾合約收益總額，預期虧損將立即確認為開支。

倘迄今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逾進度賬單數額，盈餘列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對於進度賬單數額超逾迄今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的合約，盈餘列作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已收取之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計作負債，列作已收預收款。若已就進行之工程開出賬單但客戶尚未付款，有關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僅在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補貼附帶條件且會獲得補貼情況下方會確認。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將擬獲補償津貼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倘政府補貼之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需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該政府補貼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且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且合理地轉至損益。

用作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應收政府補貼，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資產(不包括在建物業)扣減剩餘價值後，於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折舊，以沖銷成本。估計可使用年限、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審閱，並按預期基準呈列任何估計變更的影響。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作資本之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有關物業於竣工可作擬定用途時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分類。當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折舊。有關物業於使用狀況有更改(經相關政府部門取得的相關批准證明)分類為在建物業，旨在於開發完成後將有關物業出售。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利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倘借貸成本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相當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則計入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基本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合資格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的所有物業權益獲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並採用公平值模型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盈利或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永久棄用及預期出售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的任何盈利或虧損(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有關物業期間計入損益。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同時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的物業權益作出付款時，本集團根據對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有否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分開評估並劃分各部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直至明確兩部分均為經營租賃時，則租賃整體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初始確認時按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各自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比例分配至土地與樓宇部分。

倘租賃付款能夠可靠分配，則入賬列作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倘租賃付款在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間無法可靠分配，整項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限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可使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按預期基準呈列任何估計變更的影響。

單獨收購且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及初步按收購日期公平值(視為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且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基準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且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盈利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量，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研發開支

用於研究活動的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且僅當所有下列事項已獲證實，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所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方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屬可行，以致所產生的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在開發過程中能可靠計量該無形資產所佔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發開支(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列確認條件日期起所產生之費用總和。倘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根據獨立收購無形資產的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

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相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最少每年及每當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無形及有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獨立估計。若不大可能估計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若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應將企業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除稅前貼現率貼現為當前價值，而有關貼現率可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作調整之資產特有風險的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會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至可收回金額的修訂後估計，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在建物業

擬於開發完成後出售的在建待售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相關土地成本、所產生的開發支出及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如適用)。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竣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在建待售物業於開發完成時轉為持作出售物業。

持作出售物業

持作出售物業，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租賃

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相關租期內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除非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模式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消耗方式，否則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收購根據經營租賃所持土地的成本)按直線法在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倘收到的租金優惠須訂立經營租賃，則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累計優惠利益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的抵減，除非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模式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消耗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以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匯兌差額於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確認於產生期間的損益。

為呈報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呈報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至權益的匯兌儲備(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控制權或出售部分有海外業務之共同安排或聯營公司(其中保留權益成為財務資產)的權益)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內。

此外，關於出售部分附屬公司而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情況，按比例所佔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於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內確認。

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慣常方式買賣之財務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慣常方式買賣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一段期限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最初以公平值計量，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計量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視情況而定)。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於相關期間內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的其整體可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按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精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根據附註2中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符合以下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而持有業務模式下的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及銷售以達目的而持有業務模式下的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根據附註2中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所有其他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但於首次應用／初步確認財務資產之日，倘該權益工具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銷地選擇呈列該權益工具其後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

此外，本集團可能會不可撤回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若此可消除或顯著降低會計錯配的問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以外的財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起透過對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在其後報告期，信貸減值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財務資產不再作信貸減值，則於緊隨釐定財務資產不再作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透過對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權益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盈利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權益工具儲備內累計；且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盈利或虧損將不重新分類至出售權益工具之損益，並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內確認，除非明確表示股息是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內「其他收入及盈利」項目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的減值(根據附註2中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需作減值的財務資產(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貸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將導致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於已作信貸減值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採用具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後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評估。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財務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的減值(根據附註2中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商業、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判斷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倘(i)其違約風險偏低，(ii)借款人有雄厚實力於短期支付其合約現金流責任，及(iii)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惟將未必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被釐定為偏低。當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等級為「投資等級」(按照全球理解的釋義)，則本集團會視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偏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的減值(根據附註2中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i) 違約之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內部產生或由外部來源得來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本集團即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本集團認為，倘該工具違約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的資料能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之違約事件時，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c)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或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交易對方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有關金額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財務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撇銷財務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之後收回的資產將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的減值(根據附註2中的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依據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是依據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計。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財務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i)財務工具的性質及(ii)逾期狀況。分組將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的組成持續具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根據財務資產的賬面值總額計算，惟財務資產為信貸減值的情況除外，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財務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其減值盈利或虧損，惟相應調整於損失撥備賬中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類為下列指定類別，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相關分類視乎財務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且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續)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並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貸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利息收入乃透過應用實際利率得以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除外(倘利息確認屬不重大)。

(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非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並於活躍市場上買賣的權益證券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與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利息收入有關的可供出售貨幣性財務資產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有關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至可供出售投資儲備項下。當有關投資被出售或釐定為已減值時，先前於可供出售投資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且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以及與有關無報價股權投資掛鉤且須以交付有關無報價股權投資結算的衍生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初步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令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財務資產視作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證券之公平值顯著或長期減少至低於其成本，會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財務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之減值客觀證據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的逾期還款數目上升及全國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轉變。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

除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削減外，所有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按減值虧損直接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視為無法收回，則會於撥備賬撇銷。原先已撇銷款項之其後收回於損益計賬。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視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盈利或虧損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續)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且減少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之事件有客觀聯繫，則原先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投資於減值撥回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並無確認減值而應有之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而言，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在損益撥回。確認減值虧損其後的任何公平值增加，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可供出售投資儲備項下累計。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向另一方轉讓財務資產連同該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選定進行初始確認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後，以往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儲備中累計之損益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但轉入保留溢利。

於終止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時，過往在可供出售投資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列作負債或權益

負債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及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列作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於實體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本公司回購本身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於損益確認盈利或虧損。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其後透過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如財務負債是(i)根據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作為收購方之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財務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倘符合以下條件，財務負債(持作買賣之財務負債或於業務合併的收購方的或然代價除外)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

- 該指定撇除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財務負債乃構成一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或以上兩者之部分，乃根據本集團明文規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進行管理，其表現乃按公平值基準評估。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該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乃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之部分，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而言，因財務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的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就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財務負債(例如可轉換優先股)而言，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不包括在釐定將列示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中。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財務負債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會於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後轉入保留溢利。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列賬，且任何產生於重估的盈利或虧損計入損益。在損益中確認的淨盈利或虧損計入該財務負債的任何已付利息，並計入「可轉換優先股之盈利淨額」項目中。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承兌票據及有抵押銀行貸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可轉換優先股

本集團指定可轉換優先股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理由是其為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該等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於初步確認後，可轉換優先股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負債之終止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購股權計劃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按授出日期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平值(不考慮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於歸屬期間根據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並對權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作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初步估計所造成的影響(如有)在損益內確認，透過累計開支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相應調整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失效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保留溢利。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設立股份獎勵計劃，允許向所甄選僱員授出股份。對於授予僱員之股份，為獲授股份而提供的僱員服務公平值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歸屬期內支銷總額參考所授股份的公平值釐定。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預期歸屬股份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先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透過累計開支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相應調整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

當獎勵股份歸屬時，先前於庫存股份儲備確認之款項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之款項將撥入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獲得供款資格時確認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當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的原因，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虧損)。本集團之即期稅項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的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情況下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初次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之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商譽初步確認而產生暫時差額，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權益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就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利益及預期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相應扣減賬面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預期適用的有關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影響。

就計算利用公平值模型計量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而言，有關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按旨在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時，有關假設會被推翻。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現有稅項資產用作抵銷現有稅項負債，以及當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構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可予抵銷，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該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方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銷售之全部估計成本和進行銷售之必要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並能可靠地估計所須承擔之金額，則須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乃按對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作出之最佳估計計量，並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如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重大)。

保修

根據相關商品銷售法規之保修責任的預期成本於有關產品銷售日期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確認撥備。

重整

當本集團就重整制定詳細正式計劃，並開始實行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宣佈其主要特色，使該等受影響人士對本集團將進行重整產生有效預期時確認重整撥備。重整撥備的計量僅包括重整產生的直接開支，而該等款項為重整所必需，且與該實體的持續業務無關。

繁重合約

根據繁重合約產生的現時責任乃作為撥備而確認及計量。當本集團履行合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根據該合約可收取之經濟利益時，則視為存在繁重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不能從其他來源明顯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本集團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審閱。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估計修訂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的關鍵判斷,該等判斷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影響最大。

受合約安排管治之公司入賬列作附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持有福建網龍及其附屬公司、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及福建省天晴互動娛樂有限公司(「天晴互娛」)的任何股權。然而,根據本集團、福建網龍及最終控股股東(為福建網龍註冊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本公司董事確定,本集團有權管理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天晴互娛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從彼等的業務獲利。因此,就會計處理而言,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天晴互娛入賬列作本集團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上述合約控制上述實體所產生收益為人民幣2,488,36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841,412,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63,03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67,960,000元)及人民幣470,06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58,88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要判斷(續)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為計算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並認為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並非按旨在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型而持有。因此，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董事已確定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賬面值可透過銷售悉數收回的有關假設不會被推翻。因此，由於本集團出售投資物業時的公平值變動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載列報告期末很可能導致下一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確認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根據客戶以遊戲點數購買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的實際使用情況確認。有關未使用遊戲點數的預收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目前有不同的分銷及付款渠道，包括直接銷售(通過網上支付系統及其他直接銷售渠道)及透過分銷商銷售預付卡。所收取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入已扣除給予若干分銷商的折扣。對於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合約負債的金額，由於給予不同分銷商的折扣各異，故此管理層在釐定該等未使用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時須作出估計。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確認(續)

管理層就評估未使用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時，會考慮適用於每個分銷商的折扣率及透過不同的分銷及付款渠道收取的收入。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根據上述因素釐定平均折扣率，為給予該等未使用遊戲點數相關折扣的最佳估計。每個遊戲點數的估計平均銷售價值再參照對遊戲點數面值的平均折扣率釐定。倘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實際銷售價值與管理層的估計有差異，則合約負債金額及已確認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將受影響。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釐定商譽及無形資產是否減值需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及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較高者為準。計算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估計現金流量預測的增長率及該等預測應用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無形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90,640,000元及人民幣824,99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88,675,000元及人民幣715,578,000元)。商譽和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計算詳情於附註24披露。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對客戶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並根據付款紀錄及客戶當前信譽(透過審核當前信貸資料釐定)調整信貸限額。本集團持續監察收款及客戶付款情況，所確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初步確認時計算之按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383,984,000元(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6,48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債務人進行分組的內部信貸評分計算。撥備矩陣乃基於本集團之過往違約率，當中考慮到可在毋須付出過高成本或太多工序便獲得之合理及有理據之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過往觀察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此外，已出現信貸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會獨立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尤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資料分別於附註49、附註26及附註31披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83,984,000元及人民幣450,435,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6,483,000元及人民幣18,436,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1,008,000元及人民幣32,164,000元，並無信貸虧損撥備。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本集團若干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呈報方面按公平值計量。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量採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倘無法獲取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將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本集團採用的估值方法包括使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估計若干類別財務工具的公平值。附註16及49載有關釐定各類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所用之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的詳細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其他開支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	2,367,405	1,672,858
教育收益(包括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及教育服務)	2,565,556	2,105,290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收益	104,578	89,475
	5,037,539	3,867,623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細分

下文載列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與分部資料披露之金額的對賬。

商品和服務類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網絡及 手機遊戲收益 人民幣千元	教育收益 人民幣千元	移動解決 方案、產品 及營銷收益 人民幣千元	
來自銷售網絡及手機遊戲預付 遊戲卡的收益	2,367,405	—	—	2,367,405
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	—	2,470,477	—	2,470,477
來自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 營銷服務的收益	—	—	104,578	104,578
來自教育服務的收益	—	95,079	—	95,079
	2,367,405	2,565,556	104,578	5,037,5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其他開支及虧損(續)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細分(續)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網絡及 手機遊戲收益	教育收益	移動解決 方案、產品 及營銷收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點	2,367,405	2,470,477	—	4,837,882
按時間	—	95,079	104,578	199,657
	2,367,405	2,565,556	104,578	5,037,5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其他開支及虧損(續)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細分(續)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網絡及 手機遊戲收益 人民幣千元	教育收益 人民幣千元	移動解決 方案、產品 及營銷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214,560	306,552	—	2,521,112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22,842	1,056,983	—	1,179,825
俄羅斯	—	431,932	—	431,932
英國(「英國」)	—	184,953	—	184,953
德國	—	123,406	—	123,406
香港	—	1,021	98,746	99,767
法國	—	68,615	—	68,615
埃及	—	52,073	—	52,073
澳洲	—	40,596	—	40,596
荷蘭	—	37,909	—	37,909
越南	—	33,949	—	33,949
西班牙	—	27,802	—	27,802
意大利	—	22,788	—	22,788
愛爾蘭	—	17,468	—	17,468
印度	—	15,184	—	15,184
其他	30,003	144,325	5,832	180,160
	2,367,405	2,565,556	104,578	5,037,5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其他開支及虧損(續)

(ii) 與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的分銷及付款渠道包括(i)直接銷售(包括網上付款系統及其他直接銷售渠道)及(ii)透過分銷商銷售預付遊戲卡。有關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的履約責任於某一時點使用遊戲點數以購買虛擬商品或附加特徵時達成。本集團透過分銷商向網絡及手機遊戲玩家銷售預付遊戲卡。遊戲玩家亦可透過網上支付系統及其他直接銷售渠道直接為其網絡及手機用戶賬戶充值。授予分銷及付款渠道的一般信用期為自客戶收取遊戲點數款項後的30至90天。

對於來自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的收益，履約責任於某一時點交付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並轉移所有權時達成。一般信用期為交付後的30至90天。

來自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的收益使用輸出法按時間確認，即直接計量合約項下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的價值以確認收益，是描述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的最佳方式。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的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其要求於服務期內一旦若干具體里程碑獲達成須作出階段付款，客戶獲授的信用期為發出發票後的30至45天。

來自教育服務的收益(主要指學費)使用輸入法按時間確認，即根據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所作的努力或投入與達成該履約責任的預期總輸入相比較確認收益，是描述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的最佳方式。本集團於開始提供教育服務前每年收取一次教育服務費。

銷售物業的收益於某一時點交付物業予買家時予以確認。銷售物業時向客戶收取的預售按金及預收款項則計入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其他開支及虧損(續)

(iii) 分配至與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達成)的交易價及確認收益情況下的預期時間如下：

	網絡及 手機遊戲收益	銷售教育 設備及相關 商品收益	教育服務收益	移動解決 方案、產品 及營銷收益	銷售物業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3,367	391,662	100,430	9,195	350,868
超過一年但 不超過兩年	—	—	—	3,106	—
超過兩年	—	—	—	3,267	—
	33,367	391,662	100,430	15,568	350,868

附註： 網絡及手機遊戲未使用遊戲點數收益並無有效期，可隨時由客戶自行決定使用。上述披露的金額指本集團對客戶進行使用時間的預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其他開支及虧損(續)

其他收入及盈利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盈利	9,310	10,726
政府補貼(附註)	51,913	61,591
利息收入	13,328	7,066
捐款	—	540
匯兌盈利淨額	24,348	—
遊戲執行收入	1,851	5,413
租金收入，扣除微不足道的開支淨額	14,334	6,803
服務器租金收入	47	290
其他	3,058	2,964
	118,189	95,393

附註：

政府補貼來自中國政府主要就本集團於(i)中國福建省進行及推行相關研發項目所產生成本而撥付補貼，乃與已產生的開支及虧損補償及(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於政府補貼中，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解除人民幣6,16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811,000元)按與政府補貼資本開支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於損益表內確認。

其他開支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商譽減值	68,372	—
其他稅項及費用	25,204	15,354
遣散費	22,157	10,485
捐款	17,576	2,497
無形資產撇銷	7,788	—
存貨減值	1,670	13,3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832	1,867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112	—
持作出售物業減值	—	1,625
匯兌虧損淨額	—	24,992
於一項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解除儲備	—	28,687
其他	6,597	1,321
	150,308	100,1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10,756	5,918
承兌票據利息	1,165	1,068
其他利息支出	494	3,423
	12,415	10,409

7. 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回撥)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717	847
— 信貸虧損撥備回撥	—	(572)
	11,717	275

8. 分類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為目的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以商品或服務的交付或提供類型為重點。

以下為按報告分類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二零一八年

	網絡及 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教育 人民幣千元	移動解決方案 、產品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益	2,367,405	2,565,556	104,578	5,037,539
分類溢利(虧損)	1,401,655	(495,138)	(16,508)	890,009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利				48,925
未分配開支及虧損				(370,781)
除稅前溢利				568,1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續)

二零一七年

	網絡及 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教育 人民幣千元	移動解決方案 、產品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益	<u>1,672,858</u>	<u>2,105,290</u>	<u>89,475</u>	<u>3,867,623</u>
分類溢利(虧損)	<u>807,912</u>	<u>(491,711)</u>	<u>(2,406)</u>	313,795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利				19,399
未分配開支及虧損				(364,980)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盈利淨額				<u>58</u>
除稅前虧損				<u>(31,728)</u>

營運分類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未計及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盈利淨額及未分配收入、盈利、開支及虧損，此乃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計量方法。

上文所呈報全部分類收益來自外界客戶。

本集團資產按報告及營運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網絡及手機遊戲	2,988,020	2,377,169
教育	2,835,697	2,257,793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	179,559	200,240
分類資產總值	6,003,276	4,835,202
未分配	742,666	1,000,455
	6,745,942	5,835,6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續)

為監管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所有資產分配至營運分類，除了該等資產以集團管理，例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貸款、在建物業、若干預付租賃款項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於本集團負債並未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並無披露按營運分類劃分的本集團負債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美國及英國。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按營運地區分類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521,112	1,890,481
美國	1,179,825	1,032,998
俄羅斯	431,932	236,880
英國	184,953	153,290
德國	123,406	68,542
香港	99,767	86,881
法國	68,615	49,143
埃及	52,073	2,458
澳洲	40,596	50,810
荷蘭	37,909	18,164
越南	33,949	20,561
西班牙	27,802	21,612
意大利	22,788	25,827
愛爾蘭	17,468	23,896
印度	15,184	12,437
其他	180,160	173,643
	5,037,539	3,867,6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可供出售投資、貿易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貸款及遞延稅項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分類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076,515	1,939,035
英國	739,784	773,642
香港	233,070	309,040
美國	287,949	74,668
法國	43	135
德國	182	265
泰國	972	1,160
	<u>3,338,515</u>	<u>3,097,945</u>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單獨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稅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6,138	6,20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746)	230
	<u>4,392</u>	<u>6,439</u>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22,485	55,450
— 預扣稅	4,216	6,41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499)	60
	<u>124,202</u>	<u>61,929</u>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 本年度	4,060	1,441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38	(2,788)
	<u>4,398</u>	<u>(1,347)</u>
遞延稅項(附註25)		
— 本年度	(41,643)	(9,812)
	<u>91,349</u>	<u>57,209</u>

香港利得稅按上述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於憲報上刊登。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合資格實體首2,000,000港元(「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的其餘集團實體將繼續按固定稅率16.5%課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後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香港利得稅按上述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9. 稅項(續)

外商獨資企業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天晴數碼」)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國家稅務局宣佈及批准為重點軟件企業，其僅須繳交10%的企業所得稅經調減稅率，而重點軟件企業資格須每年作審核。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天晴數碼有權享有1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福建天晴在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天晴在綫」)獲批准為高科技企業，並有權享有15%的經調減稅率。高科技企業資格須每三年審核一次。因此，天晴在綫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福建網龍於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於新稅法及實施條例出台後，中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應付屬「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的投資者的股息及應付存款人的利息，該等非居民企業在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在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實際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無關，惟有關股息及利息源自中國境內。於此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及中國借款人向非中國稅務居民集團實體所派付的股息及應付利息須按10%或較低稅率(如適用)繳納預扣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適用的美國所得稅稅率中，聯邦所得稅稅率為21%(二零一七年：39%)，而州所得稅稅率為8.84%(二零一七年：8.8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英國企業稅稅率為19%(二零一七年：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為20%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9%)。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稅項(續)

年內稅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568,153	(31,728)
按適用稅率 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的稅項(附註 a)	142,038	(7,93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343	20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的稅務影響	429	14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3,932)	(24,63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3,103	55,155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5,036)	(1,992)
動用前期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39,865)	(1,160)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62,813	101,431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4,606)	(2,946)
現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前期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影響(附註 b)	(24,736)	—
開發開支的額外稅項優惠(附註 c)	(7,259)	(3,516)
中國附屬公司所獲所得稅減免優惠的稅務影響	(153,069)	(61,497)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3,907)	(2,498)
按可分派溢利 10%計的預扣稅	4,216	6,419
其他	817	36
年內稅項支出	91,349	57,209

附註：

- 25%的適用稅率指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佔本集團大部分業務的中國福建省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
- 該金額主要為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因先前年度並無可能應課稅溢利而未予確認的若干稅項虧損及由遞延收入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稅務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故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根據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可獲得額外稅項優惠，相當於為開發新遊戲及先進技術發展而產生並計入開發成本中的員工成本和折舊的75%(二零一七年：50%)。

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 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23,390	13,416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97,869	1,329,0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3,700	131,368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10,728	1,409
	1,675,687	1,475,21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6,497	5,317
— 非核數服務	626	745
	7,123	6,062
無形資產攤銷	87,976	83,728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6,589	13,2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7,347	159,498
折舊及攤銷總額	251,912	256,437
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之已售商品成本	1,669,671	1,434,543
廣告及推廣開支(計入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19,828	186,061
商譽減值	68,372	—
存貨減值	1,670	13,306
持作出售物業減值	—	1,625
於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時解除儲備	—	28,687
撥回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	(1,162)
無形資產撇銷	7,788	—
下列項目的經營租賃租金		
— 租賃物業	80,176	66,855
— 服務器	52,549	55,4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年內溢利(虧損)(續)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及微不足道的支出	(1,858)	(1,7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832	1,867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112	—
匯兌(盈利)虧損總額	<u>(14,318)</u>	<u>21,742</u>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九名(二零一七年：九名)董事各自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支付之開支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	—	803	—	—	803
劉路遠先生(附註i)	—	780	30	—	810
鄭輝先生	—	464	38	—	502
陳宏展先生	—	705	24	—	729
梁念堅博士(附註ii)	—	7,862	15	9,657	17,534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	580	—	—	424	1,004
李均雄先生	580	—	—	424	1,004
廖世強先生	580	—	—	424	1,004
	<u>1,740</u>	<u>10,614</u>	<u>107</u>	<u>10,929</u>	<u>23,39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二零一七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支付之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	—	721	—	10	731
劉路遠先生(附註i)	—	723	28	10	761
鄭輝先生	—	301	34	—	335
陳宏展先生	—	660	23	10	693
梁念堅博士(附註ii)	—	5,730	15	2,100	7,845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	528	—	—	489	1,017
李均雄先生	528	—	—	489	1,017
廖世強先生	528	—	—	489	1,017
	<u>1,584</u>	<u>8,135</u>	<u>100</u>	<u>3,597</u>	<u>13,416</u>

上文披露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彼等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提供與管理事務相關服務之酬金。

上文披露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彼等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附註：

- (i) 劉路遠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就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ii) 梁念堅博士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含在薪金及其他福利中的績效獎金總額為人民幣3,14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39,000元)，這是根據集團當年的表現決定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五名最高薪僱員

於兩個報告期內，本集團最高薪酬之五名人士中一名(二零一七年：一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其餘四名(二零一七年：四名)非本公司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1,181	16,62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1	337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2,056	—
	23,368	16,958

彼等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八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七年 僱員數目
以港元列示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1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	2
5,000,001 港元至 5,500,000 港元	1	—
5,500,001 港元至 6,000,000 港元	1	—
6,500,001 港元至 7,000,000 港元	1	—
7,000,001 港元至 7,500,000 港元	—	1
9,500,001 港元至 10,000,000 港元	1	—
	4	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八年中期—每股0.10港元

(二零一七年：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

二零一七年末期—每股0.10港元

(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0.10港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44,780	43,137
44,589	44,458
89,369	87,595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15港元(二零一七年：0.10港元)，約人民幣69,80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4,661,000元)，惟須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3.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545,573	(20,843)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

(已基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未歸屬及庫存股份之影響進行調整)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引致的潛在攤薄股份的影響(附註)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股份數目(已基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未歸屬及庫存股份之影響進行調整)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532,665	506,081
805	—
533,470	506,081

附註：由於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36,046	391,673	584,287	49,119	349,398	1,910,523
匯兌調整	464	(1,220)	202	(16)	106	(464)
添置	—	36,095	80,335	8,409	231,646	356,485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46)	—	—	97	—	—	97
重新分類	—	20,739	3,333	—	(24,072)	—
出售	(4,370)	(33)	(68,474)	(6,191)	—	(79,068)
撥入在建物業	—	—	—	—	(104,712)	(104,71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2,140	447,254	599,780	51,321	452,366	2,082,861
匯兌調整	(131)	1,047	1,606	1	(6)	2,517
添置	—	12,478	79,756	3,841	345,230	441,30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46)	—	1,529	850	—	—	2,379
重新分類	10,258	18,756	2,937	—	(31,951)	—
出售	—	(561)	(16,158)	(5,858)	—	(22,57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2,267	480,503	668,771	49,305	765,639	2,506,4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1,327	127,727	408,972	28,003	—	626,029
匯兌調整	446	(977)	300	(11)	—	(242)
年內撥備	25,473	35,241	89,214	9,570	—	159,498
出售時撇銷	(4,370)	(33)	(65,571)	(5,476)	—	(75,45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876	161,958	432,915	32,086	—	709,835
匯兌調整	(131)	897	1,127	486	—	2,379
年內撥備	25,287	33,489	90,999	7,572	—	157,347
出售時撇銷	—	(561)	(14,766)	(5,166)	—	(20,49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032	195,783	510,275	34,978	—	849,068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4,235	284,720	158,496	14,327	765,639	1,657,41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9,264	285,296	166,865	19,235	452,366	1,373,026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其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以下年利率折舊：

土地及樓宇	租期20年或4%(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4.74% - 33.33%(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設備	19% - 31.67%
汽車	19% - 31.67%

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在中國(不包括在香港)	434,235	449,2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預付租賃款項

就呈報目的而分析：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6,636	9,866
293,228	515,299
299,864	525,165

本集團預付租賃款項位於中國。於二零一七年，預付租賃款項包括賬面值為人民幣63,378,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而本集團正申請土地使用權證。

16. 投資物業

公平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匯兌調整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兌調整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57,964

(4,158)

10,726

64,532

3,439

9,310

77,281

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於各自日期所做的估值釐定。投資物業公平值乃按市場法，採用涉及可比較物業的市場交易產生之價格及其他相關資料釐定。為投資物業進行估值時採用的其中一項主要輸入數據是本集團投資物業鄰近物業的售價，介乎每平方呎26,43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3,200元)至每平方呎32,8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700元)(二零一七年：介乎每平方呎25,17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1,000元)至每平方呎32,348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7,000元))，平方呎是香港常用的面積單位。售價上升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與上一年度所用的估值方法並無任何變動。

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投資物業為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單位，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層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商標	許可	不競爭協議	客戶關係	專利及技術	開發成本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46,577	29,940	61,031	145,508	315,698	122,565	30,691	952,010
匯兌調整	6,807	—	—	2,245	6,537	3,840	518	19,947
添置	—	701	—	—	—	36,851	—	37,552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46)	24,674	—	—	—	—	—	—	24,67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8,058	30,641	61,031	147,753	322,235	163,256	31,209	1,034,183
匯兌調整	8,037	25	—	(857)	(2,125)	(1,582)	(197)	3,301
添置	—	19,575	—	—	—	51,943	—	71,51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購入 (附註46)	127,096	—	—	—	—	—	—	127,096
年內撤銷	—	—	—	—	—	(10,475)	(6,700)	(17,17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191	50,241	61,031	146,896	320,110	203,142	24,312	1,218,9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續)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許可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專利及技術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033	14,585	16,615	32,071	36,711	104,062	24,435	229,512
匯兌調整	—	—	—	472	842	3,534	517	5,365
年內撥備	449	6,502	6,783	19,610	32,210	17,346	828	83,72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2	21,087	23,398	52,153	69,763	124,942	25,780	318,605
匯兌調整	—	—	—	(504)	(847)	(1,714)	(197)	(3,262)
年內撥備	449	6,428	6,783	19,697	32,352	21,439	828	87,976
年內撤銷	—	—	—	—	—	(2,687)	(6,700)	(9,38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1	27,515	30,181	71,346	101,268	141,980	19,711	393,932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260	22,726	30,850	75,550	218,842	61,162	4,601	824,99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6,576</u>	<u>9,554</u>	<u>37,633</u>	<u>95,600</u>	<u>252,472</u>	<u>38,314</u>	<u>5,429</u>	<u>715,57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標包含金額約人民幣247,04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49,981,000元)於收購Promethean World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Promethean集團」)時購入的商標，合法有效期為2至20年，惟須每2至20年更新一次而相關費用極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會亦能夠持續更新商標。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各類調查，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力及環境趨勢及品牌擴張機會，結果顯示並無可見因素限定商標產品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淨現金流之期間。由於預期商標將無限期貢獻淨現金流，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商標具有無限使用年期。於商標可確定有限使用年期前，將不作攤銷，而是每年及於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購Jumpstart Games, Inc.及其附屬公司(統稱「Jumpstart集團」)時購入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人民幣24,674,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購Edmodo, Inc.([Edmodo])時購入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人民幣127,096,000元。商標被視為具有無限使用年期。

減值測試詳情披露於附註24。

- b. 無形資產主要為收購創奇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創奇思集團」)所得客戶關係及不競爭協議。創奇思集團與主要客戶維持長期密切的業務關係，而不競爭協議乃於收購時創奇思集團及其僱員訂立。收購創奇思集團有助本集團自創奇思集團的移動解決方案及營銷業務中實現長期增長。
- c. 專利及技術指為生產互動白板、互動平板及擴增實境(「擴增實境」)及各類移動應用程式而購入的專業技術知識。專利及技術於收購Promethean集團、Cherrypicks Alpha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及創奇思科研有限公司(「創奇思科研」)時購入。
- d. 開發成本指(i)為建立雲端教學及學習平台連接學生的平板及手提電腦至互動顯示(互動白板及互動平板)的軟件，而該開發成本乃自收購Promethean集團購得及(ii)為建立個人化定位服務、營銷及電子商務、智能定位及數據分析而內部開發的技術知識。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若干商標除外)具有有限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攤銷：

商標	10% - 57.14%
許可	5% - 50%
不競爭協議	11.11%
客戶關係	10% - 16.67%
專利及技術	10%
開發成本	33.33%
其他	10% -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投資成本	37,992	28,992
分佔收購後虧損	(14,401)	(13,031)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3,591	15,961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聯營公司權益：

實體名稱	由本集團持有擁有		成立／營運國家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權權益及投票權的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101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101 Cayman」)(附註a)	49.0%	49.0%	開曼群島	8,000,000美元 (「美元」)	投資控股
101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101 BVI」)(附註a)	49.0%	49.0%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8,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101 Education Technology (Hong Kong) Co. Ltd. (「101 HK」)(附註a)	49.0%	49.0%	香港	8,000,000美元	提供在線教育 及有關應用業務
福建創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創思教育」)(附註a)	49.0%	49.0%	中國	8,000,000美元	提供在線教育 及有關應用業務
福建一零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一零一教育」)(附註a)	49.0%	49.0%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提供在線教育 及有關應用業務
安徽學雲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學雲教育」)(附註b)	15.0%	—	中國	人民幣9,411,800元	提供在線教育 及有關應用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附註：

- 本集團持有 101 Cayman、101 BVI、101 HK、福建創思教育(統稱「一零一教育集團」)及福建一零一教育的 49% 已發行股本，並有權委任其董事會七名董事的其中三名。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零一教育集團及福建一零一教育分類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本集團持有安徽學雲教育的 15% 註冊資本，並有權委任董事會三名董事的其中一名。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安徽學雲教育分類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主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各自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依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所列數額。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按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一零一教育集團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1,907	33,249
非流動資產	73	245
流動負債	(1,738)	(1,599)
收益	1,926	6,383
年內虧損	(1,653)	(949)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零一教育集團的資產淨值	30,242	31,895
本集團所佔一零一教育集團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49.0%	49.0%
本集團於一零一教育集團之權益的賬面值	14,819	15,6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福建一零一教育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816	6,322
非流動資產	191	391
流動負債	(2,749)	(6,035)
收益	5	2,972
年內虧損	(420)	(728)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福建一零一教育的資產淨值	258	678
本集團所佔福建一零一教育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49.0%	49.0%
本集團於福建一零一教育之權益的賬面值	126	3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安徽學雲教育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709	不適用
非流動資產	3,150	不適用
流動負債	(222)	不適用
收益	6	不適用
年內虧損	(2,363)	不適用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安徽學雲教育的資產淨值	6,637	不適用
本集團所佔安徽學雲教育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15.0%	不適用
本集團分佔安徽學雲教育資產淨值	996	不適用
商譽	7,650	不適用
本集團於安徽學雲教育之權益的賬面值	8,64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投資成本	18,000	18,000
分佔收購後虧損	(2,284)	(567)
本集團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	<u>15,716</u>	<u>17,433</u>

實體名稱	本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的比例		成立／營運國家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福建省國騰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國騰」)(附註)	60.0%	60.0%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信息技術、虛擬實境及 擴增實境技術應用

附註： 儘管本集團持有國騰的60%擁有權權益及投票權，國騰是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本公司董事根據能否在未經本集團同意情況下作出安排相關活動之決定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國騰的共同控制權。根據三名合營夥伴簽訂的協議，另外兩名一致行動合營夥伴共擁有國騰的40%股權，就安排之相關活動作出決定需要至少三分之二投票權批准。經評估後，本公司董事的結論是未經本集團同意不得作出安排相關活動之決定，故本集團擁有國騰的共同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一間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依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所列數額。

合營企業按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國騰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7,416	29,614
非流動資產	268	15
流動負債	(1,491)	(574)
收益	145	—
年內虧損	(2,862)	(945)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合營企業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國騰的資產淨值	26,193	29,055
本集團所佔國騰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60.0%	60.0%
本集團於國騰之權益的賬面值	15,716	17,4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非上市權益證券	
— 福建楊振華 851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a)	4,000
— 青島信通物聯網有限公司(附註 b)	1,000
	<u>5,000</u>
加拿大上市權益證券	
— ARHT Media Inc.(附註 c)	5,859
	<u>10,859</u>

附註：

- a. 非上市權益投資指於中國成立的福建楊振華 851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 的股本權益。本公司董事劉德建先生及鄭輝先生為該實體的董事。
- b. 該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已向該實體投資人民幣 1,000,000 元，佔該實體股本權益 10%。
- c. 該實體為一間上市的實體，其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收購該實體股本權益 19.99%。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中國非上市權益證券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故於報告期末以成本減減值列賬。上市權益證券的公平值基於其於活躍市場的現行投標價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中國非上市權益證券(附註a)	
— 福建楊振華 851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加拿大上市權益證券(附註b)	
— ARHT Media Inc.	1,493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1,493

1,493

附註：

- 上述非上市權益投資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的股本權益。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因其認為該投資並非持作交易，及不預計於可見未來出售。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人民幣4,000,000元已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投資公平值虧損人民幣4,000,000元。
- 上述上市權益投資指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實體的普通股。該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而是持作長期戰略用途。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指定該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因其認為於損益確認該等投資公平值的短期波動將有別於本集團將該等投資持作長期用途的戰略，且將無法長遠實現其潛在性能。

於2018年1月1日，投資青島信通物聯網有限公司人民幣1,000,000元已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青島信通物聯網有限公司已於本年度註銷登記。公平值虧損人民幣1,000,000元已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儲備中確認，註銷登記後轉撥至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貸款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定息貸款	11,248	14,195
應收浮息貸款	17,680	8,877
	28,928	23,072
分析為：		
流動	16,078	4,662
非流動	12,850	18,410
	28,928	23,072

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實際利率(等同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實際利率：		
應收定息貸款(年利率)	3.33% - 4.9%	3.33% - 4.9%
應收浮息貸款(年利率)	2.15% - 5.125%	2.15% - 5%

應收貸款中，人民幣18,06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462,000元)指向若干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提供的貸款。應收貸款於報告期末並未逾期亦未減值。該等貸款須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或二零三五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二年或二零三五年)分期還款或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二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二年)全數還款。當中人民幣3,43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267,000元)以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權作抵押，而餘下金額則沒有抵押。

減值評估詳情披露於附註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商譽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388,675	338,237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附註46)	64,444	46,939
匯兌調整	5,893	3,4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012	388,675
減值		
於一月一日	—	—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68,37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8,372	—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0,640	388,675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減值評估詳情披露於附註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附註 23 及 17 所述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已分配至十個單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包括於網絡及手機遊戲分類的三間附屬公司、於教育分類的五間附屬公司及於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分類的兩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商標的賬面值已如下表所示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		商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網絡及手機遊戲：				
現金產生單位－1	—	6,104	—	—
現金產生單位－2	8	8	—	—
現金產生單位－3	—	15,247	—	—
	8	21,359	—	—
教育：				
現金產生單位－4	12,534	12,534	—	—
現金產生單位－5	—	31,097	—	—
現金產生單位－6	233,687	236,461	247,049	249,981
現金產生單位－7	47,533	45,255	24,998	23,800
現金產生單位－8	69,399	—	136,867	—
	363,153	325,347	408,914	273,781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				
現金產生單位－9	27,479	27,479	—	—
現金產生單位－10	—	14,490	—	—
	27,479	41,969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0,640	388,675	408,914	273,7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測試(續)

網絡及手機遊戲、教育和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產生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基於各自的使用價值而計算。該使用價值採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期未來現金流量預算及各現金產生單位-1至現金產生單位-10的貼現率分別為15.15%(二零一七年：13.44%)、15.15%(二零一七年：13.44%)、26.91%(二零一七年：27.30%)、15.15%(二零一七年：13.44%)、24.84%(二零一七年：24.10%)、22.97%(二零一七年：23.84%)、15.71%(二零一七年：15.20%)、19.33%(二零一七年：不適用)、20.37%(二零一七年：20.65%)及21.16%(二零一七年：21.44%)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採用介乎1.9%至3.0%(二零一七年：2.1%至3.0%)的穩定增長率預測。現金產生單位於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乃以預算期間之預測增長率為基準，而預測增長率則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使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1、現金產生單位-3、現金產生單位-5及現金產生單位-10除外)的賬面值超過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產生單位-1、現金產生單位-3、現金產生單位-5及現金產生單位-10於本年度產生虧損及其可收回金額被評定為低於賬面值。因此，董事確定與現金產生單位-1、現金產生單位-3、現金產生單位-5及現金產生單位-10直接相關的商譽減值分別為人民幣6,104,000元、人民幣15,982,000元、人民幣31,097,000元及人民幣15,189,000元。現金產生單位-1、現金產生單位-3、現金產生單位-5及現金產生單位-10的資產無需作其他減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包含商譽或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之其餘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

2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8,169	4,160
遞延稅項負債	(163,843)	(130,466)
	(125,674)	(126,3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續)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		物業、		存貨	稅務虧損	其他	總計
	遞延收益	折舊	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50)	811	(123,068)	60	2,064	510	(119,773)
(扣除)計入損益	-	(44)	(803)	9,287	1,398	479	(505)	9,812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附註46)	-	-	-	(10,571)	-	-	(3,020)	(13,591)
匯兌調整	-	11	(8)	(3,018)	14	145	102	(2,75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3)	-	(127,370)	1,472	2,688	(2,913)	(126,306)
計入損益	6,280	-	-	7,169	879	19,085	8,230	41,643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附註46)	-	-	-	(37,925)	-	-	-	(37,925)
匯兌調整	(90)	(9)	-	(2,465)	(16)	(243)	(263)	(3,08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90	(192)	-	(160,591)	2,335	21,530	5,054	(125,67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為人民幣3,006,71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089,619,000元)。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因此並無就未分派盈利人民幣3,006,71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089,619,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本集團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約人民幣83,18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11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能預計未來的盈利流及待與中國稅務機關協定稅項虧損，故本集團未確認稅項虧損人民幣1,619,73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78,660,000元)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可結轉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即虧損產生年度起計五年)以與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的虧損人民幣1,619,73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78,660,000元)。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94,88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482,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差額約為人民幣57,893,000元(二零一七年：無)已被本集團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不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故並無就餘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減：信貸虧損撥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468,871	390,467
(18,436)	(6,483)
450,435	383,98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50,435,000元及人民幣383,984,000元。

本集團一般給予分銷及付款渠道／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

對於教育業務客戶，本集團之前於過往年度根據協議容許於四年內結算貿易應收款項，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3,912,000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該延長的信貸期安排乃於其後終止。

以下為按交付商品日期／提供服務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報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貿易應收賬款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233,932	227,847
107,939	81,630
45,849	29,269
54,563	29,509
8,152	11,817
—	3,912
450,435	383,984

獲延長信貸期賬齡超過90日的應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內包括總賬面值人民幣132,176,000元的應收款項於報告日已逾期。該等逾期結餘中，人民幣48,112,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而由於該等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基於過往經驗相關金額仍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未將其視為違約而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採用之內部信貸評分系統，79.45%未逾期及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擁有最高信貸評分。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內包括總賬面值人民幣78,909,000元的應收款項於報告日已逾期，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接納任何新分銷商／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估政策評估目標分銷商／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信貸限額。管理層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認為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良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31至60日	34,026
61至90日	15,977
超過90日	<u>28,906</u>
總計	<u><u>78,909</u></u>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630
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撥備	847
年內撥備回撥	(572)
撤銷撥備	(7,054)
匯兌調整	<u>(368)</u>
年末	<u><u>6,483</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呆賬撥備的金額為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總結餘為人民幣6,483,000元，債務人與本集團對該金額尚有爭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在建物業

本集團之在建物業位於中國。所有在建物業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較低者入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物業預計將在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完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20,613,000元(二零一七年：無)自預付租賃款項轉撥至在建物業。

28. 存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107	8,268
在製品	155	134
成品	259,158	98,028
	267,420	106,430

29. 應收(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在建合約工程	
已錄得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9,442
減：按進度開發賬單	(14,611)
	14,831
就呈報用途分析為：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6,522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1,691)
	14,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供應商款項	108,573	72,420
租賃物業、公用設施及服務器預付款項	103,912	68,532
可退還租金及保證按金	61,744	37,449
回購本公司股份而應收代理人的其他款項	8,760	15,150
應收利息	3,387	2,558
其他可退回稅項	59,466	28,524
其他	20,082	31,315
	365,924	255,948
就財務報告而言的分析：		
非流動	45,564	—
流動	320,360	255,948
	365,924	255,948

於租賃物業、公用設施及服務器預付款項以及可退還租金及保證按金，包括以下結餘：

- (i) 向一間關連公司福州楊振華 851 生物工程技術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福州 851」)就租賃合約支付預付款項及按金人民幣 34,455,000 元(二零一七年：無)。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一間關連公司福州天亮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天亮」)就技術支援服務支付按金人民幣 25,000,000 元(二零一七年：無)。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合約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 人民幣千元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	21,188	16,522
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	10,976	4,486
	32,164	21,008
就財務報告而言的分析：		
流動	29,775	21,008
非流動	2,389	—
	32,164	21,008

* 本欄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調整後金額。

合約資產主要與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的應收保留金及本集團有權利收取已完成及未結算之工作的代價有關，因為該等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所提供的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在未來達成指定里程碑的表現。當該等權利變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約資產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383 條披露如下：

關連公司名稱	條款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尚欠最高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尚欠最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福州 851 (附註 a)	無抵押、不計息及須 於要求時償還	—	1,704	1,704	1,704
福州天亮(附註 b)	無抵押、不計息及須 於要求時償還	140	—	290	83
		140	1,704		

附註：

a.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州 851 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 DJM 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之一劉德建先生共同合擁有 100% 股權的實體。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

b. 福州天亮為林航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而該公司根據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指示行事。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 49。

33. 應收聯營公司／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屬貿易性質，賬齡為 90 日內。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介乎0.001%至3.500%(二零一七年：0.001%至2.750%)的現行銀行存款年利率計息。

受限制銀行結餘指擔保完成建設的銀行結餘及已質押銀行存款指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貸款及為取得信用咭信貨作抵押的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七年，受限制銀行存款指訴訟擔保的按金。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且計入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4,666	400
港元	18,672	383,791
美元	602,223	565,998
歐元(「歐元」)	34,053	32,354
澳元(「澳元」)	1,458	806
英鎊(「英鎊」)	151	15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9。

35. 持作出售物業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出售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9,21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間位於美國被歸類為持作出售物業的物業，其賬面值為人民幣8,925,000元，以代價人民幣8,857,000元出售。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出售虧損淨額為人民幣68,000元(二零一七年：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62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1,236	242,169
應計員工成本	224,604	183,284
政府補貼(附註a)	12,974	13,495
預收款項(附註b)	385	86,511
其他應付稅項	38,633	26,476
應付廣告費	33,862	16,95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3,120	8,968
應付諮詢費	25,000	7,883
可退還租賃按金	2,952	2,301
應付代價	8,800	7,078
購買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6,631	7,602
應計費用	35,535	25,782
其他(附註c)	99,308	52,236
	783,040	680,736

附註：

- (a) 金額是指政府補貼的流動部分，其主要與資產相關及按相關資產的年期攤銷或與成本相關及當有關費用產生時(本集團有權就此獲得補償)確認為收入。
-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人民幣86,445,000元預收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 (c) 其他主要指應付辦公室及服務器租賃費及營運活動的其他雜項。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52,832	230,001
91至180日	21,552	7,931
181至365日	698	2,288
超過365日	6,154	1,949
	281,236	242,1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 人民幣千元
網絡及手機遊戲(附註i)	33,367	37,949
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附註i)	175,831	130,575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附註i)	386	1,691
教育服務(附註i)	14,267	13,452
物業銷售(附註ii)	188,611	—
	412,462	183,667

* 本欄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調整後金額。

附註：

- (i) 合約負債包括未使用的網絡及手機遊戲點數、已簽約之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客戶的預付款項、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服務客戶的預付款項及教育服務客戶的預付款項。當客戶控制及取得商品、服務及利益時，合約負債將轉移至收益。
- (ii) 該金額指於各物業已完成並交付予客戶前收取的物業銷售預售按金及預付款，此時客戶有能力指示物業的使用及獲得物業的絕大部分剩餘利益。本集團在簽訂買賣協議時收取固定金額人民幣50,000元作為客戶按金。按金及預付款計劃導致合約責任於整個物業建設期予以確認，直至客戶獲得對已竣工物業的控制權。本年度物業銷售的合約負債大幅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開始預售物業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確認收益人民幣181,651,000元已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餘額。年內並無確認與先前期間已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的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撥備

	保修	重整	繁重租賃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0,577	5,481	1,813	9,707	47,578
額外撥備	26,428	—	—	1,392	27,820
解除撥備	—	—	(1,865)	—	(1,865)
動用撥備	(18,149)	(5,638)	—	(9,986)	(33,773)
匯兌調整	994	157	52	283	1,48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50	—	—	1,396	41,246
額外撥備	29,390	—	—	399	29,789
動用撥備	(8,903)	—	—	(1,402)	(10,305)
匯兌調整	(793)	—	—	(1)	(79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544	—	—	392	59,936

附註：

- a. 保修撥備乃透過估計Promethean集團硬件(投影儀除外，該設備由第三方保修)可能的故障率而計算得出。保修期長短介乎一年至五年不等，且取決於產品本身及其銷往的國家。

由於產品故障的時間和頻率具有內在的不確定性，因此保修撥備被作為流動撥備披露。

- b. 重整指為使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Promethean集團的經營成本基準大幅降低而進行業務重整產生的重組成本。

- c. 繁重租賃撥備乃因去年Promethean集團為降低經營成本基準以適應當前市場需求進行重組後不再租賃Promethean集團於英國及美國的若干物業而產生。

3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聯營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貿易性質，賬齡為90日內，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可轉換優先股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貝斯特教育在綫有限公司(「貝斯特」)向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其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7%、「IDG投資者」)、Vertex Asia Fund Pte. Ltd. (「Vertex」)、Alpha Animation and Culture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Alpha」)、Catchy Holdings Limited、DJM(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實益擁有人劉德建先生及鄭輝先生合共擁有100%權益)、Creativ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NetDragon Websoft Inc. (「NetDragon BVI」)發行180,914,51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總發行價為52,5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1,762,000元)。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以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貝斯特以總發行價122,5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80,713,000元)向Fortis Advisors LLC發行112,560,245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作為收購Edmodo的代價。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以美元計值。

轉換

A系列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自行決定於可轉換優先股發行日期後隨時按有關轉換比率(初步為每股可轉換優先股換一股普通股)將可轉換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普通股。初步轉換率為1:1，惟會進行若干調整(如比例調整及反稀釋調整)。

倘就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普通股進行包銷公開發售(其中本公司附屬公司之發售前市值不少於1,000,000,000美元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超過100,000,000美元)，則A系列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可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股息

尚未轉換之A系列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收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以可合法用於分派之資金宣派之股息，優先於就普通股或其他股本證券宣派或支付之任何分派。收取A系列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股息之權利不得累計，亦不得累計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收取有關股息之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可轉換優先股(續)

清盤

本公司附屬公司清盤時，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較普通股及其他股本證券持有人優先獲派付股息及分派資產及資金。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獲得相當於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發行價300%之款項，另加所有已宣派但尚未支付之股息。

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有權就所持有的每股尚未行使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獲得金額等於B系列調整價，另加所有已宣派但尚未支付之股息。B系列調整價指於任何指定時間B系列發行價的分數(i)分子等於B系列原值減索賠總額，及(ii)分母為B系列原值，惟B系列調整價不會降至低於每股0.001美元。

倘優先股東可分派的資產及資金金額不足以向所有優先股東悉數支付優先款項，則貝斯特合法可供分派的全部資產及資金應按各優先股東可收取的優先款項總額比例分派予優先股東。

本集團已選擇於初步確認時將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A系列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負債。於初步確認後的每個報告期末，全部A系列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

年內A系列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5,249	104,101
發行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附註46)	64,556	—
公平值之變動	(60,659)	(2,809)
匯兌調整	9,758	(6,0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904	95,2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賬面值於以下期間到期償還*：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8,509	131,93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	81,599	1,24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	88,005	85,336
	308,113	218,512
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抵押銀行貸款賬面值 (列作流動負債)，但須按以下日期還款：		
一年內	16,648	14,202
減：於一年內，呈列於流動負債的金額	(155,157)	(146,132)
呈列於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169,604	86,582

* 到期金額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還款日期。

本集團貸款面對之風險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浮息貸款	324,761	232,71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浮息貸款利率按(i)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20%或2.90%，(ii)十二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0.50%或3.25%之較高者，(iii)中國人民銀行三年期貸款基準年利率加2.11%至7.37%或(iv)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貸款基準年利率加6.12%計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浮息貸款的利息為(i)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5%或2.20%，(ii)十二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0.50%或3.25%之較高者，(iii)中國人民銀行三年期貸款基準年利率加2.11%至4.21%或(iv)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貸款基準年利率加6.12%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有抵押銀行貸款(續)

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浮息貸款	3.06%至 5.20%	1.87%至 5.20%

該等貸款以附註34所述的已質押銀行存款、一間附屬公司的物業質押、預付租賃款項、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

42. 承兌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本公司的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Digital Train Limited(「Digital Train」)向第三方發行承兌票據本金總額7,075,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7,946,000元)，按十二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5%計息，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到期。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6,226	—
發行承兌票據(附註46)	—	47,946
還款	(45,311)	—
匯兌調整	(915)	(1,7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2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無形資產應付款項(附註a)	15,330	—
政府補貼(附註b)	6,889	—
應付代價(附註c)	—	2,6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219</u>	<u>2,693</u>

附註：

- (a) 款項是指購買無形資產時應付的代價的非流動部分。
- (b) 該金額是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的非流動部分。下表披露了政府補貼的變動情況：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495	—
增加	58,281	75,086
年內解除至損益	(51,913)	(61,5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863</u>	<u>13,495</u>
就財務報告而言的分析：		
流動	12,974	13,495
非流動	6,889	—
	<u>19,863</u>	<u>13,495</u>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在二零一五年收購蘇州馳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剩餘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00	75,771
已發行並繳足：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96,069,778	4,960,698	36,571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附註i)	2,453,513	24,535	169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ii)	(2,737,500)	(27,375)	(201)
發行新股份(附註iii)	38,500,000	385,000	2,55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285,791	5,342,858	39,094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附註i)	125,925	1,259	8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ii)	(3,265,500)	(32,655)	(23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1,146,216	5,311,462	38,86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125,925份(二零一七年：2,453,513份)購股權並因而發行125,925股(二零一七年：2,453,513股)普通股。約人民幣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69,000元)及人民幣2,61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906,000元)分別計為股本及股份溢價。
-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在聯交所買賣回購3,265,500股(二零一七年：2,737,500股)本身股份，該等股份回購即註銷。收購上述股份產生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49,67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9,147,000元)。
- (i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8,500,000股普通股已發行予其中一名最終控股股東劉德建先生。約人民幣2,555,000元及人民幣818,366,000元分別記錄為股本及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舊計劃」)。舊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屆滿，以及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及採納。舊計劃及新計劃分別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惟可予提前終止。舊計劃及新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舊計劃及新計劃)提供獲取本公司權益的機會及鼓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於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舊計劃及新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將對本集團成員公司作出貢獻或已經作出貢獻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業務顧問、代理和法律及財務顧問。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舊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2,689,684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17,109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的0.5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3%)。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新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數目為53,341,969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04%。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然而，可能因行使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已授予各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截至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倘進一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致使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直至及包括進一步授出該等購股權當日)授予及將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合資格參與者及其密切聯繫人(倘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所涉股份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且總值(按授出日期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須事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合共支付象徵代價 1 港元後，須於要約當日起計 28 天內認購所獲授購股權。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不得遲於緊接授出日期滿 10 週年當日前一日。對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沒有一般要求，但本公司董事會有權在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時施加最低期限要求。購股權的行使價須至少為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i) 授出當日普通股的面值；(ii) 於購股權要約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及 (iii) 於緊接要約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平均數。

購股權具體類別詳情如下：

首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1,44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8,552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29,225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26,375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277,900
			<u>343,49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二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101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5,5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2,399
			8,000

第三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5,417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111,925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218,300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48,625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65,850
			450,1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四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4,20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6,30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8,40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14,25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17,100
			<u>50,250</u>

第五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	6,35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	10,175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	44,10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	68,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	122,700
			<u>251,32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六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159,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日	238,5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日	477,000
			<u>874,500</u>

第七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139,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139,000
			<u>278,000</u>

第八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	16,3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	53,5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	64,200
			<u>134,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九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日	75,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日	75,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日	150,000
			300,000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批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首批	4.80	359,367	—	(14,375)	(1,500)	343,492
第二批	4.60	8,000	—	—	—	8,000
第三批	5.74	475,717	—	(25,600)	—	450,117
第四批	7.20	50,250	—	—	—	50,250
第五批	11.16	277,275	—	(25,950)	—	251,325
第六批	15.72	874,500	—	—	—	874,500
第七批	14.66	278,000	—	—	—	278,000
第八批	27.75	194,000	—	(60,000)	—	134,000
第九批	23.65	300,000	—	—	—	300,000
		2,817,109	—	(125,925)	(1,500)	2,689,684
於二零一八年年末可行使						2,400,484
加權平均行使價		13.58 港元				13.41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批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首批	4.33	1,400,000	—	(1,400,000)	—	—
第二批	4.80	497,452	—	(138,085)	—	359,367
第三批	4.60	342,950	—	(334,950)	—	8,000
第四批	5.74	774,294	—	(298,577)	—	475,717
第五批	6.53	246,326	—	(182,126)	(64,200)	—
第六批	7.20	50,250	—	—	—	50,250
第七批	11.16	370,250	—	(79,775)	(13,200)	277,275
第八批	15.72	874,500	—	—	—	874,500
第九批	14.66	278,000	—	—	—	278,000
第十批	27.75	214,000	—	(20,000)	—	194,000
第十一批	23.65	—	300,000	—	—	300,000
		<u>5,048,022</u>	<u>300,000</u>	<u>(2,453,513)</u>	<u>(77,400)</u>	<u>2,817,109</u>
於二零一七年年末可行使						<u>2,111,759</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8.78 港元</u>				<u>13.58 港元</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603,000元。該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23.65 港元
行使價	23.65 港元
預期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1.587%
預計波幅	56.734%
預期股息收益率	0.846%

預計波幅乃經參考每日平均調整後之股價的持續複合回報率的年化標準偏差釐定。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為人民幣1,58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209,000元)。

出售91無綫網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91集團」)後，計劃項下的少數91集團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僱員。該等參與者的購股權不會於出售當日失效，而將根據舊計劃繼續有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該等已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人民幣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i)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賦予合資格參與者權利，以獲發行或轉讓本公司股本中的繳足普通股(以下稱為「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的理由乃為表揚若干僱員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入選僱員毋須就獲授獎勵或根據獎勵獲配發或分配的股份付款。

獎勵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入選僱員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股份獎勵計劃僱員的資格及於各授出日期授予入選僱員之每份獎勵所涉及股份數目由委員會(「委員會」，由經董事會正式委任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本公司董事組成)經計及多項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該等因素包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相關僱員的級別及表現、委員會可能認為適當的其他一般標準、上市規則所載的其他限制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

委員會須參照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於財政年度的除稅前溢利中反映)釐定每年獎勵的股份數目。

入選僱員須自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接受獲授的獎勵。入選僱員可全部接受或拒絕獲授的獎勵，惟不得部分接受或拒絕。倘入選僱員並無自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接受獲授的獎勵，則該項要約將於28日屆滿後自動作廢，由此失效及無效。

表現條件(「表現條件」)指本公司就入選僱員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而規定的條件，入選僱員須達成或滿足該等條件後，方具備獲得獎勵的資格。表現期間指參與者受僱於本集團期間，用於評估入選僱員的工作表現，以釐定向入選僱員授出獎勵。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i)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續)

委員會建議的現行表現條件為僅在僱員於一定期間提供服務後，股份方會歸屬。各僱員須提供協定期間的服務以擁有獲授的股份。

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參考緊隨授出日期後的可得市價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股份獎勵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19,946,000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776,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股份獎勵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參與者 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 歸屬的獎勵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已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69,950	—	(68,630)	(1,320)	—
其他僱員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	1,333,460	(226,580)	—	1,106,880
董事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	1,163,530	(290,890)	—	872,640
		<u>69,950</u>	<u>2,496,990</u>	<u>(586,100)</u>	<u>(1,320)</u>	<u>1,979,52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參與者 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 歸屬的獎勵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已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212	—	(118,212)	—	—
其他僱員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109,586	—	(38,334)	(1,302)	69,950
董事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100,000	(100,000)	—	—
		<u>227,798</u>	<u>100,000</u>	<u>(256,546)</u>	<u>(1,302)</u>	<u>69,950</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的獎勵中，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歸屬及解除股份獎勵(二零一七年：118,212份股份獎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授出的獎勵中，38,334份、630份及68,000份股份獎勵已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九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歸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320份(二零一七年：1,302份)股份獎勵已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i)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的獎勵中，100,000份股份獎勵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及歸屬。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授出的獎勵中，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96,990份股份獎勵已授出及517,470份股份獎勵已歸屬。494,880份、494,880份、494,880份及494,880份股份獎勵將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歸屬。

(iii)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獎勵的股份

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貝斯特採納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修訂的股份獎勵計劃(「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入選參與者包括貝斯特及／或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或各自的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除外)之任何成員公司聘用的貝斯特集團顧問及貝斯特董事會證實與認定(其中須有一名由IDG投資者、Vertex或Alpha委任的董事贊同)對貝斯特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

除非提前終止，否則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應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貝斯特亦可轉讓予其他信託人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已歸屬或未歸屬股份，倘對貝斯特的控制權有變，全部授出的獎勵股份應即時歸屬。貝斯特董事會亦可豁免(其中須有一名由IDG投資者、Vertex或Alpha委任的董事贊同)任何歸屬條件。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可獲授的股份數目上限為貝斯特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之十(10%)或貝斯特董事會釐定(其中須有一名由IDG投資者、Vertex或Alpha委任的董事贊同)的相關股份數目。

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貝斯特已與受託人簽訂協議，由受託人管理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並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待受託人收到(其中包括)(i)於歸屬通知所定期間內，由入選參與者妥為簽署的指定轉讓文件；及(ii)貝斯特就達成所有歸屬條件而發出確認函後，獎勵股份將於歸屬時以零代價轉讓予入選參與者。

4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ii)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獎勵的股份(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貝斯特已授出80,000份股份獎勵予入選參與者，且16,000份股份獎勵已歸屬及解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股份獎勵為64,000份。貝斯特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授出的股份獎勵中，16,000份及24,000份股份獎勵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歸屬。40,000份股份獎勵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歸屬。

貝斯特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授出的股份獎勵中，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已授出600,000份股份獎勵及已歸屬120,000份股份獎勵。120,000份、120,000份、120,000份及120,000份股份獎勵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歸屬。

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採用貼現現金流模式(包括於授出日期並非由可觀察市價或市場比率支持的部分假設)估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股份獎勵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12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000元)。

46. 收購附屬公司

收購Edmodo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Digital Train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協議(「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Digital Train同意收購Edmodo的100%股權，其代價以現金及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的形式支付，總值為25,13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0,158,000元)。該代價以現金1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5,602,000元)及發行112,560,245股貝斯特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支付。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完成(美國時間)。Edmodo是一個以K-12學校的老師、學生、管理人員及家長為對象提供免費交流及合作平台的全球教育網絡。收購Edmodo是本集團堅持不懈致力構建全球範圍最大的網絡學習社區的證明。

所轉讓的代價

現金

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

總計

人民幣千元

95,602

64,556

160,158

有關收購費用人民幣6,135,000元不包括於收購成本，並於其發生時直接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 Edmodo(續)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9
已質押銀行存款	8,241
無形資產	127,096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62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510
已質押銀行存款	1,9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7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302)
合約負債	(7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7,925)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u>95,714</u>

上述無形資產的公平值，乃基於本集團管理層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時所使用的估算而來。管理層於編製貼現現金流量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及估算包括最終價值，貼現率及增長率。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1,623,000元及人民幣21,000元，亦是所收購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金額。對預計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於收購日期最佳估計乃當時全部未償付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 Edmodo(續)

收購 Edmodo 產生的商譽

所轉讓的代價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160,158

(95,714)

64,444

由於收購包括Edmodo的裝配勞動力且於收購日期仍然與潛在新客戶磋商某些潛在合約，故收購Edmodo產生商譽。該等資產不可獨立於商譽確認，因彼等不可獨立於本集團且不可單獨或連同任何相關合約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兌換。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 Edmodo 的現金流出淨額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人民幣千元

95,602

(3,177)

92,4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 Edmodo(續)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Edmodo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的虧損人民幣80,068,000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內。Edmodo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436,000元。

倘若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5,040,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將為人民幣471,000,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並不一定表示倘收購於期初發生時本集團可實際取得的收益及營運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在釐定本集團的「備考」收益及溢利時(假設Edmodo已於年初被收購)，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收購日期確認的廠房及設備金額計算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攤銷。

收購 Jumpstart 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本公司的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Digital Train 與一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及 Digital Train 有條件同意收購 Jumpstart 集團的 100% 股權。總收購價為初始代價 7,574,478 美元另加最高(但不超過)的或然收購價 20,000,000 美元的總和。買賣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完成。Jumpstart 集團從事開發、發行及分銷多媒體教育遊戲軟件和在線內容，以供學校、家庭和移動設備使用。收購 Jumpstart 集團的目的在於持續擴大本集團的教育分部。

所轉讓的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3,388
承兌票據	47,946
總計	<u>51,33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Jumpstart集團(續)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
無形資產	24,674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5,83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9,5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846)
應付稅項	(39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591)
所收購淨資產	<u>4,395</u>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5,838,000元及人民幣403,000元，亦是所收購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金額。對預計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於收購日期最佳估計乃當時全部未償付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Jumpstart集團(續)

收購Jumpstart集團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的代價	51,334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u>(4,395)</u>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u><u>46,939</u></u>

由於收購包括Jumpstart集團的裝配勞動力且於收購日期仍然與潛在新客戶磋商某些潛在合約，故收購Jumpstart集團產生商譽。該等資產不可獨立於商譽確認，因彼等不可獨立於本集團且不可單獨或連同任何相關合約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兌換。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Jumpstart集團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3,388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u>(1,023)</u>
	<u><u>2,365</u></u>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Jumpstart集團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的虧損約人民幣18,675,000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內。Jumpstart集團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8,478,000元。

倘若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3,892,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106,00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指合併集團按年化基準計算的概約業績，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的參考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概要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167,871	167,87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77,469	1,281,314
	1,345,340	1,449,18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159	15,52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73,498	120,664
銀行結餘	17,570	446,036
	400,227	582,22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4,315	31,90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94	3,605
	36,209	35,512
流動資產淨值	364,018	546,717
資產淨值	1,709,358	1,995,90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863	39,094
股份溢價及儲備	1,670,495	1,956,808
	1,709,358	1,995,9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概要(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30,126	6,155	(2,219)	44,374	(2,120)	20,357	154,839	1,051,512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207,534	207,534
回購及註銷股份	(48,946)	201	-	-	-	-	(201)	(48,946)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	15,906	-	-	-	-	(4,983)	-	10,923
發行新股份	818,366	-	-	-	-	-	-	818,366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5,014	-	5,014
已歸屬予僱員的獎勵股份	-	-	-	-	1,168	(3,754)	2,586	-
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44,374)	-	-	(84)	(44,458)
宣派及派付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43,137)	(43,137)
擬派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44,661	-	-	(44,661)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5,452	6,356	(2,219)	44,661	(952)	16,634	276,876	1,956,808
年內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131,469)	(131,469)
回購及註銷股份	(49,435)	239	-	-	-	-	(239)	(49,435)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	2,615	-	-	-	-	(862)	-	1,753
購買庫存股份	-	-	-	-	(39,324)	-	-	(39,324)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21,531	-	21,531
已歸屬予僱員的獎勵股份	-	-	-	-	7,094	(9,012)	1,918	-
派付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44,661)	-	-	72	(44,589)
宣派及派付二零一八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44,780)	(44,780)
擬派二零一八年年末期股息	-	-	-	69,809	-	-	(69,809)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8,632	6,595	(2,219)	69,809	(33,182)	28,291	32,569	1,670,4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營運，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資本結構由淨債務組成，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包括衡量資本成本及有關已發行股本之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或向擁有人返還資本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49.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2,299,573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49,54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493	—
可供出售投資	—	10,859
	<u>2,301,066</u>	<u>2,260,407</u>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812,702	628,526
按公平值計量的可轉換優先股	108,904	95,249
	<u>921,606</u>	<u>723,775</u>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應收貸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有抵押銀行貸款、承兌票據及可轉換優先股。該等財務工具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該等財務工具相關之風險及有關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計量該風險的方式並無任何重大變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美國及英國營運。大部分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人民幣、美元及英鎊計值。然而，本集團亦在香港、澳洲及歐洲營運，而年內在該等地區進行的業務交易分別主要以港元、澳元及歐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風險的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所面對的外匯風險，確保能夠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主要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貸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承兌票據及有抵押銀行貸款)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45,551	403,477	7,915	4,017
美元	650,913	617,471	247,160	351,567
英鎊	151	151	4,466	4,519
澳元	1,501	806	—	65
歐元	59,804	55,844	—	2,1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港元、美元、英鎊、澳元或歐元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分析。5%乃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外幣風險內部報告時採用之敏感度比率，反映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清償之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換算時就外幣匯率之5%變動作出調整。下列正數表示，在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5%情況下的稅後溢利增加(二零一七年：稅後虧損減少)，反之亦然。倘人民幣兌相關外幣貶值5%，會對稅後溢利／虧損有對等的相反影響，反之亦然。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稅後溢利／虧損		
港元	(1,411)	(14,980)
美元	(15,141)	(9,971)
英鎊	162	164
澳元	(56)	(28)
歐元	(2,243)	(2,0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利息收入來自本集團按位於中國及香港的銀行之各自銀行存款利率計息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應收貸款。

本集團面臨與定息應收貸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附註22)。

本集團面臨浮息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附註34)、浮息應收貸款(附註22)、浮息貸款(附註41)及按現行銀行存款利率計息的承兌票據(附註42)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銀行貸款產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波動。本集團旨在以浮動利率維持借貸。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核固定及浮動利率貸款比例，並確保其處於合理範圍內。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根據報告期末浮息貸款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仍未到期之浮息貸款於整個年度仍不會到期。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使用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二零一七年：50個基點)，此乃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倘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二零一七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後溢利會減少／增加人民幣1,218,000元(二零一七年：稅後虧損會增加／減少人民幣873,000元)。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給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降低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授權專門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按撥備矩陣(二零一七年：已發生虧損模型)項下的貿易結餘減值評估，而已作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方為國際評級機構給予較高評級的銀行或位於中國的國有銀行。鑒於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由於交易對方為信貸評級良好之銀行，且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風險分散於眾多交易對方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由以下類別組成：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其他項目
低風險	交易對方有低違約風險且並無任何逾期金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未作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但一般於到期日後結算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未作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根據內部資料或外部資源，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未作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未作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已作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已作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有嚴重財政困難而本集團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	金額已被撇銷	金額已被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已質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合約資產詳情：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外部 信貸級別	內部 信貸級別	12個月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22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8,928
貿易應收款項	26	不適用	(附註2)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450,435	
			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作信貸減值)	18,436	468,871
其他應收款項	30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3,973
合約資產	31	不適用	(附註2)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32,164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2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3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105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3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51
受限制銀行結餘	34	投資等級*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5,089
已質押銀行存款	34	投資等級*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56,168
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34	投資等級*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8,632
銀行結餘	34	投資等級*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83,231

* 投資等級－標準普爾授予本集團重要銀行賬戶的評級。

附註：

- 為確定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管理層已計及過往違約經驗及前臆性資料(倘適合)。本集團考慮到相關付款的一貫低違約比率，本集團認為該等尚未償還結餘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該等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已作信貸減值的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內部信貸評級分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撥備矩陣－內部信貸評級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其中一環，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級評估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其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撥備矩陣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內評估。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的資料，其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撥備矩陣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內評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8,436,000元的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個別評估。於逾期結餘中，人民幣48,112,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且不會被視為信貸減值並視為可收回，因根據歷史經驗與該等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建立長期及持續的關係。

賬面值總額

	平均虧損比率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0.07%	318,259
觀察名單	0.42%	84,064
呆賬	1.45%	48,112
		450,435
	平均虧損比率	合約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1.05%	27,991
觀察名單	2.58%	4,173
		32,164

估計虧損比率乃根據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比率估計，並根據所得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而毋須耗用過多成本或精力。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債務人所經營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及預計發展情況的評估，對貿易應收款項作預期虧損評估。由於與該等客戶的長期／持續關係及彼等良好的償還記錄，故本集團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無須作信貸減值，而該等結餘仍視作可全面收回。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按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任何虧損撥備，因其金額被視為不重大。然而，貿易應收款項之餘額人民幣18,436,000元需作信貸減值，由於有證據顯示該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撥備矩陣－內部信貸評級(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基於撥備矩陣的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因為該金額被視為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有證據顯示該資產已作信貸減值及該等結餘的可回收性較低，本集團就已作信貸減值債務人作出人民幣 11,717,000 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下表顯示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減值撤銷

匯兌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已作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6,483

11,717

(264)

500

18,436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從而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與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約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信貸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乃基於本集團須償還財務負債的最早日期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而成。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日基於協定還款日期而定。

下表顯示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折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利率 %	按要求時或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70,909	15,330	486,239	486,23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982	—	982	98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720	—	720	720
有抵押銀行貸款					
—浮息	4.24	156,634	191,453	348,087	324,761
可轉換優先股	24.40	—	135,477	135,477	108,904
		<u>629,245</u>	<u>342,260</u>	<u>971,505</u>	<u>921,606</u>
二零一七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45,188	2,693	347,881	347,881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400	—	1,400	1,40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305	—	305	305
承兌票據	4.61	47,282	—	47,282	46,226
有抵押銀行貸款					
—浮息	3.49	147,209	99,189	246,398	232,714
可轉換優先股	24.10	—	118,204	118,204	95,249
		<u>541,384</u>	<u>220,086</u>	<u>761,470</u>	<u>723,775</u>

載有須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乃列入上述到期分析中「按要求時或少於一年」時段內。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有抵押銀行貸款的賬面總額為人民幣16,64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202,000元)。經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銀行不太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有抵押銀行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償還日期於報告期結束後一年內予以償還，詳情見下表：

到期日分析—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抵押銀行貸款的還款時間表如下：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680</u>	<u>16,680</u>	<u>16,648</u>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231</u>	<u>14,231</u>	<u>14,20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公平值

(i)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如何釐定該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平值級別水平(第一至第三層級)之資料。

- 第一層級的公平值計量乃活躍市場內相同資產或負債於之未調整報價。
- 第二層級的公平值計量乃計入第一層級之報價外,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就資產或負債觀察輸入值得出。
- 第三層級的公平值計量乃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輸入資料)的估值方法。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	公平值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重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5,859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493	—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公平值(續)

(i)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續)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	公平值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重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優先股	108,904	95,249	第三層級	主要現金流量估值： 收入法—在此方法中，利用 折現現金流量法取得將 產生之預期未來經濟利益 之現值。 可換股期權估值： 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型 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 預期波幅。	反映預期回報率的 折現率，介於 15.71%至24.84% (二零一七年： 15.20%至24.10%)。 波幅63.49% (二零一七年： 58.01%)乃按可比較 公司的歷史波幅估計。	折現率越高， 公平值越低。 預期波幅越高， 公平值越低。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轉撥。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確認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其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公平值(續)

(ii) 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對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附註2.2)

公平值虧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的非上市
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5,000

(5,000)

—

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負債的對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公平值變動

匯兌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變動

發行B系列可轉換優先股(附註46)

匯兌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轉換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104,101

(2,809)

(6,043)

95,249

(60,659)

64,556

9,758

108,9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為獲授銀行貸款及為取得信用咭信貸而抵押的資產賬面值載於附註 34 及附註 41 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893	268,960
預付租賃款項	28,575	29,262
保證金(計入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	1,097
已質押銀行存款	156,168	145,084
	445,636	444,403

51.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中國政府營辦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一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為香港全體合資格僱員運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本集團按相關薪金成本 5% 或每人每月 1,500 港元(以適合僱員的較低者為準)向該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上述計劃作出的供款約為人民幣 143,807,000 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 131,468,000 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最終控股股東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最終控制，彼等訂立協議共同管理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

年內，本集團與本公司部分董事及股東對其可施加重大影響或行使控制權的若干公司有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交易性質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向福州851支付租賃合約預付款項及按金	34,455	—
向福州天亮支付技術支持服務按金	25,000	—
福州851收取租金	6,412	6,924
向福州851支付娛樂中心服務費	8,333	7,000
向福州天亮支付售後服務費	8,956	9,346
向福州天亮支付技術服務費	1,919	2,003
自福建創思教育購買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	1,911	6,383
自福建一零一教育購買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	—	9
向福建一零一教育出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	—	(2,867)
向主要管理人員預支貸款而應收／已收利息	(424)	(243)
向主要管理人員購買持作出售物業	—	9,213

計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中為向主要管理人員預支貸款約人民幣8,80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359,000元)，其中人民幣3,43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267,000元)以一間附屬公司的股份抵押、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償還及按年利率5.125%(二零一七年：5%)計息，其餘金額為無抵押、須每月分期償還或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全數償還及按年利率4.75%至5.125%(二零一七年：4.75%至4.90%)計算。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3,249	24,87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1	467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16,274	2,868
	49,934	28,20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3.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一間合營企業注資的資本支出	582,000	582,0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支出	288,403	542,636
在建物業的資本支出	107,513	35,743
	977,916	1,160,379

54.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就若干辦公室物業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2,042	67,693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62,772	95,937
五年以上	7,417	5,918
	142,231	169,548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協定的辦公室物業平均租期為5年(二零一七年：5年)。相關租約的租金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所賺取物業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14,33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803,000元)。物業預計持續產生每年18.5%(二零一七年：10.5%)的租金收入。所持物業於接下來的0.33至1.25年有承諾租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客訂約下列未來最低租金：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8,228	5,442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55	2,792
	8,483	8,2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5.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融資活動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已產生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產生的現金流量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有抵押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承兌票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32,714	—	46,226	278,940
融資現金流量	81,084	(89,369)	(45,311)	(53,596)
非現金變動：				
匯兌調整	8,142	—	(915)	7,227
宣派股息	—	89,369	—	89,369
貸款安排費用	2,821	—	—	2,82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761	—	—	324,761

	有抵押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9,000	—	29,000
融資現金流量	207,026	(87,595)	119,431
非現金變動：			
匯兌調整	(4,761)	—	(4,761)
宣派股息	—	87,595	87,595
貸款安排費用	1,449	—	1,44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2,714	—	232,7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註冊資本/已發行股本/ 股權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NetDragon BVI	英屬處女群島	222,203.93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福建網龍*	中國	人民幣10,100,000.00元	—	—	—	—	營運網絡遊戲
天晴數碼*	中國	人民幣545,000,000.00元	—	—	100	100	開發網絡遊戲與特許及 維護已開發遊戲
NetDragon Websoft Inc.	美國	600,000.00美元	—	—	100	100	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網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特許及維護已開發遊戲 並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展凱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晴在綫*	中國	人民幣620,000,000.00元	—	—	100	100	開發網絡遊戲與特許及 維護已開發遊戲
創奇思有限公司	香港	150,000.00港元	—	—	92.2	92.2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 營銷業務
創奇思科研	香港	10,000.00港元	—	—	100	100	開發及提供擴增實境及機器 學習技術電腦視頻之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註冊資本/已發行股本/ 股權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貝斯特	開曼群島	1,304,765.24美元	—	—	87.60	87.44	投資控股
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天泉」) [#]	中國	人民幣250,000,000.00元	—	—	87.60	87.44	運營及開發在線教育業務
福建華漁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00元	—	—	—	—	運營及開發在線教育業務
Promethean World Limited	英國	20,320,000.00英鎊	—	—	87.60	87.44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福建天景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0元	—	—	100	100	物業開發

* 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公司，本集團因與最終控股股東訂立有關該等公司的若干合約安排而控制該等公司並實益擁有其股權，但並無持有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擁有權權益。然而，根據該等公司、最終控股股東（該等公司的註冊資本擁有人）及本集團訂立的合約安排，本集團通過控制該等公司擁有人會議的所有投票權及管控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而控制該等公司。根據合約安排，本公司成立管理委員會監督該等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確保及促進該等合約安排的執行。所有管理委員會成員必須是本公司附屬公司天晴數碼及福建天泉的董事，使該等公司的決策權及營運與財務活動最終由本公司控制。根據合約安排規定，本公司亦可收取相等於該等公司純利的服務費，因而亦享有該等公司的絕大部分經營溢利及剩餘利益。此外，該等公司的註冊資本擁有人已不可撤回地授權天晴數碼及福建天泉行使所持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全部投票權，包括委任及撤換該等公司的董事。因此，該等公司視為本集團所控制的附屬公司。故此，該等公司的業績(如有)及資產與負債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影響重大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使資料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其他對本集團而言不重大的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大部分在香港、英國、美國及中國營運。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營運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投資控股	香港	20	20
投資控股	英國	2	2
投資控股	中國	1	1
遊戲營運	中國	1	1
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中國	12	11
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香港	1	1
為本集團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香港	18	18
為本集團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中國	2	2
為本集團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印尼	1	1
為本集團提供教育業務	中國	14	11
為本集團提供教育業務	泰國	1	1
為本集團提供教育業務	澳門	1	1
為本集團提供教育業務	美國	1	—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英國	2	2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美國	2	2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德國	1	1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法國	1	1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中國	1	1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印度	1	1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俄羅斯	1	—
提供擴增實境及虛擬實境服務	香港	1	1
開發、發行及分銷多媒體教育遊戲軟件和在線內容	美國	3	3
開發、發行及分銷多媒體教育遊戲軟件和在線內容	印度	1	1
開發、發行及分銷多媒體教育遊戲軟件和在線內容	加拿大	1	—
		90	83